

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二次反馈回复稿)



主办券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2016年5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技术先进性存在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和经验积累，取得了多项专利与发明，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并因此在市场上获得了较好的口碑。但是，光纤光缆连接设备行业存在技术升级迅速、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保持技术领先对于企业取得核心竞争优势、未来业务拓展影响重大。因此，公司若未能准确把握未来技术发展的方向未能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保持技术的领先优势，及时更新技术应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的领先地位，现有的竞争优势将被削弱。

### （二）专业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拥有了一支具备扎实的光通信行业知识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这些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精通各种光通信网物理连接设备产品的性能要求，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同行业企业在培养自身人才的同时也在从其公司外部吸收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如果不能稳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将会对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三）通信网络投资规模及进度等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连接设备制造行业，其产品用于通信网络的建设，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通信运营商，因此国内通信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是决定公司业务收入的最主要因素。电信运营商对网络规划和升级投资建设力度直接影响着光纤光缆连接设备行业的市场规模。如果电信运营商网络规划和升级投资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行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而全国的宽带网络建设、4G 网络建设及其他基础建设是系统工程，其大规模投资建设受多方因素影响，具体投资规模及进度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由此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 （四）重要资产设置抵押权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为了满足经营规模扩张的资金需求，积极通过银行系统进行融资。公司通过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以及部分机器设备抵押的方式取得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上述用于抵押的资产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

所必须的土地、房屋建筑物以及机器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良好，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银行借款以及其他未偿还的重大款项等情况。但如果公司未来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差将导致公司偿债能力下降，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清偿银行借款利息及本金，则公司抵押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及部分机器设备将会被抵押权人通过司法途径处置，将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7,843,759.07元、31,205,647.30元、80,585,232.07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9.06%、46.03%、68.39%，应收账款2015年1-10月份的增长幅度明显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等通信领域的大型国有企业，上述客户的实际结算时间主要取决于其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资金支付的审批流程。一般情况下，公司从收到对方的验收单、申请付款至最终收到款项之间需要经过一定的周期，致使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等大型国有企业，均具有良好的信用和经济实力且与公司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但仍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产生的坏账风险，对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六）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和尾纤等通信物理连接设备。报告期内，由于市场竞争加剧、运营商招投标政策等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波动相对较大。公司产品价格的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 （七）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人员的增加，对公司的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能适应发展需求以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很好的执行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 （八）公司股权高度集中，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航飞持有公司 76.5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宇连持有公司 6.8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另外，闫航飞持有法人股东金亿达 90.00%的股权，闫宇连持有法人股东金亿达 8.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邵明明系闫航飞、闫宇连之儿媳。闫航飞、闫宇连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和管理、投资方针、《公司章程》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重大影响。虽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制定了保护未来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制度，但是因股权的高度集中，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九）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航飞控制的鸿宇通信曾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同业竞争，鸿宇通信与公司进行了业务划分：鸿宇通信主要经营钢绞线、铁线、铁塔器材等通信器材的生产和销售，义博通信主要经营箱体、管材、跳线、尾纤等通信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因义博通信及鸿宇通信的下游客客户基本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三大运营商，三大运营商通过招投标的形式选择供应商，其要求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内必须包含投标产品销售事项，经营范围的变更避免了双方同时参与招投标的可能性。虽然鸿宇通信与义博通信已通过业务领域划分的方式解决了彼此之间的同业竞争，但因 2015 年 10 月份之前，由于经营范围变更前公司及鸿宇通信与客户签订的部分同业竞争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所以在上述合同执行完毕之前，公司与鸿宇通信存在同业竞争。

#### （十）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风险

根据河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义博通信共有员工 202 人，公司已为 4 名员工办理了全部社保、1 名员工办理了医疗保险、30 名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67 名员工办理了工伤保险并正常缴费无欠款。参与社区医保 20 人，参与新农保的员工 25 人，参与新农合的员工 151 人。公司正在逐步为未缴或未全部缴纳社保的员工补交社保。公司为外地员工提供免费住宿，但仅为 2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存在不规范之处。针对以上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签订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股份公司需要为其员工补缴社保或住房公积金，或者股份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在无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

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一旦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对公司未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责，虽然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但公司仍存在被相关机关处罚的风险。

#### （十一）公司替关联方提供担保尚未解除的风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有如下替关联方提供担保尚未解除：公司为鸿宇通信两笔合计 1,0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 5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将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该笔借款借予公司使用用于原材料采购；公司为鸿宇提供担保的同时，鸿宇也为公司提供担保。虽然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由于关联方鸿宇通信经营周转出现严重困难，到期不能偿还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而承担担保责任发生的损失，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上述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但若关联方未来经营周转出现严重困难，无法偿还到期银行借款，公司存在承担连带偿债风险。

#### （十二）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通信设备制造业的产业链下游为运营商客户和设备商客户。由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在国内电信产业链中处于核心和优势地位，其固定资产投资额度决定了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需求量，营运模式的变化直接对设备和服务的需求产生影响，在一定程度上也间接影响着服务提供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经营情况。义博通信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领域的大型国有企业，前五大客户较为集中。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10 月前五大客户中实现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达 81.85%、94.03%、90.60%。一方面，公司与国内大型通信运营商的长期合作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但另一方面，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适应和应对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投资模式、营运模式等重大变化，公司的业绩将受到影响。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录.....	VII
释义.....	IX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
一、    基本情况.....	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2
三、    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4
四、    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14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六、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七、    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8
第二节公司业务.....	30
一、    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0
二、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37
三、    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6
五、    公司商业模式.....	70
六、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6
第三节公司治理.....	91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1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2
三、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3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94
五、    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97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0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108
九、报告期内公司诉讼及仲裁情况	109
十、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109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3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13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4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0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6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9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79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201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0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209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8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19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219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220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220
第五节有关声明	227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7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0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31
第六节附件	232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义博通信、公司	指	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义博有限	指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金亿达	指	河间市金亿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鸿宇通信	指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天达通信器材	指	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鑫欣塑料	指	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正鑫通信工程	指	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义博利昌电子	指	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天达井盖	指	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章程必备条款》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
《审计报告》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01500442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指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
元	指	人民币元

光纤	指	是光导纤维的简写，是一种由玻璃或塑料制成的纤维，可作为光传导工具
光缆	指	是为了满足光学、机械或环境的性能规范而制造的，它是利用置于包覆护套中的一根或多根光纤作为传输媒质并可以单独或成组使用的通信线缆组件
FTTH	指	英文 Fiber To The Home 的缩写，指光纤到户，是办公或家庭终端设备通过光纤光缆连接到电信接入网，是一种具有显著技术优势的宽带接入技术
ABS 树脂	指	英文 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 的缩写，ABS 树脂通常为浅黄色或乳白色的粒料非结晶性树脂，为使用最广泛的通用塑料之一
PE	指	英文 Polyethylene，简称 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3G	指	英文 3rd Generation 的缩写，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3G 服务能够同时传送声音及数据信息，速率一般在几百 kbps（比特率）以上。3G 是指将无线通信与国际互联网等多媒体通信结合的新一代移动通信系统
4G	指	英文 4th Generation 的缩写，是指的是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快速传输数据、高质量、音频、视频和图像等
中国广电	指	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电信运营商	指	提供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和互联网接入的通信服务公司，目前国内有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三大电信运营商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根据具体情况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30900694657495W
注册资本	100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闫航飞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9 年 9 月 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2 日
公司住所	河北省河间市新区*
公司经营范围	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通信用电池恒温柜、光缆交接箱、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光缆分纤箱、光缆终端盒、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插座盒、通信用交流/直流配电设备、光纤活动连接器、通信用单芯光纤机械式接续器、现场组装式光纤活动连接器、总配线架、综合集装架、综合配线架、数字配线架、光纤入户产品、FTTH 光纤入户辅助件、通信用 PVC/PE 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用管、电气用管、注塑辅助件、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电缆、铠装特种通信光缆、电源、蓄电池、通信用太阳能电源系统、通信用风能电源系统、无线电源设备、不间断电源系统、光缆线路自动监测系统、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设备、天线及外罩有线电视器材、物联网系统及相关设备、仪器仪表生产销售；通信设备和检测设备租赁；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及修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9）；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代码为 C392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代码为 C392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设备（代码为 18111010）。
主营业务	光纤光缆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柜、光缆交接箱、光纤配线、数字配线、各类管材以及铁附件等通信工程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
联系电话	0317-7689809
传真	0317-7689819
电子信箱	hbyb111@126.com
董事会秘书	邵珊珊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股权转让方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0,010.00万股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 （二）本次股票公开转让的批准与授权情况

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在内的一系列议案。公司董事会已提请于2016

年1月2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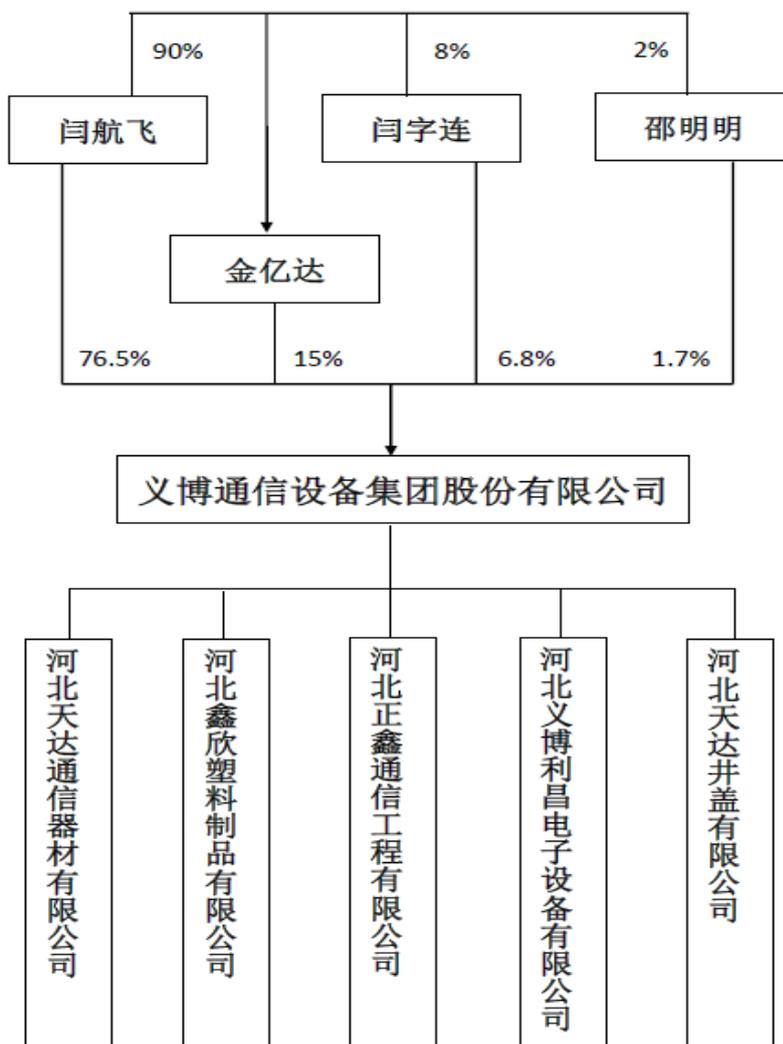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12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首批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闫航飞	76,576,500.00	76.50	否	0
2	闫字连	6,806,800.00	6.80	否	0
3	邵明明	1,701,700.00	1.70	否	0
4	金亿达	15,015,000.00	15.00	否	0
	合计	100,100,000.00	100.00	-	0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闫航飞	76,576,500.00	76.5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股	无
2	闫字连	6,806,800.00	6.8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股	无
3	邵明明	1,701,700.00	1.7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股	无
4	金亿达	15,015,000.00	15.00	境内法人	直接持股	无
合计		<b>100,100,000.00</b>	<b>100.00</b>	-	-	-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闫航飞和闫字连系夫妻关系，闫航飞和邵明明系公媳关系，闫字连和邵明明系婆媳关系，闫航飞、闫字连和邵明明分别持有金亿达 90.00%、8.00%、2.00% 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闫航飞持有公司 76,576,5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76.50%，同时，闫航飞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金亿达 90.00%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闫字连持有公司 6,806,8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6.80%。闫航飞为控股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闫字连为公司董事，闫航飞与闫字连系夫妻关系，共同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的经营活动能够产生控制性影响，闫航飞与闫字连被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6 月 3 日之前公司控股股东、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均为闫字连，2015 年 6 月 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闫字连将所持有的公司 90.00% 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闫航飞，同时，执行董事、总理由闫字连变更为闫航飞。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闫航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闫字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简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会成员”。

## （五）股东主体适格情况

公司现有4名股东，包括3名自然人股东和1名法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中发[1984]27号）、《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中纪发[2000]4号）、《关于省、地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配偶、子女个人经商办企业的具体规定（执行）》（中纪发[2001]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中办发[1988]11号）、《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军发[2010]2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公司非自然人股东河间市金亿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由闫航飞、闫宇连和邵明明三人共同设立的持股平台，除持有义博通信股权外没有其他投资项目或经营业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基金登记备案。

## （六）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A：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2009年4月，闫宇连以货币出资1,000.00万元设立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4日，有限公司取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冀）名预核内远字2009第014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义博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2009年9月7日，河北华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华所验字（2009）第28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9月7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100.00%，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9年9月7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沧州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证号为130984000008969，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b>1,000.00</b>	-	<b>100.00</b>

2、2009年9月9日，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

2009年9月9日，因股东预算公司购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房屋资金需求超过1000万元，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新增出资1,000.00万元由原股东闫字连认缴，以货币方式出资。

2009年9月9日，河北华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华所验字（2009）第28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9月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闫字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现金人民币1,000.00万元。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09年9月9日取得河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2,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b>2,000.00</b>	-	<b>100.00</b>

3、2012年1月16日，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

2012年1月16日，为了开展业务及满足运营商对客户招投标的需求，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增至5,000.00万元，其中新增资本3,000万元由新股东闫航飞认缴，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2年1月16日，河北华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华所验字（2012）第01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1月16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闫航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现金人民币3,000.00万元。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2年1月17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2,000.00	货币	40.00
2	闫航飞	3,000.00	货币	60.00
合计		<b>5,000.00</b>	-	<b>100.00</b>

4、2012年10月8日，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增加至7,000.00万元。

2012年10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增加至7,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00万元由股东闫字连认缴，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2年10月8日，河间新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河新会验字[2012]20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10月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闫字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现金人民币2,000.00万元。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2年10月9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4,000.00	货币	57.14
2	闫航飞	3,000.00	货币	42.86
合计		<b>7,000.00</b>	-	<b>100.00</b>

5、2012年11月26日，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由7,000.00万元增加至9,000.00万元。

2012年11月26日，为了开展业务的需求，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7,000.00万元增加至9,000.00万元，新增出资2,000.00万元由股东闫字连认缴，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2年11月26日，河间新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河新会验字[2012]24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11月26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闫字

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现金人民币 2,000.00 万元。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6,000.00	货币	66.67
2	闫航飞	3,000.00	货币	33.33
合计		<b>9,000.00</b>	-	<b>100.00</b>

6、2013 年 6 月 14 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6 月 14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闫航飞将自己所持有的 300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其妻子闫字连并退出公司。

2013 年 6 月 14 日，闫航飞与闫字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9,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b>9,000.00</b>	-	<b>100.00</b>

7、2013 年 8 月 26 日，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9,000.00 万元增至 10,010.00 万元。

2013 年 8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0.00 万元增至 10,010.00 万元，其中增资 1,010.00 万元由新股东闫航飞认缴，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3 年 8 月 26 日，河间新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河新会验字[2013]24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3 年 8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闫航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现金人民币 1,010.00 万元。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9,000.00	货币	89.91
2	闫航飞	1,010.00	货币	10.09
合计		<b>10,010.00</b>	-	<b>100.00</b>

8、2014年12月5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闫航飞将自己所持有的有限公司1,010.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闫字连并退出公司。

2014年12月5日，闫航飞与闫字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4年12月5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字连	10,010.00	货币	100.00
合计		<b>10,010.00</b>	-	<b>100.00</b>

9、2015年6月3日，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8日，闫航飞与闫字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闫字连同意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的9,009.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闫航飞，闫航飞同意购买，自转让协议签字后三十日内双方交接完毕。

2015年5月18日，邵明明与闫字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闫字连同意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的200.2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邵明明，邵明明同意购买，自转让协议签字后三十日内双方交接完毕。

2015年6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对公司原股东闫字连将所持有有限公司90.00%股权，即货币出资9,009.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股东闫航飞；公司原股东闫字连将所持有有限公司2.00%股权，即货币出资200.2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股东邵明明等事项进行确认。

2014年6月17日，有限公司在河间市工商局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航飞	9,009.00	货币	90.00
2	闫字连	800.80	货币	8.00
3	邵明明	200.20	货币	2.00
合计		<b>10010.00</b>		<b>100.00</b>

10、2015年8月25日，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闫航飞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3.50%的股权，即货币出资1,351.35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金亿达；同意闫字连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20%的股权，即货币出资120.12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股东金亿达；同意邵明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30%的股权，即货币出资30.03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股东金亿达，金亿达合计受让有限公司15.00%的股权，即货币出资1,501.50万元人民币。

2015年8月25日，金亿达与闫字连、闫航飞及邵明明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自转让协议签字后三十日内交接完毕。

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5年8月27日取得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航飞	7,657.65	货币	76.50
2	金亿达	1,501.50	货币	15.00
3	闫字连	680.68	货币	6.80
4	邵明明	170.17	货币	1.70
合计		<b>10,010.00</b>		<b>100.00</b>

11、股份公司设立

2015年1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01500442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公司于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116,191,789.14元；根据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6日出具的中评信宏评报字【2015】第1047号《评估报告》，公司于基准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25,616,000.00元。有限公司以上述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16,191,789.14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100,1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16,091,789.14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016年1月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0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已足额缴纳完毕。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折股方案的议案》、《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事项。

2016年1月12日，经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住所：河北省河间市新区\*；法定代表人：闫航飞；注册资本10,010.00万元；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通信用电池恒温柜、光缆交接箱、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光缆分纤箱、光缆终端盒、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插座盒、通信用交流/直流配电设备、光纤活动连接器、通信用单芯光纤机械式接续器、现场组装式光纤活动连接器、总配线架、综合集装架、综合配线架、数字配线架、光纤入户产品、FTTH光纤入户辅助件、通信用PVC/PE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用管、电气用管、注塑辅助件、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电缆、铠装特种通信光缆、电源、蓄电池、通信用太阳能电源系统、通信用风能电源系统、无线电源设备、不间断电源系统、光缆线路自动监测系统、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设备、天线及外罩有线电视器材、物联网系统及相关设备、仪器仪表生产销售；通信设备和检测设备租赁；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及修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闫航飞	7,657.65	净资产折股	76.50
2	金亿达	1,501.50	净资产折股	15.00
3	闫字连	680.68	净资产折股	6.80
4	邵明明	170.17	净资产折股	1.70
合计		<b>10,010.00</b>	-	<b>100.00</b>

## B、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015年8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闫立伟将其持有的鸿宇通信93.33%的股权，即认缴出资人民币14,000.00万元（已实际缴纳7,000.00万元）以人民币7,000.00万元转让给有限公司，同意邵明明将其持有的鸿宇通信6.67%的股权，即实缴货币出资1,000.00万元人民币，以1,000.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有限公司，并于同日分别与闫立伟和邵明明签订《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8月27日，河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上述登记。

收购前，有限公司与鸿宇通信的经营范围大部分相同，由于2015年1-10月份有限公司签订大量销售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订单，有限公司当时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订单需求，收购鸿宇通信对有限公司提高生产能力，满足客户需求具有重要作用，同时可以彻底解决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等问题，对有限公司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2、2015年10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所持鸿宇通信100.00%股权全部转让给闫立伟之父闫航飞，并于同日与鸿宇通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鸿宇通信100.00%股权（认缴15,000.00万元，实缴8,000.00万元）以8,000.00万元转让给闫航飞，闫航飞同意承担后续出资义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不再持有鸿宇通信的股份。鸿宇通信已于2015年10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河间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避免关联交易及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尝试将鸿宇通信收购为其全资子公司，公司与鸿宇股东签署了收购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但收购资金成本较高，公司营运资金紧张，尚无法真实支付收购款项，基于

义博通信营运资金的考虑，义博通信于 2015 年 10 月决定将其持有的鸿宇通信股权转让，待新三板挂牌成功后，运用资本市场融资工具，公司资金充裕时通过发行股份或者直接现金购买方式收购鸿宇通信，彻底解决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问题。

#### 四、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 （一）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构建义博通信集团框架，满足设置集团公司机构和经营管理工作需要，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设立 5 家子公司，使义博通信走向集团化道路。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天达通信器材

企业名称	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30984347911727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法定代表人	闫航飞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35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光缆、铠装特种通信光缆生产销售；通信器材、检测器材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河间市工商局

##### （1）天达通信器材的设立

2015 年 7 月 9 日，天达通信器材取得（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 18017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天达通信器材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成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法定代表人：闫航飞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35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光缆连接器、配线箱、多媒体宽带箱、机柜、光缆终端盒、交接箱、线路铁件、钢绞线、蝶形引入光缆、塑料管材、快速连接器冷接子、数据通信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尾纤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达通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义博有限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 （2）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10 月 27 日，天达通信器材股东决定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光缆、铠装特种通信光缆生产销售；通信器材、检测器材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2015 年 10 月 28 日，天达通信器材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

## 2、鑫欣塑料

企业名称	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3098434782253XC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法定代表人	闫航飞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5 年 8 月 24 日至 2035 年 8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通信用 PVC/PE 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管、电气用管、光纤槽道、注塑辅助件生产销售；通信器材、检测器材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河间市工商局

### （1）鑫欣塑料的设立

2015年7月8日，鑫欣塑料取得（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17826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4日，鑫欣塑料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成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法定代表人：闫航飞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2015年8月24日至2035年8月23日

经营范围：通信用PVC/PE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用水管、电气用管、电力保护管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鑫欣塑料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义博有限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 （2）经营范围变更

2015年10月27日，鑫欣塑料股东决定将经营范围变更为“通信用PVC/PE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用水管、电气用管、光纤槽道、注塑辅助件生产销售；通信器材、检测器材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2015年10月28日，鑫欣塑料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

### 3、正鑫通信工程

企业名称	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309843479118582
住所	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闫航飞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35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咨询服务；通信设备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河间市工商局

(1) 正鑫通信工程的设立

2015 年 7 月 9 日，正鑫通信工程取得（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 18014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正鑫通信工程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成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法定代表人：闫航飞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35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线路铁件、钢管、走线架、光纤槽道、钢绞线、铁线、钢丝、FTTH 光纤入户辅助件、警示材料及标牌、井具、注塑辅助件的安装与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正鑫通信工程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义博有限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2) 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10 月 27 日，正鑫通信工程股东决定将经营范围变更为“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咨询服务；通信设备修理”。

2015 年 10 月 28 日，正鑫通信工程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

#### 4、义博利昌电子

企业名称	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30984MA07KLRR2H
住所	河北河间瀛州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闫航飞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电源、蓄电池(国家产业政策限制或淘汰类除外)、无线电源设备生产销售;通信用太阳能电源系统、通信用风能电源系统、不间断电源系统设计、销售;通信设备、检测设备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河间市工商局

##### (1) 义博利昌电子的设立

2015 年 10 月 26 日,义博利昌电子取得(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 28234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义博利昌电子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义博利昌电子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成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河间瀛州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闫航飞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电源、蓄电池(国家产业政策限制或淘汰类除外)、无线电源设备生产销售;通信用太阳能电源系统、通信用风能电源系统、不间断电源系统设计、销售;通信设备、检测设备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义博利昌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义博有限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 5、天达井盖

企业名称	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984000038777
住所	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闫航飞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35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铸铁井盖、树脂井盖、硅塑井盖、菱镁井盖、铸铁积水罐、树脂积水罐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河间市工商局

##### （1）天达井盖的设立

2015 年 7 月 8 日，天达井盖取得（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 17884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天达井盖取得了河间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成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留古寺镇

法定代表人：闫航飞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铸铁井盖、树脂井盖、硅塑井盖、菱镁井盖、铸铁积水罐、树脂积水罐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达井盖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义博有限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报告期内，5家子公司均无实际经营。根据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将会对原有母公司业务进行剥离，将各细分业务线置入各子公司：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将主要经营室内外通信光缆等光缆的生产销售；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将主要经营通信用PVC/PE塑料管；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将主要经营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咨询服务；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将主要经营电源、蓄电池等电源系统设备的设计、生产及销售；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将主要经营铸铁井盖、树脂井盖、铸铁积水罐等井盖及水罐的生产销售。此种架构的设立会使公司各业务条线将更加清晰，同时便于公司对各业务线进行系统管理。下属各子公司将作为专业化的产品生产销售基地以及成本（利润）中心，母公司将把重点放在投资和管理，此种架构的设立有利于公司在资本市场中更好的发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以上5家子公司不存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依法有效存续;5家子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均发生股权转让行为。

## （二）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三家分支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 1.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雄县第一分公司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雄县第一分公司目前持有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2015年9月1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30638300019400，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负责人为槐恩伟，成立日期为2015年9月1日，营业场所为河北省保定市雄县昝岗镇小芦昝村，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宽带用市内通信电缆、电话线、热缩套管、通信用PVC/PE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用管、电气用管、电力保护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雄县第二分公司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雄县第二分公司目前持有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2015年9月1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30638300019395，有限责任公司分

公司，负责人为槐恩伟，成立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营业场所为河北省保定市雄县昝岗镇昝王庄村，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宽带用市内通信电缆、电话线、热缩套管、通信用 PVC/PE 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用管、电气用管、电力保护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雄县管材分公司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雄县管材分公司目前持有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 年 4 月 2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30638300004261，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负责人为槐恩伟，成立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4 日，营业场所为雄县昝岗镇昝东村，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光缆连接器、配线箱、多媒体宽带箱、机柜、光缆终端盒、交接箱、蝶形引入光缆、塑料管材、快速连接器冷接子、数据通信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尾纤（以上生产过程不含电镀）；线路铁件、镀锌钢绞线销售（法律、法规或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许可或审批的项目，未获许可或批准前不得经营）”。

### 4、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一分公司

根据公司今后经营发展规划，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一分公司，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一分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取得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2MA07NRF32K；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负责人为槐恩伟；成立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5 日；营业场所为河北省沧州市青县马厂镇杨官店三村；经营范围为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光缆交接箱、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光缆分纤箱、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活动连接器、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架、光纤入户产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二分公司

根据公司今后经营发展规划，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青县第二分公司。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二分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取得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2MA07NR897H；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负责人为槐恩伟；成立日期为2016年3月15日；营业场所为河北省沧州市青县农场四分场；经营范围为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光缆交接箱、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光缆分纤箱、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活动连接器、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架、光纤入户产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三分公司

根据公司今后经营发展规划，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三分公司。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县第三分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取得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2MA07NRE520；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负责人为槐恩伟；成立日期为2016年3月15日；营业场所为河北省沧州市青县金牛镇康庄子村；经营范围为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光缆交接箱、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光缆分纤箱、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活动连接器、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架、光纤入户产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闫航飞	董事长	男
闫字连	董事	女
邵明明	董事、总经理	女
闫锐峰	董事	男

闫华光	董事	男
邵明书	董事	男
槐恩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闫航飞，男，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工商管理学院。

职业经历：2002 年至今任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兼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兼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2、闫字连，女，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工商管理学院。

职业经历：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3、邵明明，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 6 月毕业于沧州体育运动学校。

职业经历：2000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4、闫锐峰，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中德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经历：2003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监。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5、闫华光，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中德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经历：2007 年至 2015 年 12 月任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监。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6、邵明书，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 6 月毕业于沧州九三医学专科进修学校。

职业经历：2003 年至 2015 年 12 月任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销售副总

监、区域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7、槐恩伟，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6月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

职业经历：2011年8月至2014年3月在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任职，曾担任技术员。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检验部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邵继保	监事会主席	男
董先霞	监事	女
夏森森	职工代表监事	男
郝晓倩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邵继保，男，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3年3月毕业于山东华宇技师学院电气工程系。

职业经历：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检验部副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检验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董先霞，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6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大学。

职业经历：2004年1月至2004年8月任北京津华通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2004年8月至2009年7月在平山县回舍中学任教师。2009年7月至2014年2月任河间市四公钻石模具厂主管会计。2014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股东监事。

3、夏森森，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

职业经历：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任河间市万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2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4、郝晓倩，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9年6月毕业于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职业经历：2009年7月至2012年1月任立邦涂料天津有限公司销售内勤。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标书办主任。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邵明明	总经理	女
槐恩伟	副总经理	男
高华	财务总监	女
邵珊珊	董事会秘书	女

#### 1、邵明明

总经理，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6年1月12日，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会成员”。

#### 2、槐恩伟

副总经理，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6年1月12日，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会成员”。

#### 3、高华

财务总监，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6年1月12日，女，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职业经历：1972年12月至1982年9月任石油化工部第十三化建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1982年9月至1985年9月，在北京财贸金融学院攻读工业会计专业。1985年9月至1988年9月，在南京审计学院攻读审计学专业。1988年9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1999年1月至2000年9月任中国石化工程深圳工程公司财务处处长。2000年9月至2003年6月任河北利兴企业集团总会计师。2003年6月至2007年3月任河北环宇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任河北元成（钢管）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总监。2008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沧兴控股集团财务顾问。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 4、邵珊珊

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6年1月12日，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职业经历：2010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统计会计。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1,172.99	15,073.60	12,361.8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619.18	10,776.66	10,194.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619.18	10,776.66	10,194.21
每股净资产（元）	1.16	1.08	1.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6	1.08	1.02
资产负债率（%）	45.12	28.51	17.54
流动比率（倍）	1.54	2.01	2.74
速动比率（倍）	1.07	1.11	1.85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1,783.47	6,778.86	3,637.49
净利润（万元）	842.52	582.45	231.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42.52	582.45	23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25.46	587.42	239.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25.46	587.42	239.69
毛利率（%）	27.61	31.76	35.27
净资产收益率（%）	7.52	5.55	2.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37	5.60	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1	2.76	3.26
存货周转率（次）	1.95	1.35	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95.05	-312.81	-1,778.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03	-0.18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3080916

传真：010-63080918

项目负责人：南欣

项目小组成员：黄亮、谢宇、管悦、隋彤彤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梅向荣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6号大成国际中心C座6层

邮政编码：100025

联系电话：010-59626911

传真：010-59626918

经办律师：郭建恒、付成武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顾仁荣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中海地产广场5-11层

邮政编码：100077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超玉、杨磊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国鹏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路 20 号东方燕都商务楼 5 号楼 2 层 230 室

邮政编码：100029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路 20 号东方燕都商务楼 5 号楼 2 层 230 室

电话：010-59433503

传真：010-64455931

经办资产评估师：吕军，张连清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五层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982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光纤光缆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柜、光缆交接箱、光纤配线、数字配线、各类管材以及铁附件等通信工程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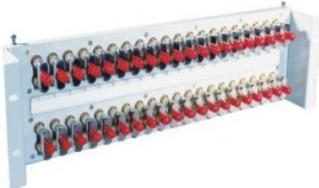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等。公司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各大运营商。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2013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17,834,678.21 元、67,668,612.24 元、36,254,853.78，毛利率分别为 27.61%、31.76%、35.27%。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将厂房租赁给关联方使用收取的租赁费用，该部分收入仅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发生，且占比在 1% 以下，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无重大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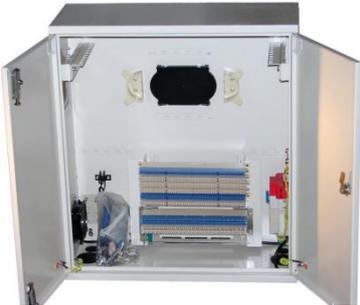
####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分别为：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主要产品展示如下：

(一) 箱体			
产品名称	具体部件	产品图片展示	产品简介与用途
总配线架及配套产品	总配线架		总配线架用以连接用户线、中继线、专线到电话交换机的相应接口点，以便进行测试、配线和保护局内设备。总配线架的主要功能：第一，对用户线碰高压或流过大电流均起保护作用；第二，对任何用户均可选择局内的号码，不同局间的中继线可以选占局内的中继模块，以及根据专线的需要可以连通局间和相关用户线。

	接线排		接线排是供电缆成端和跳线连接的装置,包括保安接线排和测试接线排。其具有特有的外型设计,全正面操作,高配线密度;采用双层折叠双卡口卡接簧片,表面镀金,方便复接、电气性能优良,使用寿命长,抗拉脱力强,卡接方便可靠;模块为独立式结构,不会影响到其他用户,安装拆卸和维护极其方便。
综合配线柜	总配线柜		采用具有造型专利的高档通讯机柜和高密度配线模块,前门为旋转门结构,侧门和后门均为快卸门;金属件无毛刺、锈蚀。配线柜内外线电缆成端,跳线的布放,告警的观察和排除,保安单元的插拔均位于正面操作,使用方便,最大限度地缩短和简化配线架跳线。高密度设计,节省空间,具有足够的走缆布线空间,便于操作维护。
	外线连接模块		外线模块一方面起到线路保护的作用,另一方面起到线路的落地和连接作用。
	内线连接模块		内线模块则只是单纯地起到配线作用,即把需要连接的外线和内线进行连接。内线模块的好处是可以把连接的外线根据需要进行任意调配。

<p>数字配线 产品</p>	<p>数字配线设备</p>		<p>数字配线产品是数字复用设备之间和数字复用设备与程控交换之间的配线设备。该产品优于行业标准及同行产品的设计理念,确保表面镀金的同轴连接器内、外导体与架体相互间的绝缘电阻<math>&gt;3000M\Omega</math>,抗电强度<math>\geq 1000V(50HzAC)/min</math>,不击穿、无飞弧。</p>
<p>光缆交接 产品</p>	<p>光缆交接箱 GXF08</p>		<p>光交接箱是用于光纤接入网中主干光缆与配线光缆节点的连接设备,实现光纤的熔接、盘储和配线,可采用落地和架空安装方式,也适于电力控制配线箱等。该产品箱体采用高强度不饱和聚酯玻璃纤维增强材料(SMC),能抵御剧变气候和恶劣环境的影响,在防水、防潮、防撞击损害方面有较好的性能。</p>
<p>接头盒</p>	<p>光缆接头盒</p>		<p>采用科学配方的高强度工程塑料,经过数控设备注塑成系列,外系列呈哈弧式长方形,上下对开,整体采用创新的插板卡紧结构和少量螺钉固定密封,安装极为方便。该产品具有重量轻、机械强度高、耐腐蚀强、能有效地阻止大自然中冷、热、氧和紫外线引起的材料老化,使用寿命长等特点。</p>

<p>终端盒</p>	<p>光缆终端盒</p>		<p>光缆终端盒的壳体采用采用优质冷扎板,重量轻、强度高,环氧静电喷塑,外形美观,使用方便;产品的熔接盘采用叠加式结构,配置灵活,可取下到工作台上熔接,操作维护方便快捷;内配光缆固定装置、熔接盘和过线夹,并有可靠的接地装置。</p>
<p>配线箱</p>	<p>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p>		<p>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走纤规范,优质冷轧钢板箱体或阻燃 ABS 塑料箱体,密封性优良。该产品熔接配线分开设计,配置灵活,安装快捷。有很强的光缆固定与保护功能,能保证光缆及纤芯不受损伤,以及可靠的接地装置;有先进的光纤布线管理设计装置,保证了光纤的布线及纤芯安装。</p>
<p>分纤盒</p>	<p>分光分纤盒</p>		<p>分光分纤盒用于光缆与光通信设备的配线连接,通过配线箱内的适配器,用光纤跳线引出光信号,实现光配线功能。该产品的特点是:有效做到移动、联通、电信三网合一。大大节省了施工空间和施工强度;箱体采用冷轧板制成,经静电喷塑处理,美观大方,线条清晰,防腐防水性能好。</p>

<p>分线盒</p>	<p>分纤分线盒</p>		<p>分光分线盒为 FTTH 光纤到户需要所设计的新一代产品。箱体设计轻巧灵便,本产品特别适用于 FTTH 光纤到户时的光缆与尾纤的保护性接续。该产品表面采用细磨砂静电粉。该产品的功能特点是:熔接盒为翻转式结构,操作方便;采用装卸式倾斜定位插座,适配器插拔自如,安装方便。</p>
<p>面板盒</p>	<p>光纤面板盒</p>		<p>光纤面板外型尺寸符合国际 86 型,适合多类型模块安装,应用于工作区布线子系统;嵌入式面框,安装方便;面板表面带嵌入式图表及标签位置,便于识别数据和语音端口。适合多类型模块安装,应用于工作区布线子系统。</p>

(二) 管材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展示	产品简介与用途
九孔格栅管		栅格管是一种内壁光滑,有很高的压缩强度,有很好的耐冲性能,还具有良好的耐腐蚀,绝缘性能。栅格管最小管壁摩擦系数和良好的流动性,安装简便。栅格管可代替钢管,水泥管和塑料平管,栅格管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有线电视光缆保护管。
实壁管		是以 PE 树脂为主要原料,加入适量填充料,及适宜的助剂。耐腐蚀性强,不受腐蚀性土壤和各种饮用水的影响;管道及配件永不生锈,因而内部不会发生侵蚀及收缩的变化;安装方便,无需定期保养维修;采用专用胶水粘接,简易快捷,经济高效,主要用于通信穿线系统。
双壁波纹管		双壁波纹管材以硬聚氯乙烯为原料的一种新型轻质管材,具有重量轻、耐高压、韧性好、施工快寿命长等特点,其优异的管壁结构设计,与其他结构的管材相比,成本大大降低。并且由于连接方便、可靠,在国内外得到广泛应用,大量替代混凝土管和铸铁管。
七孔梅花管		梅花管是以高密度聚乙烯为原料。产品具有防水、防潮、抗老化、使用寿命长、耐候好的特点,同时由于它是一次性成型的一体化多孔护套管,所以施工方便,增加了预埋孔数,提高了施工速度,大大降低了工程单位的材料及施工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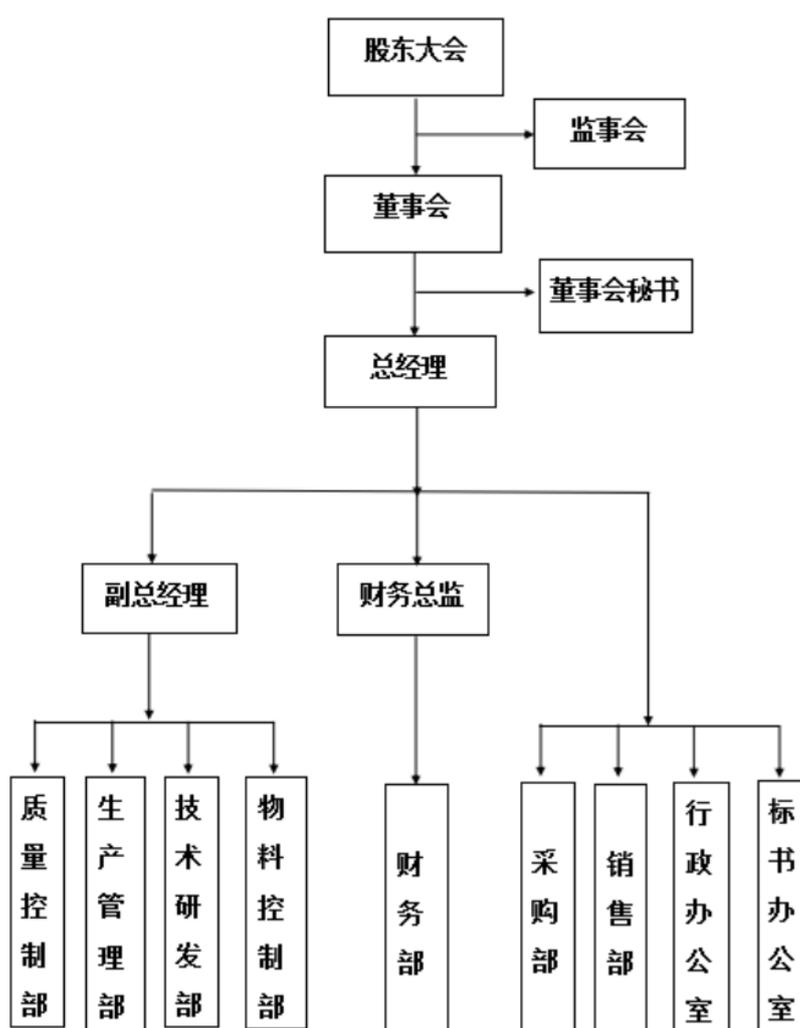
(三) 铁件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展示	产品简介与用途
通讯铁件		通信铁件主要用于通信、电力等各种线路架设用途中，铁件包括抱箍、单槽夹板、双槽夹板、地锚、虎头拉盘等，主要通过扁钢、圆钢按照 YD/T206 行业标准制作而成。
单吊线抱箍		抱箍是用扁钢材料抱住或箍住另外一种材料的构件。它属于紧固件。主要用于通信杆或电力杆上面。
挂钩		表面处理分为注塑工艺和镀锌工艺，电缆挂钩均采用优质钢丝，经过专用设备多道工序制作而成。电缆挂钩主要供邮电、通讯、电力等单位使用，如有特殊规格均可定做。主要用于支撑架线光缆或电缆。

四、跳线（尾纤）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展示	产品简介与用途
光纤跳线 (尾纤)		光纤跳线是指光线两端都装上连接器插头，用来实现光路活动连接；一端装有插头则称为尾纤。产品性能优良，质量稳定可靠。该产品的功能特性如下：插入损耗低、重复性好、互换性好、回波损耗大、互插性能好、温度稳定性好。
皮线光缆		皮线光缆多为单芯、双芯结构，也可做成四芯结构，横截面呈 8 字型，加强件位于两圆中心，可采用金属或非金属结构，光纤位于 8 字型的几何中心。该产品的特点为提供更大的带宽，增强网络传输特性，轻易达到每秒 100M，实现宽带、有线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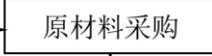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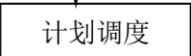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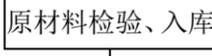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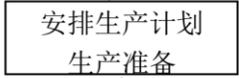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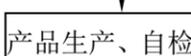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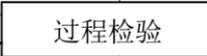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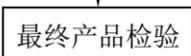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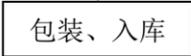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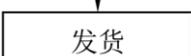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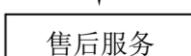
		视和电话三网合一。
--	--	-----------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主要业务流程图如下：

工作流程	责任部门	相关记录
	销售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合同评审表、招标书、合同草案</li> </ul>
	销售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合同评审表、销售台帐</li> </ul>
	采购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供方调查表、合格供方清单、样品试用报告、供方质量档案、合格供方年度评价表</li> </ul>
	采购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采购计划、采购订单</li> </ul>
	生产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生产计划（注：根据市场部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li> </ul>
	质检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送检单、原材料检验报告、入库单</li> </ul>
	生产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生产任务单、领料单、出库单</li> </ul>
	生产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设备维修保养记录表、生产报表、过程检验记录</li> </ul>
	质检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设备维修保养记录表、生产报表、过程检验记录</li> </ul>
	质检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成品检验记录</li> </ul>
	生产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装箱单、入库单</li> </ul>
	销售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销售台帐、发货单</li> </ul>
	销售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合格处理单</li> </ul>

销售部签署销售订单后分阅给生产管理部，生产管理部根据销售部获得的生产信息以及库存情况来制定计划调度，同时采购部根据采购物资要求标准以及库存情况，进行物资采购。生产车间根据采购物资情况并结合车间的生产能力，安排生产计划，填写《生产计划》。生产车间主任根据《生产计划》，填写《领料单》向仓库领取所需物料；并统计每天的生产情况，报生产管理部。在生产期间，对关键、特殊过程实施控制，针对不同的产品选择合适的生产工艺，使用合适的生产服务设备。生产过程中由质量控制部对生产服务实施监控，当产品出现重大质量、有害物质问题时，组织对其进行追溯。生产完成后由质量控制部门进行验收。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 1、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的核心技术

公司生产产品所运用的核心技术所属领域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之“一、电子信息技术”之“（四）通信技术”之“2、小型接入设备技术中的适合国内的网络状况和用户特殊应用需求的小型接入设备，包括：各类综合接入设备”。具体如下：

##### （1）户外箱体设备透气与防雨技术

公司研发的新型安全户外箱体的侧面安装有可透水蒸气的百叶窗，其可以方便水蒸气及时地排出，避免箱体本体内部的电力设备发生腐蚀，延长其使用寿命，节约资源。侧面设有的防雨罩，可以避免雨水顺着百叶窗流入到箱体内部，避免内部线路生锈，使电力设备箱体使用更加安全。这样的结构设计增强了产品的功能性、实用性以及安全性。该项技术形成了高新技术产品“安全户外电力设备箱体”，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 （2）光缆护套双层固定技术

公司特制的光缆护套固定座对光缆护套进行双重固定，有效解决了光缆护套易拉脱、扭转的难题。光缆护套固定座采用高强度和超高粘度材料制成，强度和弹性度特好，它的内侧都有不规则锥形小刺，能卡紧光缆护套且不会造成光纤损伤，可避免因光缆护套被拉脱和光纤被拉断所引起大面积通信中断事故发生的可

能。

### （3）流化床浸渍工艺技术

管材生产采用优质钢材，并在管的内外表层采用流化床浸渍工艺，保证了涂层与钢材之间达到最大结合力，并且在长期使用中附着力不会出现衰减。具有机械强度高，承压能力强，电气绝缘性能优秀，内外表层硬度高且光滑，摩擦系数小，阻燃性好，吸水率低，使用温度范围大等优点。该项技术形成了高新技术产品“热浸塑梅花电缆保护管”，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 （4）硅芯层润滑减阻技术

硅芯层是由硅胶质固体润滑剂构成，硅芯层均匀地涂抹在外层的内壁上，具有润滑的作用，并且还具有使用寿命长和摩擦特性稳定，效果持久的优点，非常适用于光缆的抽取和拖拉的安装。该项技术形成了高新技术产品“硅芯管”，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上述核心技术均为公司技术研发部门以及生产管理部门的员工在技术研发、产品升级以及长期生产工作中总结的，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竞业禁止的问题。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产品种类方面：

通信运营商对通信设备的需求通常具有品种多、功能全的特点，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和发明专利，积极实施“宽产品线”策略，全面参与通信运营商通信连接设备的集采与省采活动。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核心科研技术创新才能，根据通信行业发展趋势开发新技术产品，进一步稳固产品链齐全的优势。

### （2）人员管理团队方面：

截至2016年1月15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202人。公司团队架构齐全，公司设有销售部、生产管理部（钣金车间、组装车间、光纤车间、钢绞线管材车间）、财务部、技术研发部、质量控制部、采购部、物料控制部（原材料库、成品库、钢绞线管材库、器材库）、行政办公室、标书办公室。这七部二室管理部门，完善了公司组织机构框架，明确了岗位职责分工。同时公司制定了岗位说明书、工作规程，推行了绩效考核管理机制。在生产管理、库房管理、财务管理三方面推行了现代化ERP管理软件（金蝶软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日常管理效率，激发了员工的工作潜能，增强了团体的凝聚力。

(3) 专利技术与资质荣誉方面:

报告期内,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来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户外箱体设备透气与防雨技术”、“光缆护套双层固定技术”、“流化床浸渍工艺技术”、“硅心层润滑减阻技术”这 4 项核心技术, 并已获得 2 项注册商标、已取得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另外还有 1 项发明专利已经取得受理书, 泰尔认证中心颁发的 16 项产品认证证书以及 1 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颁发的 1 项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 1 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除此之外, 公司获得的其他主要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证书名称	批准机关	发证日
1	高新技术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4 年 9 月
2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全权会员证书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2014 年 1 月
3	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2014 年 9 月
4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产品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审定委员会	2015 年 2 月
5	品牌建设先进单位	中共河间市委、河间市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6	优秀专利品牌产品培育项目单位	河北知识产权局	2015 年 10 月
7	沧州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沧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5 年 12 月

注: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取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的编号为 GR201413000073, 有效期为三年。

(4) 产品品质与售后服务体系方面:

公司着力打造高品质产品, 所生产产品是获得泰尔认证中心的产品认证的, 其结构设计合理、材质配置优良、安装扩容方便快捷、性价比高, 在客户群中

享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先后在全国设立了华南、华北、华东、华西、东北、西北、安徽、四川等 8 大区域，具备健全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对售后服务做出承诺，由专人负责对来电、来函、来访逐一登记记录，并把处理方式、处理结果及时归档和反馈相关部门；公司还开通了全国免费客服热线 400-616-5622；实现了售后管理流程规范化，让客户会体会到满意优质的服务，在同行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 3、公司研发情况

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门，部门共有 25 名员工，配有多项研发检测设备。同时，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于 2013 年 1 月 10 日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进一步提高科研水平。公司的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 100%，已经取得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12 项外观设计专利，另外还有一项发明专利已经取得受理书，正在申请当中。报告期内，2015 年 1-10 月，2014 年，2013 年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933,991.53 元，1,804,435.56 元，1,070,482.49 元，随着业务的扩展，研发支出逐年提高。2015 年 1-10 月、2014 年、2013 年研发费用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2.49%、2.67%、2.95%。

####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结构中有土地使用权以及金蝶财务软件两项无形资产。2015 年 1-10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223,731.46 元，10,378,665.00 元，10,637,025.00 元。除上述无形资产外，公司 2 项注册商标，33 项实用新型专利、12 项外观设计，另外还有一项发明专利已经取得受理书，正在申请当中。具体情况如下：

##### 1、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说明，经核查，公司合法拥有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权利人	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使用权 类型	终止日期	备注
1	河更国用(2013)第003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4,635.8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0年4月11日	已抵押

注：此项土地使用权的权利人仍为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正在申请将权属变

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 2、商标

经核查商标注册证并登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网站查询其国内注册商标，并根据公司的说明，公司已经取得 2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注册人
1		第 9 类	10418278	2013 年 0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 限公司
2	<b>华宇义博</b>	第 9 类	10418268	2013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0 日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 限公司

## 3、专利发明

通过查询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www.sipo.gov.cn/>）及通过与公司相关负责人访谈，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外观设计 12 项，另外还有一项发明专利已经取得受理书，正在申请当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备注
1	发明专利	一种光缆分纤箱的生产方法	201510070720X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 限公司	原始取得	-	受理中
2	实用新型	一种挤塑机用 PVC 穿线管盘管缠绕装置	ZL 2015 2 0145800.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 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 年 7 月 22 日	已获得
3		一种生产穿线管挤塑机用缠绕装置	ZL 2015 2 0145798.9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 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 年 7 月 22 日	已获得
4		一种盘卷塑料穿线管盘管装置	ZL 2015 2 0145799.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 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 年 7 月 22 日	已获得

5	一种FTTB综合信息箱	ZL 2015 2 0069878.0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6	一种通用宽带综合信息箱	ZL 2015 2 0068782.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7	一种可调攻丝夹具	ZL 2015 2 0068375.1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8	一种片材攻丝夹具	ZL 2015 2 0068541.8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9	一种多功能光分路器箱	ZL 2015 2 0069876.1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10	一种多功能综合信息箱	ZL 2015 2 0069250.0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11	双壁波纹管	ZL 2012 2 0541877.8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2	护套管	ZL 2012 2 0541901.8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3	六孔梅花管	ZL 2012 2 0541904.1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4	单槽夹板	ZL 2012 2 0541973.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5	热浸塑梅花电缆保护管	ZL 2012 2 0541986.X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6	线缆警示板	ZL 2012 2 0541964.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7	防雷配电箱	ZL 2012 2 0533088.X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18	一种壁挂式光分路器箱	ZL 2015 2 0069234.1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19	安全户外电力设备箱体	ZL 2012 2 0628082.0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6月5日	已获得
20	电缆修补套管	ZL 2012 2 0541963.9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21	三线交叉警示管	ZL 2012 2 0541795.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22	硅芯管	ZL 2012 2 0541842.4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23	虎头拉攀	ZL 2012 2 0541844.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24	七孔梅花管	ZL 2012 2 0541856.6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4月10日	已获得
25	一种通用 ONU 箱	ZL 2015 2 0068794.5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26	一种通用光分路器箱	ZL 2015 2 0068630.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27	运送氧气罐的专用推车	ZL 2015 2 0068629.X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28	一种限位装置和包含该限位装置的光缆分纤箱	ZL 2015 2 0068628.5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29	一种光缆分纤箱	ZL 2015 2 0068545.6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30	一种三网融合光缆分纤箱	ZL 2015 2 0068543.7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31	盘管机用排线器	ZL 2015 2 0068542.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32		一种手工丝印装置	ZL 2015 2 0068373.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33		一种简易丝印工作台	ZL 2015 2 0068372.8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34		拧螺丝的工具	ZL 2015 2 0068371.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35	外观设计	标准机柜	ZL 2012 3 0403458.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36		光缆交接箱	ZL 2012 3 0403457.9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37		光站箱	ZL 2012 3 0403440.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38		室内光缆终端盒	ZL 2012 3 0403438.6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39		嵌入式光分路器箱	ZL 2012 3 0403410.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40		室外多媒体箱	ZL 2012 3 0403408.5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41		分光分纤箱	ZL 2012 3 0403275.1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42		光缆接头盒	ZL 2012 3 0403315.2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43		室外光缆终端盒	ZL 2012 3 0403312.9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年1月16日	已获得
44		九孔格栅管	ZL 2015 3 0028337.9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45		七孔梅花管堵头	ZL 2015 3 0028338.3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2日	已获得

46		七孔梅花管接头	ZL 2015 3 0028336.4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2015 年 7 月 22 日	已获得
----	--	---------	------------------------	------------------	------	--------------------	-----

以上商标，专利应用于公司正常经营之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现权属纠纷等情况；另外，上述商标，专利申请名称均为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正在申请将权属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出具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以下行业：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义博通信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代码为C3921），因此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无工业废水排放，仅产生生活污水，且公司排放的少量其他污染物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根据河间市环境保护局2015年11月5日出具的证明函显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须办理排污许可证。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义博通信目前主要业务为箱体、管材、跳线、尾纤等生产和销售，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所限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根据河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经营活动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销售通信工程配套设备产品需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可的第三方认证机构的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和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 公司取得的泰尔认证中心的认证证书

序号	认证证书名称	证书号	体系标准	认证内容	发证日	有效期至

1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14Q10135R1M	GB/T19001-2008/ISO9001: 2008 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 2008 标准	2011年12月20日	2017年8月18日
2	产品认证证书	0301347340185R0S	YD/T1537.2006*	GXF5-8 通信系统户外机柜(落地通风式)满足配线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3年2月4日	2018年10月12日
3	产品认证证书	0301336321977R0M	YD/T841.1-2008 YD/T841.3-2008*	SVBY 地下通信管道用塑料管(DN/OD110 及以下双壁波纹管)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3年12月12日	2016年12月11日
4	产品认证证书	0301336321975R0M	YD/T1324-2004*	SVSY 地下通信管道用硬聚氯乙烯(PVC-U)多孔管(33 及以下 9 孔删格管)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3年12月12日	2016年12月11日
5	产品认证证书	0301336321976R0M	YD/T841.1-2008 YD/T841.5-2008*	SYMY 地下通信管道用塑料管(32 及以下 7 孔梅花管)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3年12月12日	2016年12月11日
6	产品认证证书	0301336321978R0M	YD/T841.1-2008 YD/T841.2-2008*	SYZN 地下通信管道用塑料管(DN/OD32 及以下实壁管)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3年12月12日	2016年12月11日
7	产品认证证书	0301346371979R0M	YD/T2155-2010*	L925B 型通信用单芯光纤机械式接续器(紧套光纤型)满足电缆光缆设备	2013年12月12日	2016年12月11日

				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8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0817R0M	YD/T2150-2010*	GF-KSW-48 型光缆分纤箱(塑料材质不含光分路器)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6月23日	2017年6月22日
9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7341127R1M	YD/T1313-2008*	SPX02-2 型宽带接入用综线箱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8月29日	2017年8月28日
10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3R1M	YD/T1272.4-2007*	FC/PC 型光纤活动连接器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1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6R1M	YD/T1272.4-2007*	FC/UPC 型光纤活动连接器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2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7R1M	YD/T1272.1-2003*	LC/UPC 型光纤活动连接器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3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4R1M	YD/T778-2011*	GPX6-8 型光纤配线架(普通型不含光分路器)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4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2R1M	YD/T988-2007*	GFX08 型通信光缆交接箱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5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0R1M	YD/T814.1-2004*	GJS-24 型室外光缆接头盒满足电缆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6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5R1M	YD/T2150-2010*	GF-KJM-24 型光缆分纤箱(金属材质不含光分路器)满足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17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371261R1M	YD/T925-2009*	GZ-24 型光缆终端盒满足光缆设备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2014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公司取得的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的认证证书

序号	认证证书名称	证书号	体系标准	认证内容	发证日	有效期至
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015E20831R1M	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2015年9月16日	2018年9月15日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015S20701R1M	GB/T 28001-2011/OHSA 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2015年9月16日	2018年9月15日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采取特许方式展业，因此公司业务不涉及特许经营。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2015年10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62,596,075.67元、59,694,086.87元、56,346,386.13元；2015年1-10月、2014年及2013年的

累计折旧分别为 8,934,224.03 元、6,186,038.40 元、3,329,613.02 元；由于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没有计提减值准备，因此扣除折旧后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 53,661,851.64 元、53,508,048.47 元、53,016,773.11 元。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比例分别为：61.08%，34.66%，3.29%，0.97%；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末、2013 年末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85.73%、89.64%、94.09%，近两年成新率变动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证书情况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 <sup>2</sup> )	性质	备注
1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74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2432.16	自有	已抵押
2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75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67.38	自有	已抵押
3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76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17.18	自有	已抵押
4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77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188.40	自有	已抵押
5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78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5306.00	自有	已抵押
6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79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18.53	自有	已抵押
7	河房权证瀛字第 20140080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1447.16	自有	已抵押
8	河房权证瀛字第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	河间市胜利	29.75	自有	已抵押

	20140081号	有限公司	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9	河房权证瀛字第20140082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5630.99	自有	已抵押
10	河房权证瀛字第20140083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164.00	自有	已抵押
11	河房权证瀛字第20140084号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胜利东路南侧齐会大街西侧	158.73	自有	已抵押

注：上表中房屋所有权的权利人仍为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正在申请将权属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全部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2,596,075.67</b>	<b>59,694,086.87</b>	<b>56,346,386.13</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053,769.90	35,663,565.90	35,663,565.90
机械设备	23,605,442.73	22,119,803.80	19,967,647.64
运输设备	2,141,662.10	1,336,311.03	247,425.00
办公设备	795,200.94	574,406.14	467,747.5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8,934,224.03</b>	<b>6,186,038.40</b>	<b>3,329,613.0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76,744.13	2,410,953.50	1,378,766.54
机械设备	5,009,450.20	3,430,992.49	1,842,370.60
运输设备	373,729.48	175,566.14	35,829.44
办公设备	274,300.22	168,526.27	72,646.44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53,661,851.64</b>	<b>53,508,048.47</b>	<b>53,016,773.1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777,025.77	33,252,612.40	34,284,799.36
机械设备	18,595,992.53	18,688,811.31	18,125,277.04
运输设备	1,767,932.62	1,160,744.89	211,595.56
办公设备	520,900.72	405,879.87	395,101.15

公司主要资产购置或取得程序完备，权属清晰，未发现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法律风险。

### （六）租赁房产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地址	签署时间	租赁期限	每年租金
1	雄县通达塑料制品厂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市雄县昝岗镇小芦昝村	2015年9月1日	一年（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60,000.00
2	雄县腾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市雄县昝岗镇王庄村	2015年7月1日	一年（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40,000.00
3	保定同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市雄县昝岗镇昝东村	2015年4月1日	一年（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40,000.00

注：公司上述租赁房产均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公司将尽快办理，公司与出租方签署的合同期限较短，若合同到期，公司存在不能续签的风险，但分公司住所周围可以供租赁场所较多，即使未能续签，公司可就近选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七）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2016年1月15日，公司共有员工202人，公司均与之签署了劳动合同。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9	2.97
财务人员	5	2.48
采购人员	5	2.48

销售人员	25	12.38
行政人员	5	2.48
技术研发以及检测人员	25	12.38
生产人员	133	65.84
<b>合计</b>	<b>202</b>	<b>100.00</b>

注：1.表中管理人员与财务人员有人员重合情况，具体人员为高华以及邵姗姗。因为高华担任财务总监，邵姗姗担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负责财务部中成本核算工作，即两人都既为公司管理人员也为公司财务人员，因此上表中管理人员与财务人员均重复计算以上两人。

2.表中管理人员与销售人员有重合情况，具体人员为邵明书、闫华光、闫锐锋。因为邵明书、闫华光、闫锐锋公司既担任公司董事，参与公司管理，也为公司的销售人员，因此上表中管理人员与销售人员均重复计算以上三人。

3.表中“合计”数为全体员工总数，未重复计算。

####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69	34.16
30岁(含)-39岁	68	33.66
40岁(含)以上	65	32.18
<b>合计</b>	<b>202</b>	<b>100.00</b>

####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本科	19	9.41
大专	28	13.86
大专以下学历	155	76.73
<b>合计</b>	<b>202</b>	<b>100.00</b>

截至2016年1月15日，义博通信共有员工202人，公司已为4名员工办理了全部社保、1名员工办理了医疗保险、30名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67名员工办理了工伤保险并正常缴费无欠款。参与社区医保20人，参与新农保的员工25人，参与新农合的员工151人。公司正在逐步为未缴或未全部缴纳社保的员工补交社保。公司为外地员工提供免费住宿，但仅为2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存在不规范之处。公司实际控制人签订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股份公司需要为其员工补缴社保或住房公积金，或者股份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公司

实际控制人愿意在无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一旦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对公司未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责，虽然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但公司仍存在被相关机关处罚的风险。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为副总经理槐恩伟，监事会主席邵继保。槐恩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会成员”。邵继保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为槐恩伟以及邵继保。其中槐恩伟于2011年9月入职，邵继保于2013年3月入职，因此在2013年3月邵继保入职之前，公司的核心员工为槐恩伟。

核心技术人员的增加，给公司业务开拓发展带来有利影响。邵继保作为技术人员加入公司技术研发部门，对公司新产品研发以及业务开拓均产生积极推动作用。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票。

## 3、公司资产、人员与业务的匹配性和关联性

截至2016年1月15日，公司共有员工202人，公司均与之签署了劳动合同。经核查，公司资产结构中主要涉及往来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该结构形式符合公司专注光纤光缆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柜、光缆交接箱、光纤配线、数字配线、各类管材以及铁附件等通信工程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业务模式。公司生产人员占全部人员的65.84%，销售人员占全部人员的12.38%，可以满足产品生产以及产品投标销售等业务要求。因此公司的人员结构和资产组成足以支撑业务的发展，公司可以做到资产、人员与业务的匹配。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无。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100.00%，99.82%，99.67%。主要产品收入为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等。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箱体	58,369,529.65	38,979,620.03	34,451,780.43	22,728,006.46	22,758,458.40	15,155,359.61
管材	37,226,084.48	32,463,024.51	15,320,535.54	12,492,416.14	193,974.36	158,420.57
铁件	20,397,460.32	12,583,711.36	16,830,555.32	10,306,663.02	12,907,243.84	7,957,795.70
跳线，尾纤	1,841,603.76	1,279,311.82	1,065,740.95	734,325.04	395,177.18	272,288.03
合计	117,834,678.21	85,305,667.72	67,668,612.24	46,261,410.66	36,254,853.78	23,543,863.91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15年1-10月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收入分类	占比（%）
1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17,337,855.73	管材	14.71
2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5,425,210.08	箱体	13.09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9,748,803.40	箱体	8.27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9,622,980.53	箱体	8.17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4,092,684.44	铁件	3.47
合计		<b>56,227,534.18</b>	-	<b>47.71</b>
<b>2015年1-10月营业收入总额</b>		<b>117,834,678.21</b>	-	<b>100.00</b>

**2014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收入分类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4,761,805.83	配线产品	21.78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8,741,688.89	箱体	12.90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416,645.85	箱体	6.52
4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4,379,511.85	管材	6.46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3,153,427.35	管材	4.65
合计		<b>35,453,079.77</b>	-	<b>52.30</b>
<b>2014年营业收入总额</b>		<b>67,788,612.24</b>	-	<b>100.00</b>

**2013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收入分类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0,555,522.48	箱体	29.02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3,395,691.08	铁件	9.33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678,572.16	箱体	7.36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	2,150,259.15	铁件	5.91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1,507,338.46	箱体、尾纤	4.14
合计		<b>20,287,383.33</b>	-	<b>55.76</b>
<b>2013 年营业收入总额</b>		<b>36,374,853.78</b>	-	<b>100.00</b>

公司按照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统一口径统计的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2013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15 年 1-10 月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收入分类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61,227,481.19	箱体、管材、铁件	51.96
2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17,337,855.73	管材	14.71
3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5,425,210.08	箱体及尾纤	13.09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7,084,493.66	管材、箱体、铁件	6.01
5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5,682,127.89	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及尾纤	4.82
合计		106,757,168.55	-	90.60
2015 年 1-10 月营业收入总额		117,834,678.21	-	100.00

2014 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收入分类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49,230,583.71	箱体、铁件、管材	72.62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6,064,830.50	箱体、铁件	8.95
3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4,379,511.87	管材	6.46

4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89,576.52	箱体、尾纤	3.08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977,381.62	箱体、铁件	2.92
合计		63,741,884.22	-	94.03
2014年营业收入总额		67,788,612.24	-	100.00

2013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收入分类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23,079,695.11	箱体	63.45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3,112,232.83	箱体、铁件、管材	8.56
3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144,693.88	箱体、尾纤	5.90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723,849.23	箱体、铁件	1.99
5	甘肃省通信产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11,846.15	铁件	1.96
合计		29,772,317.20	-	81.85
2013年营业收入总额		36,374,853.78	-	100.00

公司参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招投标工作，中标后根据各省、市分公司的订单安排生产发货，实际交易的为各省、市分公司。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其与义博通信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向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的销售主要为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鸿宇通信于2015年10月26日进行了经营范围变更，变更之前，鸿宇通信和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均包含光缆接头盒、光缆终端盒、综合配线箱、光纤分纤箱等箱体。经营范围变更之前，鸿宇通信对外签署了部分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的销售合同，由于2015年1-10月份鸿宇通信取得的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的订单量较大，其箱体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订单的需求，部分产品

需要从义博通信进行采购，然后再进行销售，由此导致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与鸿宇通信之间发生较大金额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等通信领域的大型国有企业，前五大客户较为集中，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10 月前五大客户中实现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达 81.85%、94.03%、90.60%。公司主要客户运营商的结算方式在框架协议中已经约定，报告期内，对于运营商客户的付款方式一般约定分为两笔付款，第一笔 70%、80%，第二笔 30%、20%，第一笔在买方收到卖方出具的原始装箱单、卖方签署的质量和数量证明书、买方及卖方代表签署的开箱检验合格证书、买方签署的验收合格证书以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付款；第二笔在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由买方出具的设备运行稳定报告后 30 日内付款。第二笔付款一般在开票后 1-2 年内实现。其他客户参照运营商的付款模式。

招标方式下，招标人采用产品价格、产品技术、厂家综合实力三方面指标进行综合评分。其中，产品技术主要指外观质量、力学性能等，厂家综合实力主要指财务实力情况（核心指标为总资产平均额、主营业务收入等）、企业管理情况（核心指标为是否具有生产管理的 ERP 系统等）。义博通信在以上三方面评标指标上均具有优势。公司产品价格合理公允；运用核心技术生产产品，产品的外观质量以及力学性能等均达到认证标准，已经获得 16 项泰尔认证中心颁发的产品认证证书；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总资产达到 211,729,871.53 元，2015 年 1-10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7,834,678.21 元；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管理、库房管理、财务管理三方面推行了现代化 ERP 管理软件（金蝶软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日常管理效率，激发了员工的工作潜能，增强了团体的凝聚力。综上分析，义博通信获取客户的能力较强。此外，义博通信依靠丰富的产品供应链、高质量的产品品质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来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保证销售业绩的稳定性和公司的可持续经营。

通信设备制造业的产业链下游为运营商客户和设备商客户。由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在国内电信产业链中处于核心和优势地位，其固定资产的投资额度决定了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需求量，营运模式的变化直接对设备和服务的需求产生影响，在一定程度上也间接影响着服务提供商和设备

供应商的经营情况。公司与国内通信运营商的长期合作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但是，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适应和应对国内通信运营商投资、营运模式等重大变化，公司的业绩将受到的影响。

公司与除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外其余前 5 名销售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除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外的其余主要销售客户中享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其原因及其合理性解释如下：

行业发展方面，受益于宽带中国战略和 3G 以及 4G 市场推动，中国光通信市场过去 5 年来高速增长，并已十分成熟。根据权威市场研究机构 CRU 统计，2014 年中国市场光纤需求量为 1.4 亿芯公里，产能已突破 2.5 亿芯公里，中国光纤出货 1.41 亿芯公里，同比增长 7.6%。由于 2014 年中国移动集采了 6000 万芯公里光纤用于 LTE 网络，2015 年三大电信运营商为保持市场竞争力，也增加资本开支，用以迅速扩张其 FDD 网络。除了运营商基站直接产生对光纤的需求外，同时也带动骨干网、传输网的新建和升级，因此新一轮固定资产投资的增加对作为通信设备重要构成部分的光纤光缆连接设备制造业产生有利影响。

公司发展方面，由于义博通信规模的增长以及在行业内长期的经验和声誉的积累导致公司中标数量和中标额度的快速增长。其中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86.65%，其中管材的销售额增长 7798.23%，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3 年度管材仅有零星销售，2014 年度管材中标额度的增加导致其销售额大幅度增长。2015 年 1-10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额较 2014 年全年销售额增长 74.13%，其中箱体增长 69.42%，管材增加 142.98%，铁件增加 21.19%，主要是由于公司中标额度增长导致订单数增加。综上，公司报告期内业绩持续增长是真实、合理的。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的采购主要为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包括管料，铁板，线材等。

#### **2、最近两年前五十大供应商情况**

**2015年1-10月份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元）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5,490,059.08	钢丝、钢绞线	16.79
2	杭州雄帅贸易有限公司	3,705,997.15	适配器	4.02
3	霸州市裕丰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3,327,722.28	树脂粉	3.61
4	青县宇铭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162,648.31	分纤箱	3.43
5	雄县旺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75,441.25	格栅管	3.22
	<b>合计</b>	<b>28,661,868.07</b>	-	31.06
	<b>2015年1-10月采购总额</b>	<b>92,264,399.27</b>	-	100.00

**2014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元）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海诚同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692,329.06	聚乙烯	12.52
2	天津德高实业有限公司	2,136,752.14	铁板	3.48
3	沧州云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925,396.83	尾纤跳线等	3.13
4	余姚市迦南塑化贸易商行	1,784,581.20	ABS料	2.90
5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27,446.33	插芯	2.81
	<b>合计</b>	<b>15,266,505.56</b>	-	24.84
	<b>全年采购总额</b>	<b>61,449,447.30</b>	-	100.00

**2013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 (元)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唐钢华冶(天津)钢材营销有限公司	1,909,931.37	铁板	6.11
2	江苏金方圆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1,710,427.35	折弯机、剪板机、数控等	5.47
3	慈溪市横河金岩电讯设备厂	1,277,473.33	分纤箱	4.08
4	杭州至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250,836.58	适配器	4.00
5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9,200.85	插芯	3.99
	合计	7,397,869.48	-	23.65
	<b>全年采购总额</b>	<b>31,280,479.47</b>	-	<b>100.00</b>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其与义博通信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2015年1-10月份公司向鸿宇通信采购钢丝、钢绞线并出售给客户。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进行了经营范围变更，变更之前，公司和鸿宇通信的经营范围中均包含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变更之前，公司对外签署了部分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销售合同，由于2015年1-10月份订单量较大，公司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订单的需求，部分产品需要向鸿宇通信进行采购，由此导致2015年1-10月份公司与鸿宇通信之间发生较大金额的关联交易。在2015年10月26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公司不再对外签署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销售合同。公司承诺在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将不再从鸿宇通信采购产品。

公司与除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外其余前5名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除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外的其余主要供应商中享有权益。

####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已经履行完毕的重大采购合同与销售合同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在1,0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以上的主要采购业务合同以及合同金额在2,000,000.00元(含2,000,000.00元)以上的主要销售业务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合同类别	合同对象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总额	合同内容
采购合同	杭州至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2日	1,180,000.00	采购适配器
	北京海诚同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2日	1,140,000.00	采购小管料
		2014年5月5日	1,368,000.00	采购小管料
		2014年10月13日	1,140,000.00	采购小管料
		2014年8月20日	1,824,000.00	采购小管料
		2014年6月3日	1,520,000.00	采购小管料
	余姚市迦南塑化贸易商行	2014年1月25日	1,460,000.00	采购ABS料
		2014年6月9日	1,200,000.00	采购ABS料
	青县宇铭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1,011,000.00	采购分纤箱
		2015年8月4日	1,550,000.00	采购分纤箱
	霸州市裕丰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8日	1,010,000.00	采购树脂粉
	雄县旺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2日	1,416,000.00	采购格栅管
		2015年5月5日	1,840,800.00	采购格栅管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0日	2,000,000.00	采购钢丝、钢绞线
		2015年9月26日	4,050,000.00	采购钢丝
		2015年7月22日	3,600,000.00	采购钢丝
		2015年4月15日	4,000,000.00	采购钢丝、钢绞线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日	5,059,070.00	销售配线产品（24芯室内壁挂光缆终端盒、传输综合箱）	
	2013年11月15日	2,540,000.00	销售光缆终端盒、室外型ONU综合箱	
	2014年4月17日	3,453,000.00	销售配线产品一体化模块	
	2014年5月22日	2,906,880.00	销售配线产品（12芯光熔纤配线一体化模块等）	

销售合同		2014年7月18日	2,404,430.00	销售配线产品（12芯光熔纤配线一体化模块等）
		2015年3月25日	2,207,368.99	销售配线产品（12芯光熔纤配线一体化模块等）
		2015年6月3日	4,135,219.32	销售箱体配线产品（室外型 ONU 综合箱、24芯室内外壁挂光缆终端盒）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7日	2,748,818.20	销售通信箱体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0日	框架协议	销售管材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3月8日	5,848,514.85	销售 PVC 管材（九孔格栅管、四孔格栅管）
		2015年6月25日	3,713,223.99	销售 PVC 管材（波纹管、实壁管）
		2015年7月12日	5,637,718.50	销售 PVC 管材（九孔格栅管、四孔格栅管）
		2015年9月30日	4,824,577.37	销售 PVC 管材（九孔格栅管、四孔格栅管）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2014年7月9日	框架协议	销售 PE 管材

## 2、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以及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0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以上的主要采购业务合同以及合同金额在 2,000,000.00 元（含 2,000,000.00 元）以上的主要销售业务合同，包括中标通知书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合同类别	合同对象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总额	合同内容
------	------	------	--------	------

采购合同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4日	1,600,000.00	采购插芯
	霸州市裕丰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5日	1,086,000.00	采购原料(规格5000S)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0日	3,100,000.00	采购钢丝、钢绞线
销售合同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2012年9月25日	框架协议	销售喷塑电缆挂钩、单吊线抱箍等铁件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框架协议	销售钢绞线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0日	框架协议	销售PE管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	框架协议	销售传输线路铁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2015年3月31日	框架协议	销售通信铁件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15年5月29日	框架协议	销售钢绞线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9日	框架协议	销售铁件传输线路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6日	框架协议	销售子管等管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9日	框架协议	销售传输线路铁件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8日	4,602,218.40	销售PVC管材(九孔格栅管、四孔格栅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2015年11月10日	为中国联通吉林省分公司塑料管材集中采购项目第二中标人，中标份额为30%	销售双壁波纹管、七孔梅花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州市分公司	2015年12月14日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州市分公司管线材料集中采购招标项目中标份额70%	销售管线材料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015年12月8日	中国电信湖北公司2015年通信建设工程非地理式塑料管集中采购招标项目中标份额40%	销售管线材料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2016年3月7日	框架协议	销售塑料管材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016年3月24日	中国电信广东公司2016年第一批PVC\PE子管（非集采型号）中标此项目B标包，中标金额2,004,281.54元。	销售PVC\PE子管

注明：上表中最后第二项合同为中国移动向义博通信集中采购塑料管材产品的框架合同，义博通信将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及其分公司、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等提供协议产品。

### 3、研发合作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以一方面服务公司，满足产业需求，提升创新能力，另一方面提高河北工业大学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为目标，双方一致同意在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全面的科学合作关系，于2013年1月10日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合作期限规定为“合作时间自签订协议之日起有效，合作过程中需增加项目或终止合作，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商定签署新的合作协议或终止协议”。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未签署关于增加项目的新合作协议以及终止

合作协议，此产学研合作协议仍继续履行。

#### 4、未到期的授信额度协议

单位：元

序号	授信银行	签订时间	合同编号	授信金额	使用期限
1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解放路支行	2015年3月22日	2015年授字 03220001号	人民币短期贷款额度500万元，差额银行承兑汇票额度500万元	2015年3月22日至2016年3月21日
2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维明路支行	2015年3月22日	2015年授字 03220020号	人民币短期贷款额度0万元，差额银行承兑汇票额度500万元	2015年3月22日至2016年3月21日
3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解放路支行	2015年8月1日	2015年授字 08010001号	人民币短期贷款额度0万元，差额银行承兑汇票额度500万元	2015年8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
4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解放路支行	2016年3月21日	2016年授字 03210001号	授信额度总计1000万元	2016年3月21日至2017年3月20日
5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维明路支行	2016年3月21日	2016年授字 03210002号	授信额度总计1500万元	2016年3月21日至2017年3月20日

注：1.表中第1笔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编号为2015年授字03220001号）中，由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并签署12份《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编号为2015年抵字第03220001-01号至2015年抵字第03220001-12号。

2.第2笔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编号为2015年授字03220020号）中，邵明明、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闫宇连、闫立伟为此授信额度协议形成的差额银行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依次为2015年保字第03220020号、2015年保字第03220021号、2015年保字第03220022号、2015年保字第03220023号、2015年保字第03220024号。由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并签署12份《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编号

为 2015 年抵字第 03220001-01 号至 2015 年抵字第 03220001-12 号。

3. 第 3 笔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编号为 2015 年授字 08010001 号）中，由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物为机器设备，抵押合同编号为 2015 年抵字第 08010001 号。

4. 第 4 笔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编号为 2016 年授字 03210001 号）下，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由 2016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并由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抵押物为公司的 11 处房产。

5. 第 5 笔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编号为 2016 年授字 03210002 号）下，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500 万元，借款期限由 2016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并由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抵押物为公司的土地使用权。

## 5、借款合同、关联方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借款合同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担保合同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新签署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河间融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45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同时审议通过沧州佳通电讯器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与河间融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河间融惠村镇银行向公司提供 450 万元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由 2016 年 1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 月 18 日。沧州佳通电讯器材有限公司与河间融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签订《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申请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同时审议通过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2016 年 3 月 4 日，

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由 2016 年 3 月 4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 日。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3)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以及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申请 1500 万元授信额度，同时审议通过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以及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分别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签订 2016 年授字 03210001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间自 2016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同日，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签订 2016 年授字 03210002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 1500 万元，授信期间自 2016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以及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以上两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自有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为以上两笔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上述重大业务合同的披露标准为报告期内主要的前五大客户及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签署的合同以及公司的重大的研发合同和借款合同等。上述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目前不存在纠纷，不存在诉讼、仲裁的可能性。

## 五、公司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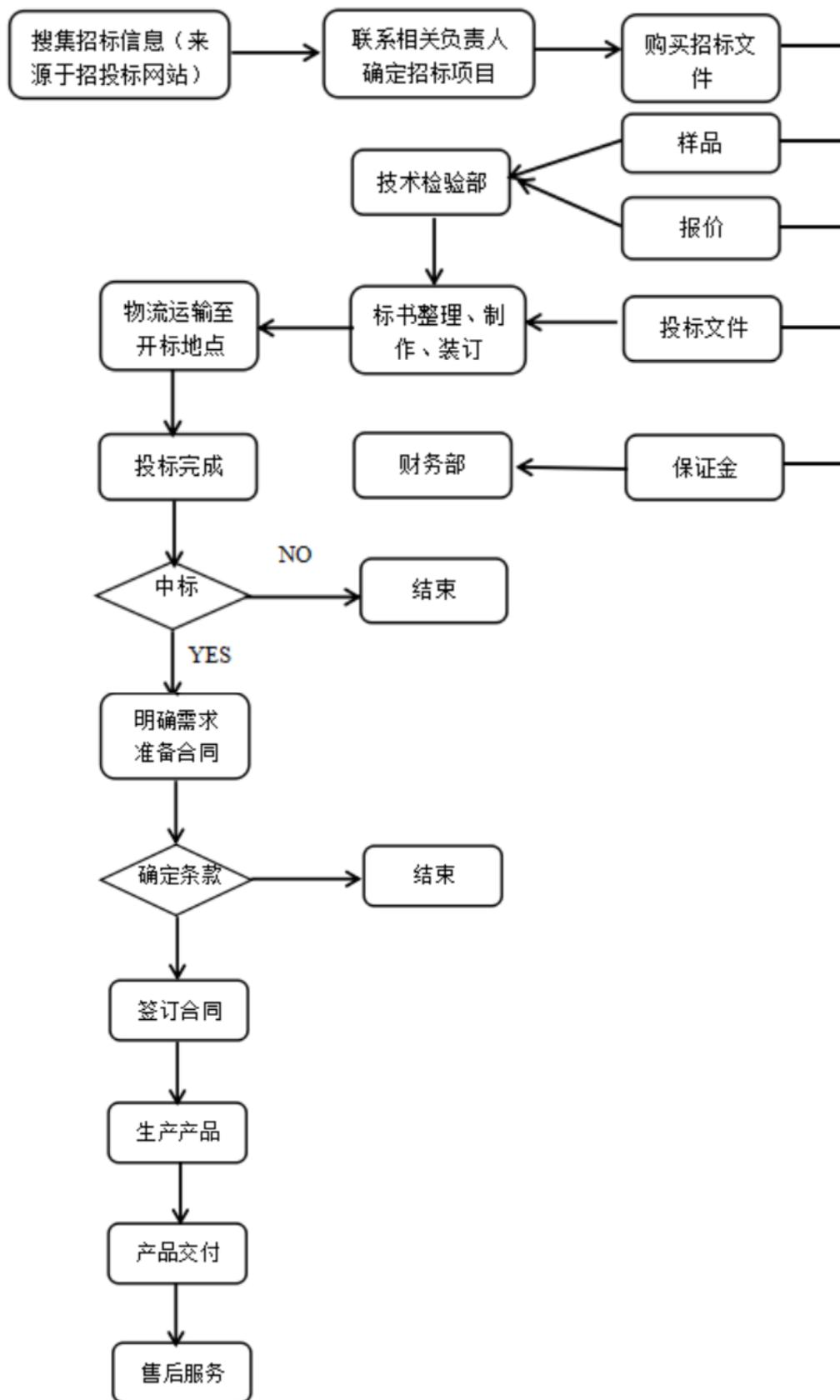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光纤光缆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柜、光缆交接箱、光纤配线、数字配线、各类管材以及铁附件等通信工程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等。公司采取自主销售的模式，依靠良好的产品口碑、健全的销售渠道、完善的售前支持和售后服务与国内大型电信运营商和大型通讯设备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同行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

度。

### **（一）销售模式**

从销售模式上来看，公司通过招投标形式进行自主销售。针对移动、联通、电信等运营商，销售部门在客户的官网上检索到招标公告后在线申请产品的预审资格，撰写产品标书后参加产品集中投标；中标后根据中标的价格和数量报送公司内部审核后开具《销售订单》并送至生产管理部；生产管理部根据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毕后，根据客户需求由客户驻场检验审核产品或者出具出厂检验报告由客户审核；验收完毕后由销售部门业务人员与客户预约发货，并通知客户送货时间、交货地点及交付方式；待客户验收合格后再向客户申请付款。

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 （二）采购模式

采购的具体流程如下：

1、公司销售部将签订的销售订单分阅给技术研发部；

2、公司技术研发部负责根据销售订单中产品的要求进行零部件等原材料的分拆，并制定采购物资技术要求，根据其对随后的产品实现过程及其输出的影响，将采购物资分为三类：重要物资、一般物资、辅助物资，并将《销售订单》以及采购的物资的明细清单传达给采购部；

3、采购部门根据技术研发部门提出的采购要求对以及库存情况编制《采购申请单》。

4、将《采购申请单》向采购部经理提出采购申请；

5、采购部负责人批准《采购申请单》后，提交至总经理，总经理批准后开始实施采购；

6、选择供货方。采购部根据采购物资技术标准和生产需要，通过对物资的质量、价格、供货期等进行比较选择合适的供方，填写《供方评定记录表》。对同类的重要物资和一般物资，应同时选择多家合格的供方。采购部负责建立并保存合格供方的质量记录。对提供关键原材料的供方，应提供充分的书面证明材料。

对第一次供应关键原材料的供方，除提供充分的书面证明材料外，还需经以下几个步骤。

（1）新的供方根据公司提供的技术要求提供少量样品和出厂检验记录。

（2）质检部对样品进行验证，出具相应的验证记录，反馈给采购部。

（3）样品如不合格可再送样，但最多不超过两次。

（4）样品验证合格后，采购部通知供方小批量供货，经质检部验证合格后，反馈给采购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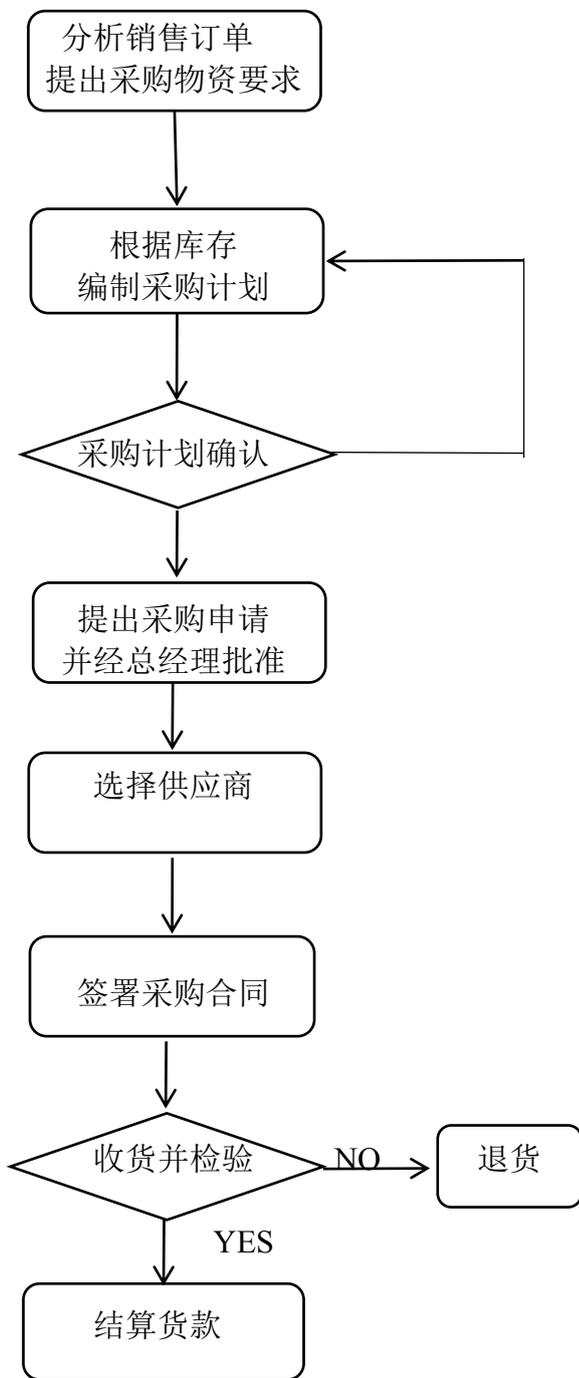
（5）进货验证不合格则取消其供货资格。样品验证均合格的供方经总经理批准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录”。

7、与供应商达成一致，签署采购合同；

8、质量控制部根据供应商的《发货单》以及附加的《产品检验报告》收货，

并根据《进货检验规范》进行验货并形成《进货检验记录》，货物合格则入库形成《外购入库单》，不合格则联系供应商办理退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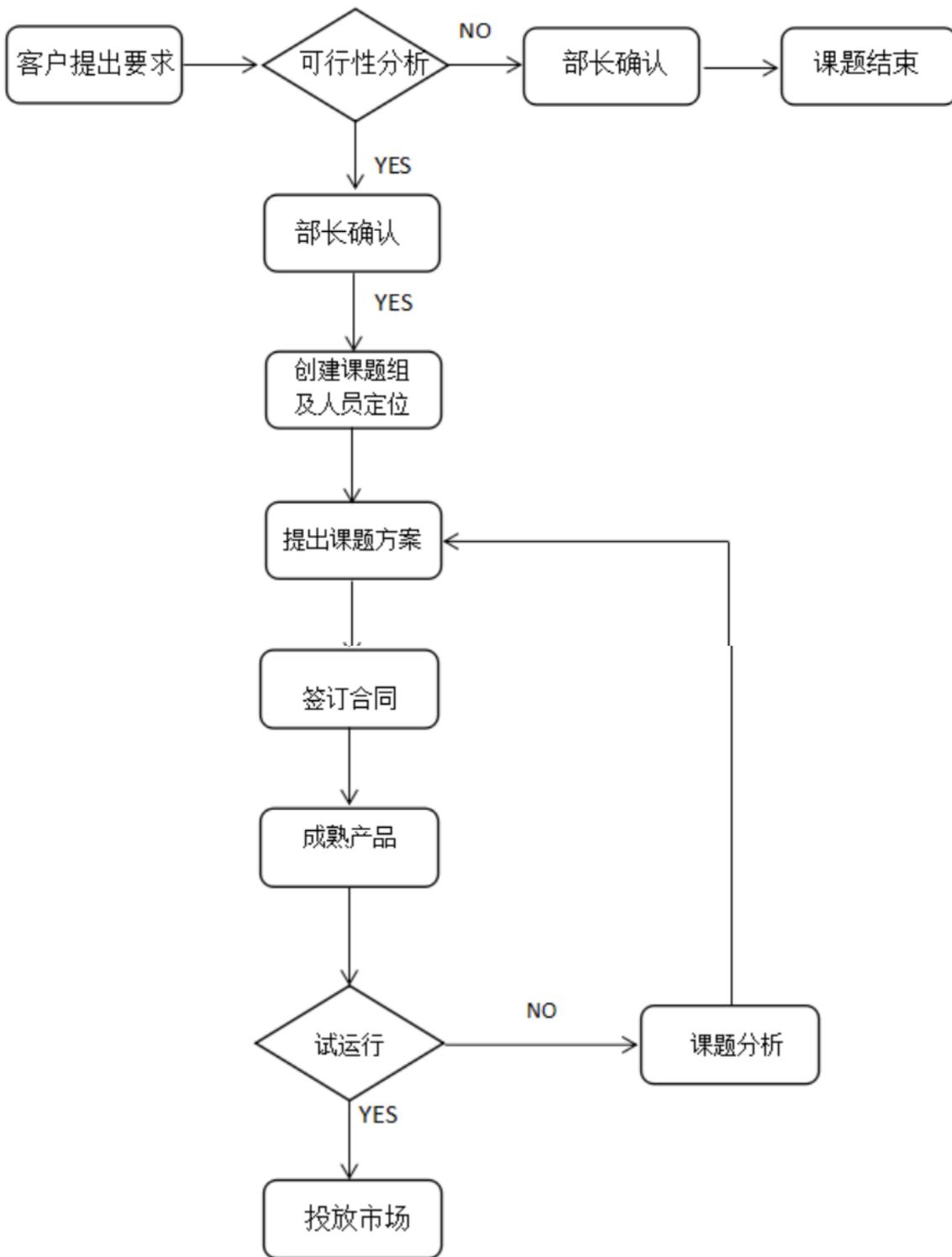
9、采购部与财务部一同进行货款结算。采购流程图如下：



### (三) 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均为自主研发，主要由技术研发部负责。客户提出主要产品的指

标性能、结构性能等信息，研发部对此类信息进行可行性分析；经生产管理部门经理、采购部经理以及技术研发部经理进行确认；多部门部长确认后，研发部组建课题组，制定人员配置及资源配置；课题组提出本次研究方案，提交客户；客户同意方案后，签订合同；制作小批量成品；试运行并投放市场；试运行中产生任何问题，课题组需重新进行课题分析。研发流程图如下：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光纤光缆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光纤光缆行业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同时，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光纤光缆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2通信设备制造，所属细分子行业为C3921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行业（指固定或移动通信接入、传输、交换设备等通信系统建设所需设备的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代码为C392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设备（代码为18111010）。

#### 2.行业概述

光纤光缆行业是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光通信产业经过近二十年的快速发展，已成为信息技术的根本基础。光纤具有信息容量大，传输衰减小，受外界干扰小，保密性强的优点，仍是当前保证通信容量扩展的最佳媒介。“十二五”期间，信息产业仍是我国的重点发展产业，随着国家电信行业重组、4G牌照发放以及三网融合、宽带中国的推广、智能电网建设契机，光纤光缆行业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市场需求量在品种结构变化的基础上继续稳步增长。当前，光纤光缆产品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采用集中招标的采购方式。在光通信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主流厂商先后均扩大了光纤光缆的产能，国内光纤光缆行业的竞争也越来越激烈。

#### 3.行业主管部门、管理体制

通信设备制造业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其职责是：拟订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工业和信息化部对各类通信设备和涉及网间互联的设备实行产品认证制度（认证机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定），未通过认证的产品不得在电信传输网上应用。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对通过认证的通信设备制造商进行质量跟踪和监督检查，并公布抽查结果。

通信设备制造业所属行业企业根据具体产品不同可自主选择加入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中国 TD 产业联盟等。行业协会履行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协助政府部门加强行业管理和为企业服务的职能。

## （二）通信系统设备行业市场规模

### 1.行业收入变化情况

2012 年至今，国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行业稳步发展，行业规模（主营业务收入）从 2012 年的 5829 亿元持续增长到 2014 年的 7503 亿元。利润总额从 2012 年的 302 亿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659 亿元，翻倍增长。

**表：2012-2014 年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行业收入状况**

指标	单位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58,297,622.40	62,934,872.70	75,036,437.80
利润总额	万元	3,020,506.80	4,710,239.40	6,592,666.5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2.通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变化情况

通信设备的行业增长和通信全行业（主要是运营商）的固定资产投资密切相关。2009 年之前，通信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一直保持较快增长，并于 2009 年达到顶峰，投资额为 3724.9 亿元，之后的 2010 年出现较大萎缩。但宽带国家战略的推进以及 3G 和 4G 投资的加快，2010 年之后行业投资恢复增长。根据工信部 2015 年 1 月份发布的《2014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2014 年，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完成 3992.6 亿元，达到自 2009 年以来投资水平最高点。投资完成额比上年增加 238 亿元，同比增长 6.3%，比上年增速提高 2.4 个百分点。



图：2009-2014年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其中，根据主要业务投资占比变化情况可以看出。传输投资比重逐步加大，其中，传输投资完成 967 亿元，同比增长 1.6%，占比达到 24.2%。



图：2009-2014年固定资产投资主要业务投资变化情况

### 3. 光纤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

根据权威市场研究机构 CRU 调查报告，受益于宽带中国战略和 3G 市场推动，中国光通信市场过去 5 年来高速增长，并已十分成熟。根据 CRU 统计，2014 年中国市场光纤需求量为 1.4 亿芯公里，产能已突破 2.5 亿芯公里，中国光纤出货 1.41 亿芯公里，同比增长 7.6%。相对于 2014 年全球光纤市场出货量为 2.95 亿芯公里，中国市场一年的光纤出货量已占到全球近一半。报告认为，中国光通信市场仍将保持高位运行，由于 2014 年中国移动集采了 6000 万芯公里光纤用于 LTE 网络，2015 年，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为保持市场竞争力，增加资本开支，以迅速扩张其 FDD 网络。除了运营商基站互联直接产生对光纤的需求外，同时也带动骨干网、传输网的新建和升级，这都将在一定程度上维持中国光纤

市场的景气度。预计 2015 年光纤出货量将在 2014 年庞大出货量的基础上继续保持小幅增长。

光纤光缆行业的增长情况和全国光缆长度的变化同样存在密切关联，从 2003 年至今，全国（除港澳台）光缆长度持续保持增长，尤其在 2006 年之后的增长较为明显。截至 2015 年 6 月份，全国光缆线路长度达到了 2249 千米。



图：2012—2015 年 1—6 月光缆线路总长度发展情况

### （三）产业政策

通信设备制造业行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电信建设管理办法》、《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等。

此外，我国把通信在内的信息产业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行业，近年来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扶持行业发展的支持政策。

表：相关的支持政策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2015/07/04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发展基于电网的通信设施和新型业务。推进电力光纤到户工程，完善能源互联网信息通信系统。巩固网络基础。加快实施“宽带中国”战略，组织实施国家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宽带网络光纤化改造等。
2015/05/2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	国务院办公厅	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加快推进

	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 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 指导意见		全光纤网络城市和第四代移动通信 (4G) 网络建设。
2013/8/17	《国务院关于印发 “宽带中国”战略及 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	加强战略引导和系统部署，推动我 国宽带基础设施快速健康发展。战 略提出了 2015 年、2020 年两个阶段 性目标，并明确了发展的时间表及 路线图。
2013/2/22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 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 录》	发改委	鼓励新一代移动通信接入网建设、 组网；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的优化和 维护；新一代移动通信数据及信息 服务；光纤宽带网运营服务，包括 家庭用户光纤接入服务、企业用户 光纤接入服务；智能建筑系统集成、 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 络技术。
2012/5/4	《通信业“十二五” 发展规划》	工信部	宽带接入网的工作重点将是推进宽 带提速和加大光纤网络覆盖。
2012/2/24	《数字电视与数字家 庭产业“十二五”规 划》	工信部	对于光通信网络建设的需求得到了 进一步明确与细化。规划中明确表 示，随着未来中国数字家庭应用规 模不断扩大，我国力争在“十二五” 末成为全球最大的数字电视整机和 关键件开发、生产基地。
2011/3/2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 目录（2011 年本）》	发改委	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等列入 “鼓励类”项。
2011/3/16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 要》	—	加快城镇化建设、对自住型和改善 型住房需求给予政策扶植；全力推 进以数字中国为总目标的数字城市 建设。
2010/10/10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 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 的信息网络，促进物联网、提升网 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

			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2010/3/17	《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意见》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税务总局	充分认识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重要性，共同推进网络建设发展；电信企业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开展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积极采取多种模式，以需求为导向，以光纤尽量靠近用户为原则，加快光纤宽带接入网络部署；制定和完善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配套措施，支持网络建设发展；引导宽带应用发展和创新，带动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完善其他相关配套措施，保障光纤宽带网络建设
2009/4/15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明确提出了“引导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络、宽带光纤接入网络和数字化影院建设，拉动国内相关产业发展。”

#### （四）行业主要进入壁垒

##### 1.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综合实力

国内通信运营商是行业里的主要客户，其对光纤光缆传输产品普遍采取总部集采的招标方式，供应商除了在相应产品的研发能力、技术水平、工艺水平、品质管理上具备一定的实力外，在资金、渠道、合作历史记录和客户合作经验等方面同样须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比如预审阶段，通信运营商对供应商投标报名资格有规范且严格的预审，该等预审涉及公司规模、管理体系、商业信誉、产品性能、产品使用记录、售后服务保障能力等各个方面；如果没有相关行业经验，将很难进入通信运营商市场。

##### 2.需要长期、良好的客户关系与营销网络

企业产品通过通信运营商或通信设备商的相关试用和认证，成为合格供应商后，具有品牌效应的供应商与客户形成相对稳定的合作关系。通信运营商集采招标通常确定 3-4 家为特定区域的中标供应商，由各省市子公司以招标结果为依据，具体执行当年的实际采购需求。实际采购需求通常大于集采计划额，

还包括超计划额，即预算外新建投入与更新改造维护支出所带入的采购需求。这种采购模式决定每一市场区域均有 3-4 家供应商，但不可能出现独家垄断市场的局面。因此，各省市营销服务网络的建立、完善和维护对于产品的实际销售和市场拓展显得十分重要。

行业新进入者要获得客户的信任与认同需要很长时间，在短期内全面打开市场难度较大。

### 3.较高的技术、工艺要求

#### (1) 技术障碍

通信运营商不但对集采产品本身的性能与质量要求很高，而且对供应商的综合实力要求较高。通信行业技术日新月异，要求设备供应商对通信运营商的技术更新需求能快速响应。有能力运用综合技术实力、预测技术发展趋势并开发出与之相适应的产品为通信运营服务，是通信运营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技术标准。没有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不能提供系统的技术服务的厂商很难获得生存空间。

#### (2) 工艺障碍

光纤光缆行业为技术门槛较高的行业，对市场进入者在生产技术、产品开发能力和新产品推出速度等方面具有很高要求。光纤拉丝、光纤预制棒为光纤光缆上游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大多数中小企业因无法解决生产工艺瓶颈，产品一致性差，性能不稳定，很难进入主流市场。同时，通信行业的技术革新步伐不断加快，需要新技术、新工艺不断创新，以适应行业发展需求，掌握这些技术与工艺，并使技术与工艺较好地匹配需要相当长时间的积累。

### 4.较高的资金投入要求和生产规模障碍

光纤光缆生产设备要求投资较大。同时，行业内生产所涉及的监测分析设备，价格较高，对于非规模化的企业而言，该投资并不经济。随着相关产品的要求不断提高和技术不断的升级革新，生产企业须投入大量的资金，不断升级现有的设备，改进现有的工艺，扩大生产规模，提供更优质、性价比更高的产品，以满足不断增长和变化的需求。

另一方面，通信运营商付款周期较长，也要求供应商须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

## （五）影响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迎来重要契机。

1) 国家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实施“宽带中国”战略。

“互联网+”是把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互联网+”的推进必须巩固网络基础。加快实施“宽带中国”战略，组织实施国家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宽带网络光纤化改造，加快提升移动通信网络服务能力，促进网间互联互通，大幅提高网络访问速率，有效降低网络资费，完善电信普遍服务补偿机制，支持农村及偏远地区宽带建设和运行维护，使互联网下沉为各行业、各领域、各区域都能使用，人、机、物泛在互联的基础设施。

“宽带中国”战略标志着光通信网络作为信息时代提高我国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基础设施，其建设已经被提升到了国家战略高度。政策大力支持下的巨额固定资产投资已为我国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指导意见》指出，宽带网络是国家战略性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高速畅通、覆盖城乡、质优价廉、服务便捷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一举多得，既有利于壮大信息消费、拉动有效投资，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又可以降低创业成本，为打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和增加公共产品、公共服务“双引擎”，推动“互联网+”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对于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具有重要意义。

指导意见给出了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的具体任务指标：加快推进全光纤网络城市和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建设，2015年网络建设投资超过4300亿元，2016—2017年累计投资不低于7000亿元。推进光纤到户进程，2015年完成4.5万个铜缆接入小区的光纤化改造，新建光纤到户家庭超过8000万户。完善电信普遍服务，开展宽带乡村工程，加大农村和中西部地区宽带网络建设力度，2015年新增1.4万个行政村通宽带，在1万个行政村实施光纤到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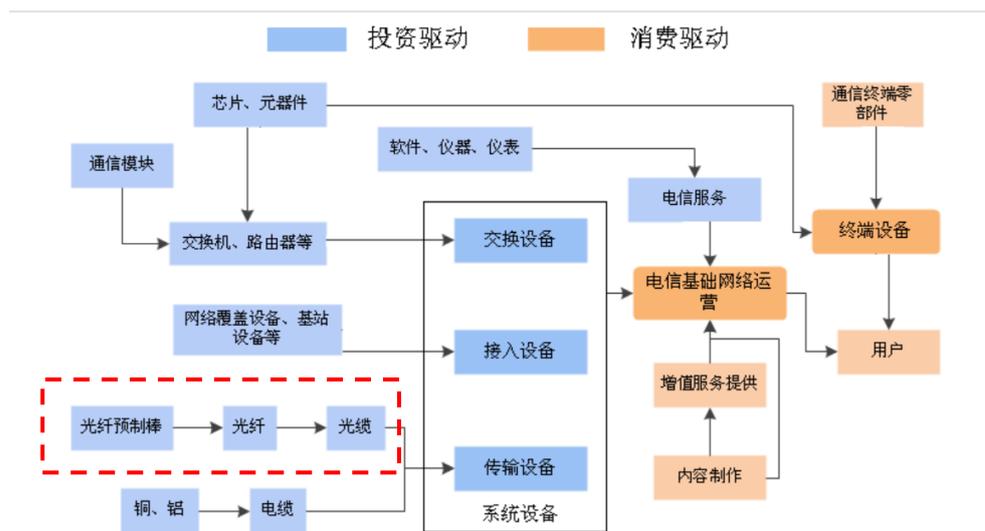
着力缩小“数字鸿沟”。扩大移动通信覆盖范围，鼓励移动用户向 4G 迁移，提升移动宽带速率。

到 2015 年底，全国设区市城区和部分有条件的非设区市城区 80%以上家庭具备 100Mbps（兆比特每秒）光纤接入能力，50%以上设区市城区实现全光纤网络覆盖；直辖市、省会城市等主要城市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达到 20Mbps，其他设区市城区和非设区市城区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达到 10Mbps，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广 50Mbps、100Mbps 等高带宽接入服务；95%以上的行政村通固定或移动宽带。建成 4G 基站超过 130 万个，实现乡镇以上地区网络深度覆盖，4G 用户超过 3 亿户。

到 2017 年底，全国所有设区市城区和大部分非设区市城区家庭具备 100Mbps 光纤接入能力，直辖市、省会城市等主要城市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超过 30Mbps，基本达到 2015 年发达国家平均水平，其他设区市城区和非设区市城区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达到 20Mbps；80%以上的行政村实现光纤到村，农村宽带家庭普及率大幅提升；4G 网络全面覆盖城市和农村，移动宽带人口普及率接近中等发达国家水平。

## （2）4G 建设确保行业维持高景气

2015 年上半年，4G 建设全面展开，驱动中国通信行业呈现维持增长态势，主要体现在：（1）运营商层面，三大运营商 3G/4G 用户增长势头良好，但整体营收增速依旧疲软，营收增长与用户增长剪刀差持续拉大，表明 OTT 厂商冲击愈加明显；（2）设备商层面，FDD 牌照下发进一步推动 4G 建设，产业链上下游依旧呈现营收快速增长、毛利率持续提升态势，显示中国 4G 建设进入全产业链受益阶段。



图：4G 网络建设产业链

(3) “智慧城市”建设有利于通信设备供应商。

智慧城市是当前城市建设的热点，旨在基于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信息化、工业化与城镇化的深度融合，以缓解“大城市病”，提高城镇化质量，实现城市管理的动态化、精细化并最终造福于全体市民。2011年以来，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迅速兴起。2012年底，由住建部牵头会同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8部委全面推进我国智慧城市建设，并开始实施智慧城市试点工程，目前中国已有310多个城市提出或在建“智慧城市”。“智慧城市”建设的基础就是通信网络系统，未来随着建设的推进，必然会带动大规模的通信网络固定资产投资，据赛迪信息预测，2014年中国智慧城市的IT投入预计可达到1700多亿元的规模。这些给通信设备制造商，尤其是光纤通信设备商带来巨大的机会。

另外，目前在很多城市推进的公安“千里眼工程”也是智慧城市的一部分，这也会推动光纤网络系统的建设。

(4) “一带一路”政策有助于实现国内产能输出，对接新兴市场巨量通信建设需求。

“一带一路”计划中明确提出，共同推进跨境光缆等通信干线网络建设，加快推进双边跨境光缆等建设，规划建设洲际海底光缆项目，并完善空中(卫星)信息通道，扩大信息交流与合作。从“一带一路”地图板块的规划来看，这些新兴市场的通信建设需求之大，对中国通信设备厂商的长期均衡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图：“一带一路”国家分布示意图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对于国内的通信设备制造商而言，海外发展中国家已经成为其业绩增长的重要来源。目前，非洲、东南亚及印度等市场都在推进电信或移动网络建设，这些市场对于通信设备产品需求量很大，但由于自身国内制造业不强，需主要从海外进口。总体而言，中国产品的性价比在竞争中处于明显优势，未来在海外市场中的份额将逐步提升。

## 2.不利因素：

### (1) 行业景气度具有一定周期性，长期来看对企业发展不利

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周期有着紧密联系，其受国民经济运行情况以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波动的影响。随着国民经济的波动，尤其是通信运营行业的波动，国家将调整相关产业政策，进而直接或间接影响该行业的发展，使得该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而企业产能扩张成本较高，行业景气时，产能扩充，而行业低谷时期，产能过剩，同时企业营收偏紧，对企业研发投入，现金流的稳定都是一定挑战。

### (2) 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生产企业话语权不高

通信设备制造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是通信运营商和大型的设备商，这些客户都是业内龙头企业，规模巨大，且相对集中，通信设备制造行业中的公司与其相比规模小，且行业内相似企业众多，竞争处于明显劣势地位。另外，由于行业的销售以面向公司客户为主，普遍采用招标的方式进行，各客户都有自身的

标准和要求，通信设备制造商需迎合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如已生产产品没有中标，则该部分产品可能报废。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与竞争优势

### 1、竞争地位

依托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经过多年不懈努力，公司已成长为国内知名的通信链接设备专业提供商，主要产品连续多年为通信运营商的入围企业和主要供应商之一，在通信接入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和性能检测上拥有较强的整体解决能力。

###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主要业务是光纤光缆连接设备以及配套产品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该领域生产企业较多，但大多数规模较小，对公司而言，国内企业主要竞争对手有苏州工业园区新海宜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展通电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新海宜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主要从事通信网络配套设备及软件、相关电子产品、安装线缆、电器机械及器材、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设备、报警系统视频监控设备及其他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电子工程施工业务，主导产品为通信网络配线管理系统、通信网络监测系统、通信防雷工程和通信管材等，为电信运营网、广电网、国防专业通信网及其他专用通信网。

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移动通信配套设备、光通信设备及器件、数据通信设备、宽带接入通信设备、通信工程等相关领域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和服务。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面向电信运营商和通信设备行业，主要客户有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等国内外电信运营商（主设备商）及广电、电力、石油、邮政、军事单位、政府机关、企事业等专网客户。

宁波展通电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公司主要致力于光缆接头盒、终端及其他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以此为基础向客户提供专业技术方案、设计、售后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要来自于帽式机械密封光缆接头盒、帽式热缩密封光缆哈味以及多功能的接头盒的研发、

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要面向电信运营商和通信设备行业，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华为和中兴。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公司立足于光通信产业和移动通信产业，专业从事通信网络物理连接及保护、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及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产品链丰富，尤其在光通信领域，依托多年的技术和渠道积累，目前已经拥有自接入到应用的全产业链主要产品研发及生产能力。公司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通信网络物理连接及保护设备、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及系统集成服务、热缩制品与通信管材，广泛运用于通信网络中的接入网系统。

### 3、竞争优势

#### （1）产品种类方面：

运营商对通信设备的需求通常具有品种多、功能全的特点，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和发明专利，积极实施“宽产品线”策略，全面参与通信运营商通信连接设备的集采与省采活动。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核心科研技术队伍的创新才能，根据通信行业发展趋势开发新技术产品，进一步稳固产品链齐全的优势。

#### （2）人员管理团队方面：

截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 202 人。公司团队架构齐全，公司设有销售部、生产管理部（钣金车间、组装车间、光纤车间、钢绞线管材车间）、财务部、技术研发部、质量控制部、采购部、物料控制部（原材料库、成品库、钢绞线管材库、器材库）、行政办公室、标书办公室。这七部二室管理部门，完善了公司组织机构框架，明确了岗位职责分工。同时公司制定了岗位说明书、工作规程，推行了绩效考核管理机制。在生产管理、库房管理、财务管理三方面推行了现代化 ERP 管理软件（金蝶软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日常管理效率，激发了员工的工作潜能，增强了团体的凝聚力。

#### （3）专利技术与资质荣誉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来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户外箱体设备透气与防雨技术”、“光缆护套双层固定技术”、“流化床浸渍工艺技术”、“硅心层润滑减阻技术”这 4 项核心技术，并已获得 2 项注册商标、已取得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12 项外观设计专利，另外还有 1 项发明专利已经取得受理书，泰尔认证中心颁发的 16 项产品认证证书以及 1 项质

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颁发的 1 项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 1 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除此之外，公司获得的其他主要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证书名称	批准机关	发证日
1	高新技术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4 年 9 月
2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全权会员证书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2014 年 1 月
3	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2014 年 9 月
4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产品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审定委员会	2015 年 2 月
5	品牌建设先进单位	中共河间市委、河间市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6	优秀专利品牌产品培育项目单位	河北知识产权局	2015 年 10 月
7	沧州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沧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5 年 12 月

注：公司于 2014 年 9 月取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编号为 GR201413000073，有效期为三年。

#### (4) 产品品质与售后服务体系方面：

公司着力打造高品质产品，所生产产品是获得泰尔认证中心的产品认证的，其结构设计合理、材质配置优良、安装扩容方便快捷、性价比高，在客户群中享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先后在全国设立了华南、华北、华东、华西、东北、西北、安徽、四川等 8 大区域，具备健全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对售后服务做出承诺，由专人负责对来电、来函、来访逐一登记记录，并把处理方式、处理结果及时归档和反馈相关部门；公司还开通了全国免费客服热线 400-616-5622；实现了售后管理流程规范化，让客户会体会到满意优质的服务，在同行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 （七）发展趋势及未来展望

### 1.利用“一带一路”契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近年来，在光通信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规模经济优势、掌控产业链价值等动机下，国内光纤厂商持续扩产，光缆厂商也纷纷向上游进军扩充光纤产能。在 2014 年，中国光纤年产能超过 1000 万芯公里的厂商已有 7 家，全球其他地区仅有 4 家。国内市场虽仍在增长，但国内光纤市场已无法满足高达 2.5 亿芯公里的庞大产能，过剩的产能只能转向海外市场。目前中国光纤厂商在国内市场的份额是 70%，在海外市场的份额仅有 20%。人口密集的亚太市场和巴西、俄罗斯、印度、非洲、拉丁美洲等新兴市场，都是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将成为中国光纤厂商的突破点。中国的“一带一路”战略规划及“亚投行”的创立，也将为中国光纤厂商带来更大的市场空间。中国光纤厂商已经在海外拥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发展空间巨大。未来几年中国厂商将可能成为新兴市场的主要光纤光缆供应商。

光纤光缆行业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近期，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规划给公司加快走出步伐提供了良好的契机，应充分利用国际销售网络的优势，加大了产品的海外销售，并在重点市场布局产能。

### 2.实行产业链一体化和产品线特色化

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市场竞争程度日趋激烈。随着国家陆续出台鼓励性的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容量不断扩大，行业领先企业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同时会吸引新竞争者进入线缆行业，加剧市场竞争程度。从国内光纤光缆的竞争态势看，不具有光纤和光缆一体化生产能力的企业的生存空间正不断受到挤压，国内领先企业均已启动预制棒项目力求取得制棒、拉丝、成缆于一体的全产业链优势。产业链一体化使得公司可以获取更多的产业利润，同时在产业升级时可以把握发展主动权。注意实行模化、特色化、差异化的发展战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产品线特色化可以使得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有差异化优势。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5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及2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董事、监事任期均为三年。创立大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董事长，并通过了聘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目前公司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尚未届满，未进行过换届，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监事换届工作。

#### (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 1、公司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运行。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修订、公司董事监事任免、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公司重要制度的建立等重要事项作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 2、公司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

任免、关联交易、制订并检查公司战略目标、建立管理层业绩评估机制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 3、公司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从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公司共召开一次监事会，选举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作为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构，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综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股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初步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存在有限公司召开会议决议及记录尚未完全保存的情形。公司内控制度不完善，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公司内部决议的情形，但公司变更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对外投资、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2016年1月，股份公司成立时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三会治理机制，同时聘请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构成了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对公司必要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质询权，规定了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同时明确制定了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条款，规范了关联交易、关联担保等行为；在制度设立方面确保了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公司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详细规定，公司三会的运行严格依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运行。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财务付款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出入库手续规定、物资出入库管理规定、员工能力考核评价办法、质量目标考核办法、质量手册、售后服务管理规范、仓库管理制度等，基本覆盖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各个层面以及人、财、物管理和供产销及研发等生产经营的各个层面，公司的各项管理规章是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这些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对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规范、完善的现代治理机制，公司重要决策及各机构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有效运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同时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013 年度公司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因违反交通法律法规，公司被处以交通违章罚款，累计金额 3,186.49 元；2014 年度公司因违反交通法规被处以交通罚款累计金额 54,394.00 元。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告诫相关工作人员对交通法律法规予以重视，避免类似事情发生。同时，公司内部制定义博文 2015 第 007 号《车辆管理制度》，

规定交通违法违规行为的个人追责制，若因交通违规导致公司被罚款，由相关责任人自行承担罚款。

2、根据河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义博通信共有员工 202 人，公司已为 4 名员工办理了全部社保、1 名员工办理了医疗保险、30 名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67 名员工办理了工伤保险并正常缴费无欠款。参与社区医保 20 人，参与新农保的员工 25 人，参与新农合的员工 151 人。公司正在逐步为未缴或未全部缴纳社保的员工补交社保。公司为外地员工提供免费住宿，但仅为 2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存在不规范之处。公司实际控制人签订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股份公司需要为其员工补缴社保或住房公积金，或者股份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在无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一旦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对公司未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责，虽然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但公司仍存在被相关机关处罚的风险。

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行为及因此受到工商、环保、海关等其他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况。

##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均已进入公司，并办理了财产移交或过户手续，不存在产权争议。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办公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公司治理意识薄弱，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但均已在有限公司时期对关联方借款予以偿还。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树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理念；目前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占用的情形。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付款制度》等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机构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情况

1、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4月1日，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河间市留古寺镇工业区，经营期间自2002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1日，目前经营范围为传输线路铁件及架线工具、通信铁塔类、铁塔器材、电力防护套、电力保护管、数字通信电缆、走线架、电源防盗器材、消防器材、引上钢管、通信用钢管及配件、线路保护材料、警示材料及各种标牌、标签、钢绞线、铁线、线槽、电线电缆、绞线钢丝（国家限制或淘汰类产品除外）生产销售，通信器材和辅助类器材的租赁，通信工程安装施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闫航飞持有鸿宇通信100%的股权。

2、河间市金亿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24日，注册资本为1,502.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河北省沧州市河间瀛州经济开发区，经营期间自2015年8月24日至2035年8月23日，目前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基金、金融）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自有资产对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居民服务业、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闫航飞持有金亿达90.00%的股权，闫宇连持有金亿达8.00%的股权，邵明明持有金亿达2.00%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控制上述企业外，未投资设立其他企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鸿宇通信曾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2015年10月26日双方作出书面承诺：通过变更经营范围的方式对业务领域进行划分；鸿宇通信及义博通信各自在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之内开展新的业务，不得经营与对方相同的产品；待义博通信新三板挂牌后资金充裕时，选择合适的时机收购鸿宇通信，从而使同业竞争问题得以彻底解决。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义博通信与鸿宇通信正在履行的同业竞争业务合同如下：

义博通信关于销售钢丝钢绞线等产品正在履行的业务合同

合同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到期时间	合同金额总额	合同内容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有效期至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就该合同涉及的设备及服务下一期集中采购结果公布之日止	框架协议	销售钢绞线等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	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或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公布下一次相同产品招标结果为止	框架协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2016-2017年度传输线路铁件产品集中采购招标项目中标份额30%)	销售传输线路铁件等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2015年3月31日	有效期至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就该合同涉及的材料下一期集中采购结果公布之日止(或另行规定的截止日期)	框架协议	销售通信铁件等

4	中国 电信 股份 有限 公司 浙 江 分 公 司	2015年5月29日	有效期至合同执行完毕为止（协议中约定义博通信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提供大约300吨钢绞线。截止目前义博通信已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提供约160吨钢绞线。）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义博通信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提供大约300吨钢绞线）	销售钢绞线等
5	中 国 移 动 通 信 集 团 贵 州 有 限 公 司	2015年6月29日	有效期至2016年5月31日或在此期间新采集结果下发之日或标包执行金额达到预估中标金额100%或集团集采结果下发执行之日，达到以上条件之一合同有效期即终止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含税金额上限为10,144,243.82元）	销售铁件传输线路等
6	中 国 移 动 通 信 集 团 江 西 有 限 公 司	2015年10月9日	有效期为一年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含税金额上限为4,566,382.20元）	销售传输线路铁件等

鸿宇通信关于销售箱体类别产品正在履行的业务合同

合同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到期时间	合同金额总额	合同内容
1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日	有效期至2016年8月31日	框架协议	销售光交接箱类、19英寸机柜、ODF架等。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15年6月4日	有效期至2016年5月31日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含税金额上限为2,355,907.55元）	销售综合业务接入箱等
		2015年6月29日	有效期至2016年6月30日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含税金额上限为4,293,945.00元）	销售光缆分线箱等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9日	有效期至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下一次集中采购结果公布之日或双方新协议签订时止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定义博通信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提供分光分纤箱约36,000只, 光缆分纤箱约16,000只)	销售分光分纤箱等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	有效期至框架合同上限(合同上限含税总金额557,711.00元)或新采集结果公布时终止,以先到者为准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含税金额上限为557,711.00元)	销售光缆分纤箱等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2015年8月4日	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内如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或其所属集团公司相应产品新的采集结果公布,合同将自新采集结果公布之日起自动终止	框架协议 (协议中约定含税金额上限为5,040,000.00元)	销售光分路器箱等

注：以上部分合同未明确约定合同履行期限，主要原因为公司及鸿宇通信获取业务的途径之一为参与三大运营商的招投标，具体操作模式为公司或鸿宇通信对项目中标后会与运营商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协议中约定供货种类及单价，但供货量由每批订单决定，每一次中标基本会维持2-3年，协议双方于下次招投标开始时停止合作。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鸿宇通信及义博通信子公司经营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鸿宇通信	传输线路铁件及架线工具、通信铁塔类、铁塔器材、电力防护套、电力保护管、数字通信电缆、走线架、电源防盗器材、消防器材、引上钢管、通信用钢管及配件、线路保护材料、警示材料及各种标牌、标签、钢绞线、铁线、线槽、木制品、电线电缆、绞线钢丝（国家限制或淘汰类产品除外）生产销售，通信器材和辅助类器材的租赁，通信

		<p>工程安装施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p> <p>（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2	义博通信	<p>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通信用电池恒温柜、光缆交接箱、宽带接入用综合配线箱、光缆分纤箱、光缆终端盒、光缆接头盒、光分路器、光纤插座盒、通信用交流/直流配电设备、光纤活动连接器、通信用单芯光纤机械式接续器、现场组装式光纤活动连接器、总配线架、综合集装架、综合配线架、数字配线架、光纤入户产品、FTTH 光纤入户辅助件、通信用 PVC/PE 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用管、电气用管、注塑辅助件、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电缆、铠装特种通信光缆、电源、蓄电池、通信用太阳能电源系统、通信用风能电源系统、无线电源设备、不间断电源系统、光缆线路自动监测系统、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设备、天线及外罩有线电视器材、物联网系统及相关设备、仪器仪表生产销售；通信设备和检测设备租赁；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及修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3	天达通信器材	<p>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光缆、铠装特种通信光缆生产销售；通信器材、检测器材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4	鑫欣塑料	<p>通信用 PVC/PE 塑料管、硅芯管、通信用气吹外保护管、排水用管、给水管、电气用管、光纤槽道、注塑辅助件生产销售；通信器材、检测器材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5	正鑫通信工程	<p>通信工程安装、维护、咨询服务；通信设备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6	义博利昌电	<p>电源、蓄电池(国家产业政策限制或淘汰类除外)、无线电源设备生</p>

	子	产销售；通信用太阳能电源系统、通信用风能电源系统、不间断电源系统设计、销售；通信设备、检测设备租赁；本企业经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天达井盖	铸铁井盖、树脂井盖、硅塑井盖、菱镁井盖、铸铁积水罐、树脂积水罐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鸿宇通信和义博通信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并无重合，鸿宇通信主营业务为钢绞线、铁线、铁塔器材等通信器材的生产和销售，义博通信的主营业务为箱体、管材、跳线、尾纤等通信设备的生产和销售。虽然公司及鸿宇通信行业均属于通信设备制造业，且下游客户均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三大运营商，但义博通信与鸿宇通信的经营范围不同，由于鸿宇通信、义博通信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二者变更经营范围后，已无法进行经营范围之外的投标活动，所以目前义博通信与鸿宇通信不存在同业竞争。

由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之前公司和鸿宇通信的经营范围中均包含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部分同业竞争相关业务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公司仍存在采购销售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行为，鸿宇与客户签订的部分业务合同中也包含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的销售；公司及鸿宇通信均已出具承诺，声明在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不再签订涉及同业竞争相关业务合同。因公司具有一条钢绞线的生产线，公司亦出具了书面说明，将其中标合同下的订单履行完毕后，将公司钢绞线的生产线整体出售。

##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其他公司股份及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住所为河北河间瀛洲经济开发区，经营期间自 2012 年 6 月 26 日至 2032 年 6 月 25 日，目前经营范围为架空线路铁件、钢绞线、铁线、钢丝、电话线、双绞线、软线类、皮线光缆、光纤、尾纤、跳线、数据通信缆、室内/外通信光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通信用自承式室外光缆、市内通信电缆宽带用市内通信电缆、通信用 PVC/PE 塑料管材、电力保护套、热缩

套管、硅芯管、栅格管、纺织子管、排水用管、给水用管、电气用管、光纤配线产品、光缆交接箱、综合配线箱、光缆终端盒、光缆接头盒、光纤分纤箱、机柜、光分路器、快速连接器、冷接子光纤入户产品通线配线设备、三网融合产品、小型通信机房、总配线架、综合集装架、综合配线架、数字配线架、光纤配线架/箱/柜、通信用户外机柜、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通信用电池恒温柜、光纤插座盒、光纤活动连接器、快速连接冷接子、通信用单芯光纤机械式接续器、现场组装式光纤活动连接器、电力配线箱/柜 FTTH 光纤入户辅助件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光纤连接器、通信用光纤机械式接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房、电源、云计算、物联网系统及相关设备、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设备、空调送风设备、光纤槽道、走线架、通信用钢管及钢管用配件、保护线路用塑料制品、升高架、标识标牌、井具、美化天线及外罩、注塑辅助件的生产销售以及通信设备和辅助类设备的租赁、通信工程安装施工、监控立标、灯杆、木杆、水泥杆的销售，光无源类产品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航飞与实际控制人闫宇连之女闫雪艳曾持有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

报告期内，鹏博通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闫雪艳已将其持有的鹏博通信 100.0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人高占良，鹏博通信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公司与鹏博通信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目前已彻底解决。

###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其承诺：“（1）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

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具了书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对防止资金或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占用作了明确规定，具体条文如下：

第三十七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应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能力。控股股东不得对股东大会有关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有关人事聘任决议履行任何批准手续；不得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与公司应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不得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控股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董事的，应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公司的工作。控股股东应尊重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得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应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不得向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公司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其他单位不应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闫航飞	董事长	76,576,500.00	76.50
2	闫宇连	董事	6,806,800.00	6.80
3	邵明明	董事、总经理	1,701,700.00	1.70

4	闫锐峰	董事	-	-
5	闫华光	董事	-	-
6	邵明书	董事	-	-
7	槐恩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8	邵继保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	-
9	董先霞	监事	-	-
10	夏森森	职工代表监事	-	-
11	郝晓倩	职工代表监事	-	-
12	高华	财务负责人	-	-
13	邵珊珊	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b>85,085,000.00</b>	<b>85.00</b>

##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闫航飞和董事闫字连系夫妻关系；董事、总经理邵明明系董事长闫航飞、董事闫字连的儿媳；邵明书系邵明明堂兄，邵珊珊系邵明明侄女。

##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2、公司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七）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

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情况”。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闫航飞持有鸿宇通信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同时持有金亿达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闫字连担任鸿宇通信的监事，同时持有金亿达股权；董事、总经理邵明明持有金亿达股权并担任其监事，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全职工作，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双重任职书面说明》：“本人未在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同时本人承诺未来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此承诺在本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有效，若违反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五）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长闫航飞持有鸿宇通信 100.00%的股权，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金亿达 90.00%的股权，投资情况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及承诺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情况”；公司董事闫字连持有金亿达 8.00%的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邵明明持有金亿达 2.00%的股权。

#### **（六）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有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七）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尽调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并承诺：

- 1、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二年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

违法违规行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况；

6、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 **（八）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书面声明，其与原有单位所签署的劳动合同中未包含竞业限制条款，其个人与原有单位不存在关于竞业问题的纠纷及潜在纠纷。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2009 年 9 月 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闫字连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6 月 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执行董事、总理由闫字连变更为闫航飞，主要原因为闫字连将其持有的公司 90%的股份转让给闫航飞，闫航飞成为控股股东。闫航飞与闫字连系夫妻关系，公司核心管理层实质上未发生改变。

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2012 年 1 月 1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监事由闫立伟变更为闫航飞；2013 年 6 月 14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监事由闫航飞变更为邵珊珊；2013 年 8 月 2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监事由邵珊珊变更为闫航飞；2014 年 12 月 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监事由闫航飞变更为孟九立；2015 年 6 月 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监事由孟九立变更为闫字连。

### **（二）股份公司阶段**

2015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成立时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成立了董事会及监事会，第一届董事会成员有闫航飞，闫字连、邵明明、闫锐峰、闫华光、邵明书、

槐恩伟构成；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由邵继保、董先霞、夏森森、郝晓倩构成，其中夏森森、郝晓倩为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闫航飞为公司董事长，聘任邵明明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高华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槐恩伟为公司副总经理，邵珊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了增加调整。但该调整系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系，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 九、报告期内公司诉讼及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慈溪市横河金岩电讯设备厂于2013年3月9日签订分纤箱采购合同，由于合同标的物质质量瑕疵，公司未按时支付货款，由此与横河金岩电讯设备厂产生纠纷，横河金岩电讯设备厂将公司诉至法院。根据2014年5月19日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14）甬慈浒商初字第289号民事调解书，原告慈溪市横河金岩电讯设备厂诉请公司支付货款1,119,943.80元，并支付2014年3月11日起至判决确定的履行日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计算的利息损失。经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公司与原告自愿达成协议，由公司支付原告货款919,943.80元，以6个月的承兑汇票方式支付500,000.00元，并于同年5月25日前补偿原告因承兑交付而产生的利息损失5,000.00元，同时，案件受理费13,000.00元(减半收取计6,500.00)和财产保全费5,000.00由公司承担。根据横河金岩电讯设备厂出具的相关证明和银行凭证显示，公司已于2015年5月21日按协议要求履行完毕。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 十、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方式	主合同期限	担保金额	被担保方是否提供反担保
闫字连	贷款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1.1-2015.11.1	2,000,000.00	否

闫航飞	贷款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2014.9.2-2015.9.1	5,000,000.00	否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7-2016.9.16	5,000,000.00	否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7-2016.9.16	5,000,000.00	否
闫航飞	贷款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5-2016.9.14	5,000,000.00	否

2013年11月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宇连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河间支行”)签订编号为个综授字第 940052013000127 号的授信合同，约定由民生银行河间支行向闫宇连提供最高额度为 2,000,000.00 元的授信，用于经营周转，授信期限为 24 个月，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1 日止，公司为该授信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个高担字第 940052013000127 的担保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授信已到期，公司对该笔担保事项解除。

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4 年借字第 0902002 号的《个人用款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向闫航飞提供 5,000,000.00 元的贷款，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1 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 2014 年保字第 0902002-02 号的保证合同，实际控制人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该担保事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1 日解除。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关联方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借字第 0917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向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 元的贷款额度，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5 年 9 月 17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 2015 年保字第 09170001-1 号的保证合同。公司为其提供的上述担保合同到期后，公司将不再继续为其提供担保。

2015年9月17日，公司关联方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借字第0917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向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00元的贷款额度，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1年，自2015年9月17日起至2016年9月16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5年保字第09170369号的保证合同。公司为其提供的上述担保合同到期后，公司将不再继续为其提供担保。

2015年9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与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借字第09150001号的《个人用款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向闫航飞提供5,000,000.00元的贷款，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1年，自2015年9月15日起至2016年9月14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5年保字第09150001-01号的保证合同，实际控制人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

##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决策程序及规范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对外担保管理相关制度，公司章程中对担保事项也未有明确规定。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发生时，是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在决策程序上存在瑕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和措施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

自报告期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发生新的对外关联担保行为；公司管理层及关联方针对上述制度均出具相关承诺函，承诺将按照上述相关制度予以贯彻执行。鉴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均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且上述制度对关联担保的决策程序均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同时，公司管理层及关联方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上述规范措施均为公司有效制定，且目前公司尚未发生违反上述措施的情形，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关联方担保规范措施正在有效执行。

## （三）主办券商关于公司关联担保是否构成公司资金占用的核查意见

上述关联担保发生的原因如下：

公司为股东闫航飞、闫字连提供的关联担保，均系股东个人向银行申请个人经营贷款，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但贷款用途均为补充义博通信的流动性资金，故公司为闫航飞、闫字连提供关联担保的行为不构成对公司的资金占用情况。

2015年9月17日，公司为关联方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对外担保贷款用途为补充鸿宇通信流动资金，虽然该关联担保系公司以自有资信为鸿宇通信贷款提供保障，但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并不会导致公司实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依据关联方鸿宇通信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分析：鸿宇通信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7.36%、流动比率为 1.76、速动比率为 1.09，鸿宇通信的偿债能力指标良好，不存在明显丧失偿债能力的情形，能够依约还本付利息；

第二，该项借款鸿宇通信已以自有土地提供抵押（权属证书编号：河出国用（2015）第 052 号），抵押土地价值为 1,200 万元，抵押物的价值高于借款金额，故公司不存在承担清偿责任的风险；

第三，报告期内，鸿宇通信为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贷款金额合计为 1,500 万元，公司为鸿宇通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金额低于鸿宇通信为其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贷款金额；

第四，公司实际控制人也出具了保证义博通信不受损失的承诺。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该项关联担保不构成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瑞华审字[2015]01500442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鑫欣塑料	河北河间	300.00	闫航飞	9113098434782253XC	0.00
天达通信器材	河北河间	300.00	闫航飞	911309843479117276	0.00
天达井盖	河北河间	300.00	闫航飞	91130984347911815L	0.00
正鑫通信工程	河北河间	300.00	闫航飞	911309843479118582	0.00
义博利昌电子	河北河间	300.00	闫航飞	91130984MA07KLRR2H	0.00

##### 2、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2015年1-10月新投资设立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成立时间	2015年10月31日净资产	2015年1-10月净利润
鑫欣塑料	2015-8-24	0.00	0.00
天达通信器材	2015-8-20	0.00	0.00
天达井盖	2015-8-20	0.00	0.00
正鑫通信工程	2015-8-20	0.00	0.00
义博利昌电子	2015-10-31	0.00	0.00

注：截至2015年10月31日，上述五个子公司已认缴注册设立，完成工商登记，但公司尚未实缴注册资本，上述五个子公司均未开始经营，也未发生任何费用。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401,893.70	6,761,663.69	3,310,0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424.00		
应收账款	77,929,716.47	30,149,172.32	17,276,916.83
预付款项	1,253,310.41	3,692,357.45	2,599,410.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89,266.90	10,581,280.14	19,584,408.95
存货	43,638,719.44	34,240,066.10	16,349,245.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8,858.51	373,753.6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6,978,330.92</b>	<b>86,453,398.21</b>	<b>59,493,800.3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661,851.64	53,508,048.47	53,016,773.1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23,731.46	10,378,665.00	10,637,025.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5,957.51	395,901.00	471,16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4,751,540.61</b>	<b>64,282,614.47</b>	<b>64,124,959.91</b>
<b>资产总计</b>	<b>211,729,871.53</b>	<b>150,736,012.68</b>	<b>123,618,760.25</b>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98,000.00	8,496,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31,732,679.67	7,868,999.96	4,157,005.2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580,724.95	938,561.67	885,397.77
应交税费	8,415,699.93	3,100,571.36	1,151,685.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10,977.84	2,565,295.18	5,482,565.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5,538,082.39</b>	<b>42,969,428.17</b>	<b>21,676,653.9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95,538,082.39</b>	<b>42,969,428.17</b>	<b>21,676,653.99</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00,100,000.00	100,100,000.00	100,1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6,658.46	766,658.46	184,21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325,130.68	6,899,926.05	1,657,895.6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6,191,789.14</b>	<b>107,766,584.51</b>	<b>101,942,106.2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11,729,871.53</b>	<b>150,736,012.68</b>	<b>123,618,760.25</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7,834,678.21	67,788,612.24	36,374,853.78
减：营业成本	85,305,667.72	46,261,410.66	23,543,863.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9,921.52	242,344.72	108,077.49
销售费用	9,094,879.87	5,949,452.19	2,937,667.48

管理费用	7,843,559.96	6,017,457.69	4,565,499.34
财务费用	2,073,163.50	1,776,640.69	706,885.72
资产减值损失	1,880,226.07	-301,043.20	1,304,504.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057,259.57</b>	<b>7,842,349.49</b>	<b>3,208,355.51</b>
加：营业外收入	227,693.46	16,937.22	4,930.75
减：营业外支出	216.08	65,156.78	117,208.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284,736.95</b>	<b>7,794,129.93</b>	<b>3,096,077.43</b>
减：所得税费用	2,859,532.32	1,969,651.68	784,211.9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425,204.63</b>	<b>5,824,478.25</b>	<b>2,311,865.46</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6	0.02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8,425,204.63</b>	<b>5,824,478.25</b>	<b>2,311,865.46</b>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226,591.31	65,582,366.17	27,196,02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25,804.25	20,645,701.24	18,789,372.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552,395.56</b>	<b>86,228,067.41</b>	<b>45,985,397.5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143,760.88	59,470,233.22	29,085,94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6,305.72	5,989,042.80	2,937,98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3,401.82	2,502,905.62	1,394,31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58,401.67	21,393,962.03	30,352,311.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0,601,870.09</b>	<b>89,356,143.67</b>	<b>63,770,563.6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950,525.47</b>	<b>-3,128,076.26</b>	<b>-17,785,166.0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8,347.31	3,280,034.59	1,720,33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58,347.31</b>	<b>3,280,034.59</b>	<b>1,720,330.7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58,347.31</b>	<b>-3,280,034.59</b>	<b>-1,720,330.7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951,195.00	41,945,834.00	19,86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8,950.00	12,534,745.00	2,4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2,370,145.00</b>	<b>54,480,579.00</b>	<b>32,366,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110,795.00	30,243,934.00	7,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2,348.15	1,842,190.11	725,11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3,582.10	15,582,745.00	4,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306,725.25</b>	<b>47,668,869.11</b>	<b>12,755,111.5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936,580.25</b>	<b>6,811,709.89</b>	<b>19,610,888.4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4,402.09</b>	<b>403,599.04</b>	<b>105,391.6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3,663.69	1,210,064.65	1,104,673.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569,261.60</b>	<b>1,613,663.69</b>	<b>1,210,064.65</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100,000.00				766,658.46		6,899,926.05	<b>107,766,584.51</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100,000.00				766,658.46		6,899,926.05	<b>107,766,584.51</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25,204.63	<b>8,425,204.63</b>
（一）净利润							8,425,204.63	<b>8,425,204.63</b>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425,204.63	<b>8,425,204.63</b>

<b>(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b>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b>(四)利润分配</b>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100,000.00				766,658.46		15,325,130.68	<b>116,191,789.14</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1）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100,000.00				184,210.63		1,657,895.63	<b>101,942,106.26</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100,000.00				184,210.63		1,657,895.63	<b>101,942,106.26</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2,447.83		5,242,030.42	<b>5,824,478.25</b>

(一) 净利润							5,824,478.25	5,824,478.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824,478.25	5,824,478.2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82,447.83		-582,447.83	
1、提取盈余公积					582,447.83		-582,447.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100,000.00				766,658.46		6,899,926.05	<b>107,766,584.51</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2）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469,759.20	<b>89,530,240.80</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469,759.20	<b>89,530,240.80</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0				184,210.63		2,127,654.83	<b>12,411,865.46</b>
(一) 净利润							2,311,865.46	<b>2,311,865.46</b>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11,865.46	<b>2,311,865.46</b>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0							<b>10,100,000.00</b>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100,000.00							<b>10,100,000.00</b>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4,210.63		-184,210.63	
1、提取盈余公积					184,210.63		-184,210.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100,000.00				184,210.63		1,657,895.63	<b>101,942,106.26</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401,893.70	6,761,663.69	3,310,0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424.00		
应收账款	77,929,716.47	30,149,172.32	17,276,916.83
预付款项	1,253,310.41	3,692,357.45	2,599,410.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89,266.90	10,581,280.14	19,584,408.95
存货	43,638,719.44	34,240,066.10	16,349,245.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8,858.51	373,753.6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6,978,330.92</b>	<b>86,453,398.21</b>	<b>59,493,800.3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661,851.64	53,508,048.47	53,016,773.1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23,731.46	10,378,665.00	10,637,025.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5,957.51	395,901.00	471,16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4,751,540.61</b>	<b>64,282,614.47</b>	<b>64,124,959.91</b>
<b>资产总计</b>	<b>211,729,871.53</b>	<b>150,736,012.68</b>	<b>123,618,760.25</b>

资产负债表（续）（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98,000.00	8,496,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31,732,679.67	7,868,999.96	4,157,005.2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580,724.95	938,561.67	885,397.77
应交税费	8,415,699.93	3,100,571.36	1,151,685.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10,977.84	2,565,295.18	5,482,565.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5,538,082.39</b>	<b>42,969,428.17</b>	<b>21,676,653.9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95,538,082.39</b>	<b>42,969,428.17</b>	<b>21,676,653.99</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00,100,000.00	100,100,000.00	100,1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6,658.46	766,658.46	184,21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325,130.68	6,899,926.05	1,657,895.6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6,191,789.14</b>	<b>107,766,584.51</b>	<b>101,942,106.2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11,729,871.53</b>	<b>150,736,012.68</b>	<b>123,618,760.25</b>

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17,834,678.21</b>	<b>67,788,612.24</b>	<b>36,374,853.78</b>
减：营业成本	85,305,667.72	46,261,410.66	23,543,863.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9,921.52	242,344.72	108,077.49
销售费用	9,094,879.87	5,949,452.19	2,937,667.48
管理费用	7,843,559.96	6,017,457.69	4,565,499.34
财务费用	2,073,163.50	1,776,640.69	706,885.72
资产减值损失	1,880,226.07	-301,043.20	1,304,504.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057,259.57</b>	<b>7,842,349.49</b>	<b>3,208,355.51</b>
加：营业外收入	227,693.46	16,937.22	4,930.75
减：营业外支出	216.08	65,156.78	117,208.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284,736.95</b>	<b>7,794,129.93</b>	<b>3,096,077.43</b>
减：所得税费用	2,859,532.32	1,969,651.68	784,211.9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425,204.63</b>	<b>5,824,478.25</b>	<b>2,311,865.46</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6	0.02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8,425,204.63</b>	<b>5,824,478.25</b>	<b>2,311,865.46</b>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226,591.31	65,582,366.17	27,196,02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25,804.25	20,645,701.24	18,789,372.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552,395.56</b>	<b>86,228,067.41</b>	<b>45,985,397.5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143,760.88	59,470,233.22	29,085,94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6,305.72	5,989,042.80	2,937,98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3,401.82	2,502,905.62	1,394,31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58,401.67	21,393,962.03	30,352,311.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0,601,870.09</b>	<b>89,356,143.67</b>	<b>63,770,563.6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950,525.47</b>	<b>-3,128,076.26</b>	<b>-17,785,166.0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8,347.31	3,280,034.59	1,720,33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58,347.31</b>	<b>3,280,034.59</b>	<b>1,720,330.7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58,347.31</b>	<b>-3,280,034.59</b>	<b>-1,720,330.7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951,195.00	41,945,834.00	19,86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8,950.00	12,534,745.00	2,4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2,370,145.00</b>	<b>54,480,579.00</b>	<b>32,366,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110,795.00	30,243,934.00	7,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2,348.15	1,842,190.11	725,11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3,582.10	15,582,745.00	4,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306,725.25</b>	<b>47,668,869.11</b>	<b>12,755,111.5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936,580.25</b>	<b>6,811,709.89</b>	<b>19,610,888.4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4,402.09</b>	<b>403,599.04</b>	<b>105,391.6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3,663.69	1,210,064.65	1,104,673.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569,261.60</b>	<b>1,613,663.69</b>	<b>1,210,064.65</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100,000.00				766,658.46		6,899,926.05	<b>107,766,584.51</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100,000.00				766,658.46		6,899,926.05	<b>107,766,584.51</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25,204.63	<b>8,425,204.63</b>
（一）净利润							8,425,204.63	<b>8,425,204.63</b>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425,204.63	<b>8,425,204.63</b>

<b>(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b>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b>(四)利润分配</b>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100,000.00				766,658.46		15,325,130.68	<b>116,191,789.14</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100,000.00				184,210.63		1,657,895.63	<b>101,942,106.26</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100,000.00				184,210.63		1,657,895.63	<b>101,942,106.26</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2,447.83		5,242,030.42	<b>5,824,478.25</b>

(一) 净利润							5,824,478.25	5,824,478.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824,478.25	5,824,478.2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82,447.83		-582,447.83	
1、提取盈余公积					582,447.83		-582,447.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100,000.00				766,658.46		6,899,926.05	<b>107,766,584.51</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2）（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469,759.20	<b>89,530,240.80</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469,759.20	<b>89,530,240.80</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0				184,210.63		2,127,654.83	<b>12,411,865.46</b>
(一) 净利润							2,311,865.46	<b>2,311,865.46</b>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11,865.46	<b>2,311,865.46</b>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0							<b>10,100,000.00</b>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100,000.00							<b>10,100,000.00</b>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4,210.63		-184,210.63	
1、提取盈余公积					184,210.63		-184,210.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100,000.00				184,210.63		1,657,895.63	<b>101,942,106.26</b>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4、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

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6、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及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2.38-4.75
办公设备	5-8	5.00	11.88-19.00
运输设备	5-8	5.00	11.88-19.00
机器设备	5-14	5.00	6.79-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9“长期资产减值”。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

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金蝶财务软件	2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9“长期资产减值”。

## 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和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工伤保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1、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提供商品销售服务，对于商品销售服务，本公司与对方签订销售框架合同，根据对方分批下发的采购订单生产发货，待对方验收合格并收到对方的签收回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提供厂房租赁取得的收入，对于租赁服务，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约定，按季度确认收入的实现。

## 1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

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

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

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14、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 1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

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

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7)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17、税项

###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2、子公司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 (1) 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 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3) 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4) 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5) 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	<b>盈利能力</b>			
1	销售毛利率 (%)	27.61	31.76	35.27
2	销售净利率 (%)	7.15	8.59	6.36
3	净资产收益率 (%)	7.52	5.55	2.46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7.37	5.60	2.55
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6	0.02
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6	0.02
7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16	1.08	1.02
二	<b>偿债能力</b>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45.12	28.51	17.54
2	流动比率	1.54	2.01	2.74
3	速动比率	1.07	1.11	1.85
三	<b>营运能力</b>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1	2.76	3.26
2	存货周转率	1.95	1.35	1.44
四	<b>现金获取能力</b>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4	-0.03	-0.18

上述指标公式计算如下：

- 1、销售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100%
-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3、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

规则第 9 号》（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4、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5、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6、每股净资产= $\text{净资产} \div \text{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7、资产负债率= $\text{负债总额} \div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8、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div \text{流动负债}$

9、速动比率= $\text{速动资产} \div \text{流动负债}$

10、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div \text{期末平均应收账款}$

11、存货周转率= $\text{营业成本} \div \text{期末存货}$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text{期末股本（或实收资本额）}$

###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61%、31.76%、35.27%，2014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的原因主要在于低毛利的管材销售份额上升，拉低了总体的毛利率；2015 年箱体及管材的毛利率有较大

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提高中标率，在管材招标时降低了产品报价导致中标价格下降。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7.15%、8.59%、6.36%。2014 年度在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销售净利率较 2013 年度有小幅上升的原因主要为公司 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管理费用并未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呈现同比例增长的趋势。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销售净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引起的。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 7.52%、5.55%、2.46%，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呈现稳定增长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在公司净资产保持基本稳定的情况下净利润增幅较大引起的。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2014 年、2013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8 元、0.06 元和 0.02 元。报告期内每股收益的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净利润水平的上升导致的。

##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12%、28.51%和 17.54%，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且变动幅度较大。公司资产负债率在报告期内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的流动负债水平在报告期内上升幅度较大，随着公司中标订单的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逐年增加，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呈现翻倍增长的趋势，为了应对订单增长所带来的收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采购规模也相应增加，导致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应付票据余额在报告期内增幅较大，从而导致公司流动负债水平的上升。

公司在 2015 年 10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的流动比率在分别为 1.54、2.01、2.7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07、1.11、1.85 倍，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内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导致流动负债水平的上升。虽然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逐年下滑的趋势，但随

着公司的挂牌，公司可以更好的运用股权融资等手段，短期偿债能力将得到不断提升。

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在 2015 年 10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1、2.76、3.26，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其中 2015 年 10 月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是由于公司的管材发货具有季节性，冬季由于施工进度减缓需求量会有所下降，公司 2015 年管材的销售在 9 月、10 月份订单较为集中，且单笔订单金额较大，单笔订单发货完成之后客户才会走付款流程，导致 2015 年 10 月底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另一方面移动、联通、电信等运营商年底结账回款较多，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

公司在 2015 年 10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5、1.35、1.44。公司 2015 年的存货周转率较以往年度有所提升，主要是公司的金蝶系统 2015 年度新增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模块对存货进行管理，提高了存货的管理效率以及利用率，所以公司的库存在满足公司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并没有与全年的收入呈现同比例增长，导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以往年度有所上升。

### （四）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0,525.47	-3,128,076.26	-17,785,16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347.31	-3,280,034.59	-1,720,33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6,580.25	6,811,709.89	19,610,888.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02.09	403,599.04	105,391.65
--------------	------------	------------	------------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2014 年、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950,525.47 元、-3,128,076.26 元、-17,785,166.07 元，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2014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度增加 14,657,089.81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38,386,341.23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导致整体回款金额增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856,328.63 元，主要系公司随着业务量的增加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增加导致的；2015 年 1-10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增加 17,078,601.73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2,644,225.14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导致整体回款金额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673,527.66 元，增加幅度较小，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利用金蝶系统进行存货管理，提高了存货的管理效率，本年采购存货的金额没有与销售收入呈现同比例增长，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底原材料等存货余额较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本年原材料的采购量。

公司 2015 年 1-10 月末、2014 年、201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58,347.31 元、-3,280,034.59 元、-1,720,330.74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均为 0，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3,058,347.31 元、3,280,034.59 元、1,720,330.74 元，全部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其中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发生的现金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现金支出所占的比例较小。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936,580.25 元、6,811,709.89 元、19,610,888.46 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其中 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一方面是由于当期公司股东增资 10,100,000.00 元，另一方面是公司银行借款增加导致的。公司 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主要是由于借款增加导致的。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

度下降幅度较大且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偿还银行借款的金额大于新增借款的金额。

##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2014 年、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950,525.47 元、-3,128,076.26 元、-17,785,166.07 元；报告期的净利润分别为 8,425,204.63 元、5,824,478.25 元、2,311,865.46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25,204.63	5,824,478.25	2,311,865.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80,226.07	-301,043.20	1,304,504.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48,185.63	2,856,425.38	2,598,280.81
无形资产摊销	206,215.59	258,360.00	260,73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2,348.15	1,842,190.11	725,111.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056.51	75,260.80	-326,126.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98,653.34	-17,890,820.23	-8,518,067.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73,238.78	-4,681,951.30	-21,682,458.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840,294.03	8,889,023.93	5,540,988.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0,525.47	-3,128,076.26	-17,785,166.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9,261.60	1,613,663.69	1,210,064.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3,663.69	1,210,064.65	1,104,673.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02.09	403,599.04	105,391.65

2015年1-10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年的净利润均为正数，且差异不大。

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净利润为正，且两者差异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应对订单规模的增加存货的备货量增加导致采购存货的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

2013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净利润为正，且两者差异金额较大，一方面是由于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公司的存货的备货量相应有所增加，另一方面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2013年度业务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增加幅度较大，导致公司2013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幅度较大。

#### （五）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光纤光缆连接设备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应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2通信设备制造”，所属细分子行业为“C3921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代码为C392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设备（代码为18111010）。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同行业类公司的业务相似性，从新三板挂牌公司中选择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3609）、苏州工业园区新海宜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89）。以下同行业比较以2014年经审计数据为依据。

项目	指标	义博通信	乐通通信	新海宜
	资产总计（万元）	15,073.60	49,470.87	353,954.31
	营业收入（万元）	6,778.86	29,677.51	114,227.49

	净利润（万元）	582.45	1,191.05	13,414.45
一	盈利能力			
	销售净利率（%）	8.59	4.01	11.74
	毛利率（%）	31.76	29.56	30.49
	净资产收益率（%）	5.55	4.8	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0.26
	每股净资产（元）	1.08	2.12	3.08
二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51	51.56	42.7
	流动比率（倍）	2.01	1.56	1.33
	速动比率（倍）	1.11	0.91	1.2
三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6	2.48	2.00
	存货周转率（次）	1.35	1.64	3.96
四	现金获取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05	-0.06

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移动通信配套设备、光通信设备及器件、数据通信设备、宽带接入通信设备、通信工程等相关领域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和服务。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面向电信运营商和通信设备行业，主要客户有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等国内外电信运营商（主设备商）及广电、电力、石油、邮政、军事单位、政府机关、企事业等专网客户。

苏州工业园区新海宜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主要从事通信网络配套设备及软件、相关电子产品、安装线缆、电器机械及器材、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设备、报警系统视频监控设备及其他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电子工程施工业务，主导产品为通信网络配线管理系统、通信网络监测系统、通信防雷工程和通信管材等，为电信运营网、广电网、国防专业通信网及其他专用通信网。

2014 年主要财务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从上表看，公司资产总额为 15,073.60 万元，规模比乐通通信和新海宜小，乐通通信是公司资产规模的 3.28 倍，新海宜资产规模是公司资产规模的 23.48 倍。公司营业收入 6,778.86 万元，规模比乐通通信和新海宜小，乐通通信收入

规模是公司收入规模的 4.38 倍，新海宜收入规模是公司收入规模的 16.85 倍。

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31.76%，略高于乐通通信的 29.56%和新海宜的 30.49%，净资产收益率为 5.55%，略高于乐通通信的 4.80%，低于新海宜的 9.07%。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与乐通通信和新海宜差异不大。

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8.51%，低于乐通通信的 51.56 %和新海宜的 42.70%；流动比率为 2.01，速动比率为 1.11，流动比率指标高于的乐通通信的 1.56 和新海宜的 1.33；速动比率指标高于乐通通信的 0.91 和新海宜的 1.20。这些偿债能力指标与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及公司的业务特性密切相关，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乐通通信 2014 年由于有较大额的短期借款所以资产负债率较高，新海宜 2014 年由于短期借款以及订单额充足带来较大额的预收账款，所以资产负债率较高。相比可比公司，义博通信资产负债率较低，2014 年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以及应付职工薪酬以及银行短期借款，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安全边际范围内，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良好并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在 2014 年末、2013 年末的流动比率在分别为 2.01、2.7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11、1.85 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强。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低。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76 次，与乐通通信的 2.48 次，以及新海宜的 2.00 次接近。公司 2014 年、2013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6 次、3.26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平稳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为稳定、信用状况较好，客户回款及时。

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06 元，低于乐通通信每股收益 0.09 元和新海宜每股收益 0.26 元，这与公司产品收益以及公司规模有关。乐通通信 2014 年净利润为 1,191.05 万元，股本总数为 12,500 万股，义博通信的净利润 582.45 万元，股本总数 10,010 万股，乐通通信的每股收益高于义博通信主要是由于其 2014 年度净利润较高导致的。新海宜 2014 年净利润为 13,414.45 万元，股本总数为 57,277.90 万股，由于一方面新海宜的业务范围较广，涉及通信制造业（占比 29.70%）、计算机技术开发业（占比 30.69%）、LED 产品线（占比 14.44%）、其他类产品（占比 75.40%）主要是手游产品、系统工程以及防雷产品等，较多

元化的产品带来较高的净利润；另一方面公司处于发展成熟阶段，业务较为成熟，成本相对较低。

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08 元，与乐通通信每股净资产 1.25 元接近，但是远低于新海宜每股净资产 3.08 元，主要是新海宜业务成熟公司发展规模较大。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相对于乐通通信和新海宜而言，公司在资产规模、收入利润总额与这两家公司之间存在较大的差距。公司的销售净利率、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等盈利能力指标与乐通通信相差不大。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要优于可比公司。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可比企业，但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随着公司存货管理系统的上线，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将会得到改善，存货周转率将会相应有所提升。

## （六）异常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调整收付款条件、调整广告投入、客户重大变动等可能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并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具体确认方法

####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光纤光缆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柜、光缆交接箱、光纤配线、数字配线、各类管材以及铁附件等通信工程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等。公司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电信、移动、联通、网通、铁通等各大运营商网络。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提供商品销售服务，对于商品销售服务，公司主要是通过招投标形式进行，中标后公司与对方签订销售框架合同，根据对方分批下发的采购订单生产发货，待对方验收合格并收到对方的签收回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提供厂房租赁取得的收入，对于租赁服务，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约定，按季度确认收入的实现。

##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采用品种法核算各产品成本。直接材料依据生产领用记录按实际成本计价直接归集产品成本对象；直接人工成本根据实际领料金额比例分摊计入各产品成本对象，制造费用按实际领料金额比例分摊计入各产品成本对象。材料的领用和产品的发出采用月末一次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月末在产品按领用直接材料金额进行核算，其他费用全部由完工产品成本负担。

### （二）营业收入和成本的构成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7,834,678.21	100.00%	67,668,612.24	99.82%	36,254,853.78	99.67%
其中：						
箱体	58,369,529.65	49.54%	34,451,780.43	50.82%	22,758,458.40	62.57%
管材	37,226,084.48	31.59%	15,320,535.54	22.60%	193,974.36	0.53%
铁件	20,397,460.32	17.31%	16,830,555.32	24.83%	12,907,243.84	35.48%
跳线，尾纤	1,841,603.76	1.56%	1,065,740.95	1.57%	395,177.18	1.09%
其他业务收入			120,000.00	0.18%	120,000.00	0.33%
营业收入合计	117,834,678.21	100.00%	67,788,612.24	100.00%	36,374,853.78	100.00%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光纤光缆总配线架、综合配线柜、光缆交接箱、光纤配线、数字配线、各类管材以及铁附件等通信工程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将厂房租赁给关联方使用收取的租赁费用，该部分收入仅在2013年度、2014年度发生，且占比在1%以下，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等。公司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电信、移动、联通、网通、铁通等各大运营商网络。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箱体、管材、铁件三种产品占比较大，其中箱体和铁件属于公司的传统业务，随着中标份额的增加，这两种业务各自的交易量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但是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现

下降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开始管材中标额度的增加导致其销售额快速增长从而使得箱体和铁件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现下降的趋势。

## 2、生产成本的构成

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制造费用。报告期内产品成本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占比	2014 年度	占比	2013 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54,081,881.88	87.68%	42,578,417.28	85.59%	18,902,238.53	79.66%
直接人工	4,088,470.72	6.63%	3,692,706.34	7.42%	2,084,618.91	8.78%
制造费用	3,510,439.03	5.69%	3,474,475.17	6.98%	2,742,486.10	11.56%
合计	61,680,791.63	100.00%	49,745,598.79	100.00%	23,729,343.54	100.00%

公司产品的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上表表明，申报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构成基本稳定，其中直接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 80% 左右。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份，直接材料的占比分别为 79.66%、85.59%、87.68%，直接材料占比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一方面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业务产品结构的调整，管材的产量占比增加，由于管材的生产工序简单、机械化程度较高、需要的人工较少，直接材料在管材总成本中的占比升高；另一方面是由于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对于半成品的采购量增加，导致直接材料占比升高。

### （三）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及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比例	金额	增长比例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7,834,678.21	74.13%	67,668,612.24	86.65%	36,254,853.78
其中：					
箱体	58,369,529.65	69.42%	34,451,780.43	51.38%	22,758,458.40
管材	37,226,084.48	142.98%	15,320,535.54	7798.23%	193,974.36
铁件	20,397,460.32	21.19%	16,830,555.32	30.40%	12,907,243.84
跳线，尾纤	1,841,603.76	72.80%	1,065,740.95	169.69%	395,177.18
其他业务收入			120,000.00	0.00%	120,000.00
营业收入合计	117,834,678.21	73.83%	67,788,612.24	86.36%	36,374,853.78

注：2015 年 1-10 月的增长比例为 2015 年 1-10 月份较 2014 年全年销售额的增长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一方面受益于通信运营商在宽带网络建设方面的大力投资，另一方面由于公司规模的增长以及在

行业内长期的经验和声誉的积累导致公司中标数量和中标额度的快速增长。其中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86.65%，其中管材的销售额增长 7798.23%，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3 年度管材仅有零星销售，2014 年度管材中标额度的增加导致其销售额大幅度增长。2015 年 1-10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额较 2014 年全年销售额增长 74.13%，其中箱体增长 69.42%，管材增加 142.98%，铁件增加 21.19%，主要是由于公司中标额度增长导致订单数增加。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61%	31.64%	35.06%
其中：			
箱体	33.22%	34.03%	33.41%
管材	12.79%	18.46%	18.33%
铁件	38.31%	38.76%	38.35%
跳线，尾纤	30.53%	31.10%	31.1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四大类光纤光缆连接设备：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尾纤）等。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06%、31.64%、27.61%。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的毛利存在一定的波动性，主要与公司的产品结构有关。公司的产品系列多、规格型号丰富，能够根据运营商的不同需求提供各种通讯连接设备及产品，而不同系列产品的毛利率以及同一系列产品在不同时期的毛利率均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当公司产品收入结构发生变化时，会对综合毛利率造成影响。

2014 年公司销售产品的综合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 3.4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低毛利的管材销售份额上升，拉低了总体的毛利率，当期管材的收入占比由 2013 年度的 0.53%提高到 2014 年度的 22.64%。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销售产品的综合毛利率由 2014 年度的 31.64%下降到 27.61%。一方面由于低毛利的管材的收入占比进一步提高，由 2014 年度的 22.64%提高到 2015 年 1-10 月份的 31.59%，且管材的毛利率由 2014 年度的 18.46%下降到 12.79%，主要是由于在运营商对于管材逐渐采用集团集中采购的模式，在集中采购模式下，行业内的生产厂家为了中标而降低价格导致竞争激烈，公司为了巩固扩大在市场的优势地位，产品的销售价格有所下降。

####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元）	117,834,678.21	67,788,612.24	86.36	36,374,853.78
营业成本（元）	85,305,667.72	46,261,410.66	96.49	23,543,863.91
销售费用（元）	9,094,879.87	5,949,452.19	102.52	2,937,667.48
管理费用（元）	7,843,559.96	6,017,457.69	31.80	4,565,499.34
财务费用（元）	2,073,163.50	1,776,640.69	151.33	706,885.72
期间费用合计（元）	19,011,603.33	13,743,550.57	67.40	8,210,052.5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7.72%	8.78%		8.0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66%	8.88%		12.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76%	2.62%		1.94%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重 (%)	16.13%	20.27%		22.57%

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逐渐增长，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上升 86.36%。在收入上升的同时，成本也相应的上升，上升幅度为 96.49%，公司成本的上升幅度高于营业收入上升幅度。主要是由于公司低毛利的管材的销售额度上升，导致整体营业成本的增幅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下降趋势。2015 年 1 至 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6.13%、20.27%、22.57%。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的销售规模的增长，规模效应逐渐显现，从而导致随着营业收入上升的同时，期间费用并未呈现同比例增长的趋势，导致期间费用在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渐降低。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费、工资及福利费、差旅交通费、中标服务费、业务招待费等，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72%、8.78%和 8.08%。2014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3 年度上升了 0.70%，主要是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销售费用中的运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中标服务费增长幅度较大导致的。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折旧费、研发费、差旅交通费、培训及上市咨询费等。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6.66%、8.88%和12.55%。2014年度较2013年度管理费用占比下降了3.67%，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的销售规模的增长，规模效应逐渐显现，从而导致随着营业收入上升的同时，管理费用并未呈现同比例增长的趋势，导致管理费用在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渐降低。

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76%、2.62%和1.9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主要是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明细如下：

销售费用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运费	5,792,806.52	3,447,273.52	1,600,898.08
工资及福利费	774,088.08	459,155.25	409,905.97
差旅交通费	918,549.38	929,603.94	516,436.03
招待费	501,135.16	483,428.49	155,230.80
折旧	283,614.09	225,284.77	187,886.52
中标服务费	654,512.56	271,511.32	3,874.00
办公费	63,293.70	72,082.20	2,841.00
标书费	66,004.56	34,571.70	52,713.08
其他	40,875.82	26,541.00	7,882.00
合计	9,094,879.87	5,949,452.19	2,937,667.48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费、工资及福利费、差旅交通费、中标服务费、业务招待费等。2014年度的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增加3,011,784.71元，增幅达1.03倍。其中2014年度运费较2013年度增加1,846,375.44元，增幅达1.15倍；2014年度差旅费较2013年度增加413,167.91元，增加约80%；2014年度业务招待费较2013年度增加328,197.69元，增加2.11倍，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张引起的，公司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86.36%。2014年度中标服务费较2013年度增加267,637.32元，增加约69倍，主要是由于公司从2014年开始参与投标的次数、中标率及中标额度均有大幅度提高导致中标服务费上升幅度较大。公司2015年1-10月份销售费用较2014年全年增加3,145,427.68元，增加52.87%。其中2015年1-10月份运费较2014年度增加2,345,533.00元，增加68.04%，运费的增长幅度小于公司销售收入的增

长幅度，原因主要是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在北方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由于运输路途较短，运输费用相对较少；2015 年 1-10 月份的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314,932.83 元，增加 68.59%，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初新招聘了一批销售人员导致销售人员人数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对销售人员整体进行了一次调级导致平均工资水平有所上升；2015 年 1-10 月份的中标服务费较 2014 年度增加 383,001.24 元，增加 141.06%，主要是由于参与投标的次数、中标率及中标额度提高幅度较大。

管理费用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	2,933,991.53	1,804,435.56	1,070,482.49
工资及福利费	1,870,049.21	1,615,354.40	1,282,890.98
差旅交通费	555,020.83	378,142.78	403,134.45
折旧费	541,240.40	589,937.10	524,863.15
培训及上市咨询费	487,825.95	412,302.17	169,174.74
招待费	383,480.76	75,207.00	94,051.21
办公费	278,770.13	312,626.85	136,162.88
相关税金	299,546.96	293,444.98	328,442.31
无形资产摊销	206,215.59	258,360.00	260,735.00
其他	195,578.61	193,319.51	221,412.54
水电通信费	91,839.99	84,327.34	74,149.59
合计	7,843,559.96	6,017,457.69	4,565,499.34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工资及福利费、折旧费、差旅交通费、培训及上市咨询费等。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1,451,958.35 元，增加约 31.80%，其中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研发费用分别为 1,070,482.49 元、1,804,435.56 元、2,933,991.53 元，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的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技术水平升级，公司中标的产品种类增加，公司对于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增加导致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长幅度较大；工资及福利费较 2013 年度增加 332,463.42 元，增加 25.92%，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管理人员人数增加导致的；培训及上市咨询费较 2013 年度增加 243,127.43 元，增加 143.71%，主要为公司 2014 年度为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聘请中介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发生费用 248,646.71 元。2015 年 1-10

月份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全年增加 1,826,102.27 元，增幅达 30.35%，其中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254,694.81 元，增幅达 15.77%，主要是管理人员人数增加导致的；培训及上市咨询费增加 75,523.78 元，增幅达 18.32%，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度准备新三板挂牌支付给中介机构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092,348.15	1,842,190.11	725,111.54
减：利息收入	115,326.53	108,530.22	38,266.44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手续费	96,141.88	42,980.80	20,040.62
合计	2,073,163.50	1,776,640.69	706,885.7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五)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3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77.38	-48,219.56	-112,278.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27,477.38	-48,219.56	-112,278.08
所得税影响额	56,869.35	1,543.61	-27,282.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70,608.03	-49,763.17	-84,996.06

2015年1-10月份、2014年、2013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425,204.63元、5,824,478.25元、2,311,865.46元；2015年1-10月份、2014年度、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70,608.03元、-49,763.17元、-84,996.06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254,596.60元、5,874,241.42元、2,396,861.52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盈利不存在较大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 （六）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	--------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2、子公司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 (1) 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2) 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3) 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4) 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5) 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24,725.17	15,345.50	30,221.04
银行存款	1,544,536.43	1,598,318.19	1,179,843.61
其他货币资金	13,832,632.10	5,148,000.00	2,100,000.00
合计	15,401,893.70	6,761,663.69	3,310,064.65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3,832,632.10 元为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和应付票据保证金，其属于受限的货币资金，在到期前不能取出用于其他支付目的。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585,232.07	100.00	2,655,515.60	3.30
其中：账龄组合	80,585,232.07	100.00	2,655,515.60	3.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0,585,232.07	100.00	2,655,515.60	3.30

(续)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05,647.30	100.00	1,056,474.98	3.39
其中：账龄组合	31,205,647.30	100.00	1,056,474.98	3.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1,205,647.30	100.00	1,056,474.98	3.39

(续)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43,759.07	100.00	566,842.24	3.18
其中：账龄组合	17,843,759.07	100.00	566,842.24	3.18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843,759.07	100.00	566,842.24	3.18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0-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 年)	77,420,866.34	2,322,625.99	3.00
1-2 年(含 2 年)	2,999,835.37	299,983.54	10.00
2-3 年(含 3 年)	164,530.36	32,906.07	20.00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0,585,232.07	2,655,515.60	

(续)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 年)	29,486,996.39	884,609.89	3.00
1-2 年(含 2 年)	1,718,650.91	171,865.09	10.00
2-3 年(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205,647.30	1,056,474.98	

(续)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 年)	17,393,338.10	521,800.14	3.00
1-2 年(含 2 年)	450,420.97	45,042.10	10.00
2-3 年(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17,843,759.07	566,842.24	

3、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10-31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893,372.84	1年以内	19.72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85,536.87	1年以内	12.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18,994.58	1年以内	5.8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1,688.14	1年以内	4.0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5,934.20	1年以内	3.43
合计		36,425,526.63		45.20

(续)

单位名称	2014-12-31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86,174.82	1年以内	15.6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56,712.00	1年以内	7.5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1,509.00	1年以内	5.0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94,928.62	1年以内	4.7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7,928.11	1年以内	4.48
合计		11,717,252.55		37.55

(续)

单位名称	2013-12-31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45,344.31	1年以内	17.6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临夏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83,847.40	1年以内	12.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50,259.15	1年以内	12.0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黄冈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43,690.46	1年以内	9.2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阳泉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43,418.27	1年以内	8.65
合计		10,666,559.59		59.78

#### 4、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80,585,232.07 元，坏账准备为 2,655,515.60 元，账面价值为 77,929,716.4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1,205,647.30 元，坏账准备为 1,056,474.98 元，账面价值为 30,149,172.32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7,843,759.07 元，坏账准备 566,842.24 元，账面价值为 17,276,916.83 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且上升幅度较大，其中 2014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期末增长 74.8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导致的，其中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86.36%；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期末增长 1.58 倍，首先是由于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销售规模较 2014 年度增长幅度较大，2015 年 1-10 月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全年增长 73.83%；其次是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是三大运营商，一般付款审批周期较长，且每年 11、12 月份付款较为集中，因此 2015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底余额增幅较大。

截至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2-3 年的余额为 164,530.36 元，为应收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广电等客户的质保金，由于尚在质保期内，款项尚未收回。上述款项不可回收风险较低。

#### 5、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企业对比分析

义博通信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及自身业务特点，谨慎制定了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选取部分同行业公司年报披露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义博通信	乐通电信	新海宜
1年以内（含1年）	3.00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5.00	15.00
3—4年（含4年）	50.00	45.00	30.00
4—5年（含5年）	80.00	65.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的坏账政策和计提比例，是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客户对象、信用政策以及公司以前年度历史经验制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保持了必要的谨慎性。通过同行业对比分析，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乐通电信、新海宜的坏账政策和坏账计提比例相差不大。

#### 6、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止到2015年11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合计16,340,761.05元，占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20.28%。

### （三）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种类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97,581.35	100.00	808,314.45	8.51
其中：账龄组合	9,497,581.35	100.00	808,314.45	8.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497,581.35	100.00	808,314.45	8.51

(续)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08,409.14	100.00	527,129.00	4.75
其中：账龄组合	11,108,409.14	100.00	527,129.00	4.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08,409.14	100.00	527,129.00	4.75

(续)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02,213.89	100.00	1,317,804.94	6.30
其中：账龄组合	20,902,213.89	100.00	1,317,804.94	6.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902,213.89	100.00	1,317,804.94	6.3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0-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5,516,338.35	165,490.15	3.00
1至2年	2,689,243.00	268,924.30	10.00
2至3年	907,000.00	181,400.00	20.00
3年以上	385,000.00	192,500.00	50.00
合计	9,497,581.35	808,314.45	

(续)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8,903,027.35	267,090.82	3.00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810,381.79	181,038.18	10.00
2 至 3 年	395,000.00	79,00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合计	11,108,409.14	527,129.00	

(续)

账龄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1,034,520.71	331,035.62	3.00
1 至 2 年	9,867,693.18	986,769.32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0,902,213.89	1,317,804.94	

##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对方/项目名称	2015-10-31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73,756.59	1 年以内	18.68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5,000.00	1-2 年	10.6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0,000.00	1 年以内	9.3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145.00	1 年以内	6.3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5.26
合计		4,780,901.59		50.34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对方/项目名称	2014-12-31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对方/项目名称	2014-12-31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闫字连	关联方	3,065,046.07	1年以内	27.59
浙江飞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5,000.00	1年以内	12.7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0	1年以内	11.7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0,000.00	1年以内	8.2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2,145.00	1年以内	7.22
合计		7,502,191.07		67.54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对方/项目名称	2013-12-31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闫字连	关联方	15,076,571.24	1年以内	72.13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98,688.40	1年以内	12.9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000.00	1年以内	2.44
中国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1.20
邵明明	关联方	240,876.70	1年以内	1.15
合计		18,776,136.34		89.83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关联方资金拆借、个人借款和员工备用金等。2015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9,497,581.3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1,108,409.14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0,902,213.89 元。其他应收款 2014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13 年末账面余额减少 46.86%，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清理与关联方的往来款所致。2015 年 10 月 31 日账面余额较 2014 年末账面余额减少 14.50%，主要系清理与关联方的往来款所致。

截至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账龄在 3 年以上的余额为 385,000.00 元，为公司中标后支付给客户的履约保证金，其对应的客户分别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和中国广电，可回收风险较低。

####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253,310.41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253,310.41	100.00	

(续)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3,692,357.4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692,357.45	100.00	

(续)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2,599,410.41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599,410.4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10-31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北京龙华世新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6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天津德尔若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64.97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河间市电力局	非关联方	130,971.66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崔中会	非关联方	107,8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文安县长安塑料加工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合计		757,836.63		

(续)

单位名称	2014-12-31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北京海诚同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福建振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李丽萍)	非关联方	262,428.92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任丘市华恒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3,45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河间市电力局	非关联方	101,985.89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滕州市国龙锻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合计		3,537,864.81		

(续)

单位名称	2013-12-31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唐钢华冶(天津)钢材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255.04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高海波	非关联方	450,0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北京长青企业教育集团培训费	非关联方	398,000.00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深圳市光纤城通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007.64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

单位名称	2013-12-31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束
天津市友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34.68	1年以内	合同尚未结束
合计		2,069,797.36		

公司 2013 年末预付高海波的款项余额为 45 万元，为公司 2013 年预付的工程款，由于该工程后续由于公司计划改变没有施工，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12 月份收回；公司 2015 年 10 月份预付崔中会款项余额 10.78 万元，主要由于崔中会长期从事与管材生产的相关行业，其对管材生产设备的厂家较为熟悉，这笔款项预付给崔中会让其代为采购管材生产设备，后由于其未能为公司采购到满足公司生产要求的生产设备，该笔款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份退还给公司。

3、报告期无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五) 存货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225,503.93		19,225,503.9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353,071.38		2,353,071.3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655,058.56		14,655,058.56
发出商品	7,405,085.57		7,405,085.57
合计	43,638,719.44		43,638,719.44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36,980.14		15,036,980.1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392,363.33		1,392,363.33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810,722.63		17,810,722.63
合计	34,240,066.10		34,240,066.10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11,060.87		7,911,060.8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13,467.89		213,467.89
库存商品（产成品）	8,224,717.11		8,224,717.11
合计	16,349,245.87		16,349,245.87

公司存货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2015年10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余额分别为43,638,719.44元、34,240,066.10元、16,349,245.87元。2014年末较2013年末存货上升17,890,820.23元，增幅为109.43%，其中原材料余额较2013年度增加7,125,919.27元，增幅为90.08%，库存商品（产成品）余额较2013年度增加9,586,005.52元，增幅为116.55%，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销售规模较2013年度增幅较大，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约86.36%，为了应对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张，公司对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备货量也相应增加。2015年10月31日的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约9,398,653.34元，增幅达27.45%，其中原材料余额较2014年度增加4,188,523.79元，增幅达27.85%，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余额较2014年度增加4,249,421.50元，增幅达23.86%。2015年公司的金蝶系统新增了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模块对存货进行管理，提高了存货的管理效率以及利用率，所以公司的库存在满足公司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并没有与全年的收入呈现同比例增长。

## 2、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加工情况，委托加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加工产品	2015年1-10月加工费	2014年加工费	2013年加工费
1	戴维治	ABS箱体配件加工	199,998.90		
2	天津市恒基钢业有限公司	镀锌加工费		350,482.46	

上述委托加工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委托加工单位的选择标准：

公司在选择委托加工厂商时除了比较加工能力、管理规范和加工资质外，

还比较加工价格和合作关系的稳定性。通过对比，选定价格合理、质量稳定、与公司合作良好的厂家为公司的委托加工厂家。由于公司采购和生产所需要的关键原材料主要分布在河北周边，因此，为了便于公司管控和节约运输成本，公司主要选择河北周边的厂家进行委托加工。

(3) 委托加工金额及占比：

委托加工占公司整体成本的比例较小，2014 年约占公司生产成本的 0.70%，2015 年 1-10 月份约占公司生产成本的 0.32%。公司整体委托加工产品占公司总成本比例较低。

(4) 委托加工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目前在箱体的配件加工、电镀件加工等方面存在零星的委托加工情况。公司委托加工价格主要依据以下几个方式确定：委托加工产品的型号；委托加工产品的工艺要求；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与委托加工厂商协商确定。

(5) 委托加工款项结算周期及委托加工产品的质量控制

公司在委托加工厂商的选择上，严格按照企业生产质量相关制度要求，由公司生产采购部组织，对委托加工厂商进行调查考评。公司对委托加工厂商会进行持续评估，以保证委托加工厂商产品的加工质量。若经公司技术研发部检验后，委托加工产品不能符合公司的要求，委托加工企业将承担由于其自身质量原因造成的损失。委托加工的产品经公司技术部检验合格后，公司与委托加工单位进行结算。

(六)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日余额	35,663,565.90	22,119,803.80	1,336,311.03	574,406.14	59,694,086.87
2、本期增加金额	390,204.00	1,485,638.93	805,351.07	220,794.80	2,901,988.80
(1) 购置	390,204.00	1,485,638.93	805,351.07	220,794.80	2,901,988.8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0-31 日余额	36,053,769.90	23,605,442.73	2,141,662.10	795,200.94	62,596,075.67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14-12-31 日余额	2,410,953.50	3,430,992.49	175,566.14	168,526.27	6,186,038.40
2、本期增加金额	865,790.63	1,578,457.71	198,163.34	105,773.95	2,748,185.63
(1) 计提	865,790.63	1,578,457.71	198,163.34	105,773.95	2,748,185.63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0-31 日余额	3,276,744.13	5,009,450.20	373,729.48	274,300.22	8,934,224.03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0-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日账面价值	33,252,612.40	18,688,811.31	1,160,744.89	405,879.87	53,508,048.47
2、2015-10-31 日账面价值	32,777,025.77	18,595,992.53	1,767,932.62	520,900.72	53,661,851.6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日余额	35,663,565.90	19,967,647.64	247,425.00	467,747.59	56,346,386.13
2、本期增加金额		2,152,156.16	1,088,886.03	106,658.55	3,347,700.74
(1) 购置		2,152,156.16	1,088,886.03	106,658.55	3,347,700.7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日余额	35,663,565.90	22,119,803.80	1,336,311.03	574,406.14	59,694,086.87
二、累计折旧					
1、2013-12-31 日余额	1,378,766.54	1,842,370.60	35,829.44	72,646.44	3,329,613.02
2、本期增加金额	1,032,186.96	1,588,621.89	139,736.70	95,879.83	2,856,425.38
(1) 计提	1,032,186.96	1,588,621.89	139,736.70	95,879.83	2,856,425.3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日余额	2,410,953.50	3,430,992.49	175,566.14	168,526.27	6,186,038.40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2013-12-31 日账面价值	34,284,799.36	18,125,277.04	211,595.56	395,101.15	53,016,773.11
2、2014-12-31 日账面价值	33,252,612.40	18,688,811.31	1,160,744.89	405,879.87	53,508,048.4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2-12-31 日余额	34,347,427.34	18,254,485.25	199,882.00	218,238.00	53,020,032.59
2、本期增加金额	1,316,138.56	1,713,162.39	47,543.00	249,509.59	3,326,353.54
(1) 购置	1,316,138.56	1,713,162.39	47,543.00	249,509.59	3,326,353.5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12-31 日余额	35,663,565.90	19,967,647.64	247,425.00	467,747.59	56,346,386.13
二、累计折旧					
1、2012-12-31 日余额	349,356.58	352,702.55	8,551.84	20,721.24	731,332.21
2、本期增加金额	1,029,409.96	1,489,668.05	27,277.60	51,925.20	2,598,280.81
(1) 计提	1,029,409.96	1,489,668.05	27,277.60	51,925.20	2,598,280.81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12-31 日余额	1,378,766.54	1,842,370.60	35,829.44	72,646.44	3,329,613.02
三、减值准备					
1、2012-12-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12-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2-12-31 日账面价值	33,998,070.76	17,901,782.70	191,330.16	197,516.76	52,288,700.38
2、2013-12-31 日账面价值	34,284,799.36	18,125,277.04	211,595.56	395,101.15	53,016,773.11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共 62,596,075.67 元，累计折旧 8,934,224.03 元，账面净值 53,661,851.64 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85.73%，公司目前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 (七) 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和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无形资产的变动及摊销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日余额	63,000.00	11,468,000.00	11,531,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51,282.05		51,282.05
(1) 购置	51,282.05		51,282.05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0-31 日余额	114,282.05	11,468,000.00	11,582,282.05
二、累计摊销			
1、2014-12-31 日余额	62,875.00	1,089,460.00	1,152,335.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082.26	191,133.33	206,215.59
(1) 计提	15,082.26	191,133.33	206,215.5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0-31 日余额	77,957.26	1,280,593.33	1,358,550.59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0-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日账面价值	125.00	10,378,540.00	10,378,665.00
2、2015-10-31 日账面价值	36,324.79	10,187,406.67	10,223,731.4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的变动及摊销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日余额	63,000.00	11,468,000.00	11,531,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日余额	63,000.00	11,468,000.00	11,531,000.00
二、累计摊销			
1、2013-12-31 日余额	33,875.00	860,100.00	893,975.00
2、本期增加金额	29,000.00	229,360.00	258,360.00
(1) 计提	29,000.00	229,360.00	258,360.00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日余额	62,875.00	1,089,460.00	1,152,335.00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3-12-31 日账面价值	29,125.00	10,607,900.00	10,637,025.00
2、2014-12-31 日账面价值	125.00	10,378,540.00	10,378,665.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的变动及摊销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2-12-31 日余额	60,000.00	11,468,000.00	11,528,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000.00		3,000.00
(1) 购置	3,000.00		3,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12-31 日余额	63,000.00	11,468,000.00	11,531,000.00
二、累计摊销			
1、2012-12-31 日余额	2,500.00	630,740.00	633,24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1,375.00	229,360.00	260,735.00
(1) 计提	31,375.00	229,360.00	260,735.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12-31 日余额	33,875.00	860,100.00	893,975.00
三、减值准备			
1、2012-12-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12-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2-12-31 日账面价值	57,500.00	10,837,260.00	10,894,760.00
2、2013-12-31 日账面价值	29,125.00	10,607,900.00	10,637,025.00

## （八）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

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5、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583,603.98	1,880,226.07			3,463,830.05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1,583,603.98	1,880,226.07			3,463,830.05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884,647.18	-301,043.20			1,583,603.98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1,884,647.18	-301,043.20			1,583,603.98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80,142.85	1,304,504.33			1,884,647.18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580,142.85	1,304,504.33			1,884,647.18

报告期内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其他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要计提跌价准备或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应收款项根据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

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签订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3 年借字第 0416001 号），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可在合同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以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抵押合同编号 2013 年抵字第 04116001 号），由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邵明明、闫航飞及闫字连共同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依次为 2013 年保字第 0416001-01 号、2013 年保字第 0416001-02 号、2013 年保字第 0416001-03 号、2013 年保字第 0416001-04 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取得人民币 800.00 万元贷款。

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签订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4 年借字第 0417001 号），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可在合同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以公司所有房地产做抵押（抵押合同编号 2014 年最抵字第 0417001 号），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取得人民币 500.00 万元贷款。

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签订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合同编号为 2014 年借字第 0418001 号），公司可在合同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以公司所有土地使用权做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 2014 年抵字第 0417001 号），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取得人民币 1,000.00 万元贷款，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取得人民币 500.00 万元贷款。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2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签订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5 年借字第 03220001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以土地使用权、自有房产抵押（共 12 份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5 年抵字第 03220001-01 号至 2015 年抵字第 03220001-12 号）。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2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签订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5 年借字第 03220010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土地使用权、自有房产抵押（共 12 份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5 年抵字第 03220001-01 号至 2015 年抵字第 03220001-12 号），并由股东闫航飞、闫字连、邵明明及关联方闫立伟、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依次为 2015 年保字第 03220010 号、2015 年保字第 03220011 号、2015 年保字第 03220012 号、2015 年保字第 03220013 号、2015 年保字第 03220014 号）。

##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698,000.00	8,496,000.00	2,000,000.00
应付票据合计	24,698,000.00	8,496,000.00	2,000,000.00
其中：无真实交易背景应付票据	2,000,000.00		
占比	8.10%	0	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4,698,000.00 元、8,496,000.00 元以及 2,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开具的以融资为目的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余额分别为 2,000,000.00 元、0 元以及 0 元，所融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开具的以融资为目的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债权债务人为公司和沧州佳通电讯器材有限公司，开具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1 日。

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开具的以融资为目的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明细如下：

序号	出票方	收票方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1	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沧州佳通电讯器材有限公司	2015.5.11	2015.11.11	2,000,000.00	已到期解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沧州佳通之间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已经完成解付，未造成任何经济纠纷和损失，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

经核查：（1）义博通信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为了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曾经发生了不存在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 10 条关于“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应的代价”的规定，但鉴于公司采取上述行为的目的是获取更为充足的资金用于公司的经营业务和发展，且公司已经按时履行了与票据付款相关的各项义务，未实际危害我国金融机构权益和金融安全，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 102 条所列其中票据欺诈行为之一，也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194 条规定的五种金融票据诈骗活动之一；（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未造成任何经济纠纷或损失；有关银行不存在票据到期后因公司未能偿还借款而产生的风险。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闫航飞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愿全额承担因该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损失。自 2016 年 2 月 1 日以后，公司将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如再发生上述情形，将由本人向其他可能受损的股东进行赔偿。”

上述无真实票据的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时公司内控制度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同时为了彻底杜绝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的发生，公司采取了以下规范措施：

- 1、加强内部控制，严格票据业务的批准程序；
- 2、公司组织员工深入学习《票据法》，提高员工依法开展票据业务的认识；
- 3、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股权融资或者其他融资形式缓解资金压力。

综上，挂牌公司主办券商认为义博通信的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虽不符合《票据法》的规定，但由于相关票据均已解付或归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并

得到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此事项承担全部损失的承诺，因而并不构成本次股票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三）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1,474,220.72	7,661,870.05	4,157,005.26
1-2年	250,238.95	207,129.91	
2-3年	8,220.00		
3年以上			
合计	31,732,679.67	7,868,999.96	4,157,005.26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公司拥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可以从供应商处获得一定期限的付款信用期，公司在充分利用商业信用期、节约资金成本的同时，按时偿付应付账款，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的账龄绝大部分为1年以内，与应付账款相关的合同履行正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157,005.26元、7,868,999.96元、31,732,679.67元。公司2015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一方面销售规模增加导致采购量增加，从而导致应付账款发生额增加。另一方面公司2015年度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现金流收紧，公司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也有所延长。

### （四）应交税费

公司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2,788,559.31		
印花税			1,191.77
企业所得税	5,146,184.11	3,004,728.94	1,110,338.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702.72		
个人所得税	130,037.58	95,842.42	40,155.64
教育费附加	87,729.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486.48		
合计	8,415,699.93	3,100,571.36	1,151,685.47

### (五)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一、短期薪酬	938,561.67	6,920,132.60	5,277,969.32	2,580,724.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336.40	38,336.40	
合计	938,561.67	6,958,469.00	5,316,305.72	2,580,724.95

(续)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885,397.77	5,992,606.70	5,939,442.80	938,561.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600.00	49,600.00	
合计	885,397.77	6,042,206.70	5,989,042.80	938,561.67

(续)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3,800,454.10	2,915,056.33	885,397.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929.37	22,929.37	
合计		3,823,383.47	2,937,985.70	885,397.77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8,561.67	6,889,045.10	5,246,881.82	2,580,724.95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1,087.50	31,087.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工伤保险费		31,087.50	31,087.5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938,561.67	6,920,132.60	5,277,969.32	2,580,724.95

(续)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5,397.77	5,954,964.20	5,901,800.30	938,561.67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7,642.50	37,642.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37,642.50	37,642.5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885,397.77	5,992,606.70	5,939,442.80	938,561.67

(续)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64,198.10	2,878,800.33	885,397.77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6,256.00	36,25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36,256.00	36,256.0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3,800,454.10	2,915,056.33	885,397.77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设定提存计划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8,336.4	38,336.4	
二、失业保险费				
合计		38,336.4	38,336.4	

(续)

设定提存计划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3-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49,600.00	49,600.00	
二、失业保险费				
合计		49,600.00	49,600.00	

(续)

设定提存计划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3-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22,929.37	22,929.37	
二、失业保险费				
合计		22,929.37	22,929.37	

## (六) 其他应付款

### 1、按性质分类的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股东借款	9,500,000.00		
资金拆借	1,000,000.00		
个人借款	2,378,300.00	2,537,900.00	5,336,000.00
员工垫支款	232,677.84	27,395.18	146,565.49
合计	13,110,977.84	2,565,295.18	5,482,565.49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向股东借款、资金拆借、个人借款、员工垫支款。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482,565.49 元、2,565,295.18 元、13,110,977.84 元。2015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其中公司向股东借款 9,500,000.00 元，分为以下两笔：公司股东闫字连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与河间融汇村镇银行签订个

人经营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50.00 万元，股东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公司股东闫航空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签订个人用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股东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

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的资金拆借为 1,000,000.00 元，为公司为解决流动资金需求从沧州佳通电讯器材有限公司的借款，双方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25 日起至 2016 年 8 月 24 日止。公司已将该笔款项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偿还给沧州佳通电讯器材有限公司。

个人借款主要是公司为缓解现金流紧张的状况，向公司员工或第三方自然人借款，公司与对方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的年利率为 8.4%。个人借款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2013.12.31	2014.12.31	2015.10.31
1	郭立	非员工	1,500,000.00	-	-
2	赵月	非员工	1,000,000.00	-	-
3	刘俊娥	非员工	1,000,000.00	-	-
4	程夫贵	非员工	500,000.00	700,000.00	400,000.00
5	王敏	非员工	380,000.00	541,900.00	500,000.00
6	闫宝钢	非员工	300,000.00	-	-
7	闫航空	员工	166,000.00	116,000.00	76,300.00
8	刘亚琴	非员工	150,000.00	-	-
9	张金俊	非员工	100,000.00	140,000.00	500,000.00
10	宋秀兰	非员工	100,000.00	300,000.00	-
11	宋红梅	非员工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2	高占良	非员工	20,000.00	-	-
13	邵明胜	员工	20,000.00	100,000.00	50,000.00
14	田艳敏	非员工		250,000.00	262,000.00
15	董先霞	员工、监事		200,000.00	200,000.00
16	张俊霞	非员工		90,000.00	90,000.00
17	杨彪	员工（已离职）			100,000.00
18	王艳	非员工			100,000.00
合计			5,336,000.00	2,537,900.00	2,378,300.00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对员工闫航空的其他应付款76,300.00元，对董先霞的其他应付款200,000.00元已经偿还。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个人借款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挂牌前，融资渠道有限，单纯依赖银行贷款不能很好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挂牌后，随着融资渠道的增加以及内部控制措施的完善，公司将逐步减少和避免向个人借款情形的发生。

##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100,000.00	100,100,000.00	100,1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766,658.46	766,658.46	184,210.63
未分配利润	15,325,130.68	6,899,926.05	1,657,895.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191,789.14	107,766,584.51	101,942,106.26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

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第一款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 （二）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情况

###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闫航飞与闫宇连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 2、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闫航飞持有公司 76,576,5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76.50%，同时，闫航飞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金亿达 90.00%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闫宇连直接持有公司 680.6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80%，持有金亿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股权；河间市金亿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501.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5%。

### 4、其他关联自然人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邵明明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儿媳、董事、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1.70%的股份、持有金亿达投资 2.00%的股份
2	闫锐峰	董事
3	闫华光	董事
4	邵明书	董事
5	槐恩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	邵继保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7	董先霞	监事
8	夏森森	职工代表监事
9	郝晓倩	职工代表监事

10	高华	财务负责人
11	邵珊珊	董事会秘书
12	闫立伟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
13	闫雪艳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女

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5、关联企业

经核查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查阅有关关联方的工商机读档案资料、章程等资料，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关联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关联关系
1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2002.04.01	闫航飞持股 100%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12.06.26	闫雪艳持股 100%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女控制的公司

注：报告期内，鹏博通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闫雪艳已将其持有的鹏博通信 100.0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人，鹏博通信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公司与鹏博通信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目前已彻底解决。

### （三）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2013 年发生额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425,210.08		207,916.24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销售主要为向鸿宇通信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向鸿宇通信的销售主要为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鸿宇通信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进行了经营范围变更，变更之前，鸿宇通信和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均包含光缆接头盒、光缆终端盒、综合配线箱、光纤分纤箱等箱体。其中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以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为主，鸿宇通信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以

钢丝、钢绞线等铁件为主。经营范围变更之前，鸿宇通信对外签署了部分光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的销售合同，由于 2015 年 1-10 月份鸿宇通信取得的光纤箱、光分路器箱的订单量较大，其箱体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订单的需求，部分产品需要从河北义博进行采购，然后再进行销售，由此导致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与鸿宇通信之间发生较大金额的关联交易。在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鸿宇通信不再对外签署光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的销售合同。公司承诺在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将不再向鸿宇通信销售产品。

(2)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2013 年发生额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15,490,059.08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1,539,012.74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向鸿宇通信采购钢丝、钢绞线并出售给客户。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进行了经营范围变更，变更之前，公司和鸿宇通信的经营范围中均包含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以光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为主，鸿宇通信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以钢丝、钢绞线等铁件为主。经营范围变更之前，公司对外签署了部分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销售合同，由于 2015 年 1-10 月份订单量较大，公司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订单的需求，部分产品需要向鸿宇通信进行采购，由此导致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与鸿宇通信之间发生较大金额的关联交易。在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公司不再对外签署钢丝、钢绞线等产品的销售合同。公司承诺在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将不再从鸿宇通信采购产品。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从河北鹏博采购实壁管、四孔格栅管、梅花管等管材并出售给客户。河北鹏博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之女闫雪艳控制的公司，为公司的关联企业。由于随着公司中标数量及中标金额的增加使得公司管材的订单数量增加、单笔订单金额较大。为满足订单需求，公司 7 月份从河北鹏博采

购了一批管材。

### (3) 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公司与其关联方均参与三大运营商的招投标，双方对不同项目中标后，会与运营商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协议中约定供货种类及单价，但供货量由每批订单决定，每一次中标基本会维持 2-3 年到下次招投标开始时停止合作。双方在中标期间，由于每批的供货量及供货需求的不同，会由于任务急或技术成熟度的原因，需要向对方进行采购，双方签署合作协议，约定的采购价与运营商下发的订单价格一致。公司与其关联方关联交易模式及相关的定价如下：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定价完全按照三大运营商与关联方签订合同的定价。公司上述的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控制措施不完善，公司承诺在前期与运营商签署的合同履行完毕之后，将规避此类关联交易的发生。

### (4) 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主要是向鸿宇通信销售光分纤箱、光分路器箱等箱体，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对鸿宇通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15,425,210.08 元，占 2015 年 1-10 月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13.09%，占比相对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公司承诺在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将不再向鸿宇通信销售产品，公司对鸿宇通信的销售收入将逐渐减少，但是随着公司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等电信运营商中标规模的增加，公司对鸿宇通信的销售收入的减少对公司的业务影响较小。

公司从关联方的采购的情况如下：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向鸿宇通信采购钢丝、钢绞线并出售给客户，采购金额为 15,490,059.08 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6.79%；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从河北鹏博采购实壁管、四孔格栅管、梅花管等管材并出售给客户，采购金额为 1,539,012.74 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67%，占比相对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对于公司从鸿宇通信的采购，公司承诺在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将不再从鸿宇通信采购产品，考虑到公司的业务以管材、箱体的生产和销售为主，公司中标的标的主要是管材和箱体，且公司与鸿宇经营范围划分之后，为规避同业竞争，公司将来将不再从事钢丝、钢绞线等与鸿宇相同的业务，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方

向以管材、箱体为主，公司减少和规避从鸿宇通信的采购不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对于公司从鹏博的采购，采购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10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3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北车间		120,000.00	120,000.00

公司关联公司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于2013年度、2014年度租用公司当时暂未使用的北车间用于钢绞线、子管的生产，实际租赁面积为2000平方米，年租金120,000.00元，租金折合每年60.00元/平方米，双方签订生产车间租赁协议。通过查阅公司关联方河北鹏博从第三方租赁厂房的租赁协议，实际租赁面积为2225.05平方米，年租金100,000.00元，租金折合每年44.94元/平方米。租赁价格相差不大，考虑到土地位置差异及厂房配套设施的差异，该租赁价格公允。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止到2015年10月31日尚有余额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闫航飞	5,000,000.00	2015-9-15	2016-3-14	股东个人名义银行借款
闫字连	4,500,000.00	2015-1-19	2016-1-18	股东个人名义银行借款
拆出：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773,756.59	2015-6-25	2015-12-31	代垫资金支付履约保证金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477,000.00		2015-12-31	代垫资金购买车辆

截止到2015年10月31日，公司对关联方河北鹏博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773,756.59元，系公司为河北鹏博代垫的履约保证金，该款项已于2015年12

月 29 日还清。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关联方鸿宇通信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77,000.00 元，系公司为鸿宇通信购买车辆代垫的资金，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还清。

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关联方闫航飞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是公司股东闫航飞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签订个人用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00.00 元，股东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关联方闫字连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4,500,000.00 元，是公司股东闫字连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与河间融汇村镇银行签订个人经营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500,000.00 元，股东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

### (3) 关联方担保

#### 1)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闫字连	2,000,000.00	2013-11-1	2015-11-1	否
闫航飞	5,000,000.00	2014-9-02	2015-9-01	是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9-17	2016-9-16	否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9-17	2016-9-16	否
闫航飞	5,000,000.00	2015-9-15	2016-9-14	否

2013 年 11 月 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字连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河间支行”）签订编号为个综授字第 940052013000127 号的授信合同，约定由民生银行河间支行向闫字连提供最高额度为 2,000,000.00 元的授信，用于经营周转，授信期限为 24 个月，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1 日止，公司为该授信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个高担字第 940052013000127 的担保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授信已到期，公司对该笔担保事项解除。

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4 年借字第 0902002 号的《个人用款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向闫航飞提供 5,000,000.00 元的贷款，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1 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 2014 年保字第 0902002-02 号的保证合同，实际控制人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该担保事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1 日解除。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关联方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借字第 0917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向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 元的贷款额度，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5 年 9 月 17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 2015 年保字第 09170001-1 号的保证合同。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关联方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借字第 091700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向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 元的贷款额度，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5 年 9 月 17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 2015 年保字第 09170369 号的保证合同。根据关联方鸿宇通信 2015 年度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分析：鸿宇通信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7.36%、流动比率为 1.76、速动比率为 1.09。经过分析，鸿宇通信的偿债能力指标良好，不存在明显丧失偿债能力的情形。如公司由于关联方鸿宇通信经营周转出现严重困难，到期不能偿还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而承担担保责任发生的损失，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上述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与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借字第 09150001 号的《个人用款借款合同》，约定由沧州银行解放路支行向闫航飞提供 5,000,000.00 元的贷款，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止，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为 2015 年保字第 09150001-01 号的保证合同，实际控制人将此借款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使用，借款利息由公司与银行直接结算。

## 2)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闫航飞、闫字连、邵明明	8,000,000.00	2013-4-17	2014-4-16	是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邵明明、闫航飞、闫字连、闫立伟	5,000,000.00	2015-3-22	2016-3-21	否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邵明明、闫航飞、闫字连、闫立伟	10,000,000.00	2015-3-22	2016-3-21	否

2013年4月17日，公司与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3年借字第0416001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公司可在合同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最高额担保抵押，并以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方式为土地使用权抵押及最高额担保，由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闫航飞、闫字连及邵明明共同提供担保，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取得人民币8,000,000.00元贷款。

2015年3月22日，公司与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授字03220020号授信额度协议，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向公司提供差额银行承兑汇票额度5,000,000.00元，公司以其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由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邵明明、闫航飞、闫字连、闫立伟共同提供担保。

2015年3月22日，公司与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借字第0322001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向公司提供10,000,000.00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公司以其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由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邵明明、闫航飞、闫字连、闫立伟共同提供担保。

### 3、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2013-12-31	2014-12-31	2015-10-31
<b>应收账款：</b>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5,893,372.84
<b>应付账款：</b>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800,644.90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5,346,516.74
<b>其他应收款：</b>			
河北鹏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773,756.59

河北鸿宇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2,698,688.40	477,000.00	477,000.00
闫字连	15,076,571.24	3,065,046.07	
邵明明	240,876.70		
<b>其他应付款:</b>			
闫航飞			5,000,000.00
闫字连			4,500,000.00

#### (四)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健全，在关联交易过程中，公司未能有效地履行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其合规性存在瑕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五)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说明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保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共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

2016年1月，公司的前身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有限公司委托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评信宏评报字[2015]第1047号《资产评估报告》。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确定的河北义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12,561.60万元。其中资产的账面值为21,172.99万元，评估值为22,115.41万元，增值额942.42万元，增值率4.45%；负债账面值为9,553.81万元，评估值为9,553.81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值为11,619.18万元，评估值为12,561.60万元，增值额942.42万元，增值率8.11%。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河北鑫欣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河间市	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尚未缴纳注册资本
河北天达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河间市	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尚未缴纳注册资本
河北天达井盖有限公司	河间市	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尚未缴纳注册资本
河北正鑫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河间市	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尚未缴纳注册资本
河北义博利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河间市	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尚未缴纳注册资本

注：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上述五个子公司已认缴注册设立，完成工商登记，但公司尚未实缴注册资本，上述五个子公司均未开始经营，也未发生任何费用。

##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 （一）技术先进性存在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和经验积累，取得了多项专利与发明，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并因此在市场上获得了较好的口碑。但是，光纤光缆连接设备行业存在技术升级迅速、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保持技术领先对于企业取得核

心竞争优势、未来业务拓展影响重大。因此，公司若未能准确把握未来技术发展的方向未能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保持技术的领先优势，及时更新技术应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的领先地位，现有的竞争优势将被削弱。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新产品的研发水平、生产工艺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和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 （二）专业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拥有了一支具备扎实的光通信行业知识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这些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精通各种光通信网物理连接设备产品的性能要求，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同行业企业在培养自身人才的同时也在从其公司外部吸收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如果不能稳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将会对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计划在挂牌后逐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计划通过员工持股与其他绩效考核奖励机制相结合对人才实施有效的激励，从而稳定公司的人才队伍。

## （三）通信网络投资规模及进度等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连接设备制造行业，其产品用于通信网络的建设，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通信运营商，因此国内通信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是决定公司业务收入的最主要因素。电信运营商对网络规划和升级投资建设力度直接影响着光纤光缆连接设备行业的市场规模。如果电信运营商网络规划和升级投资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行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而全国的宽带网络建设、4G网络建设及其他基础建设是系统工程，其大规模投资建设受多方因素影响，具体投资规模及进度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由此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的应对措施：公司逐步降低对单个运营商的依赖性，平衡各个运营商的销售比例，并积极开发广电等其他行业客户，降低客户的集中度从而降低因通信行业运营商投资建设周期波动带来的风险。

## （四）重要资产设置抵押权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为了满足经营规模扩张的资金需求，积极通过银行系统进行融资。公司通过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以及部分机器设备抵押的方式取得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上述用于抵押的资产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土地、房屋建筑物以及机器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良好，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银行借款以及其他未偿还的重大款项等情况。但如果公司未来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差将导致公司偿债能力下降，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清偿银行借款利息及本金，则公司抵押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及部分机器设备将会被抵押权人通过司法途径处置，将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挂牌后，公司融资渠道的选择将会增多，公司将逐步增加股权融资等直接融资比例，需要公司资产抵押的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的比例将会有所降低，从而降低公司因重要资产设置抵押所面临的财务风险。

####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7,843,759.07 元、31,205,647.30 元、80,585,232.0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06%、46.03%、68.39%，应收账款 2015 年 1-10 月份的增长幅度明显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等通信领域的大型国有企业，上述客户的实际结算时间主要取决于其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资金支付的审批流程。一般情况下，公司从收到对方的验收单、申请付款至最终收到款项之间需要经过一定的周期，致使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等大型国有企业，均具有良好的信用和经济实力且与公司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但仍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产生的坏账风险，对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逐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采取一系列措施促进应收账款的回收：（1）财务部在销售部门的配合下每月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订单执行情况做好当月货款回款计划表，由销售部门进行货款催收工作。将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作为对大区负责人及销售人员的主要考核指标，销售人员

的奖金和回款情况挂钩。(2)由财务部每月对客户的回款情况进行统计,并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以供销售部门及时催款。

#### (六)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箱体、管材、铁件、跳线和尾纤等通信物理连接设备。报告期内,由于市场竞争加剧、运营商招投标政策等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波动相对较大。公司产品价格的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应对措施:为了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和附加值,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七)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人员的增加,对公司的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能适应发展需求以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很好的执行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

#### (八) 公司股权高度集中,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航飞持有公司 76.5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字连持有公司 6.8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另外,闫航飞持有法人股东金亿达 90.00%的股权,闫字连持有法人股东金亿达 8.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邵明明系闫航飞、闫字连之儿媳。闫航飞、闫字连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和管理、投资方针、《公司章程》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因股权的高度集中,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保护未来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制度。公司挂牌以后,将会逐步引进外部投资者,完善公司的股权结构和治理结构,增强对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约束，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九）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航飞控制的鸿宇通信曾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同业竞争，鸿宇通信与公司进行了业务划分：鸿宇通信主要经营钢绞线、铁线、铁塔器材等通信器材的生产和销售，义博通信主要经营箱体、管材、跳线、尾纤等通信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因义博通信及鸿宇通信的下游客户基本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三大运营商，三大运营商通过招投标的形式选择供应商，其要求供应商的经营范围中必须包含投标产品销售事项，经营范围的变更避免了双方同时参与招投标的可能性。虽然鸿宇通信与义博通信已通过业务领域划分的方式解决了彼此之间的同业竞争，但因 2015 年 10 月份之前，由于经营范围变更前公司及鸿宇通信与客户签订的部分同业竞争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所以在上述合同执行完毕之前，公司与鸿宇通信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与鸿宇通信进行业务领域划分的方式解决了公司与鸿宇通信之间的同业竞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控股股东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在日后将严格按照划分后的经营范围进行生产经营活动，规避同业竞争风险。

#### （十）社保缴纳不规范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义博通信共有员工 202 人，公司已为 4 名员工办理了全部社保、1 名员工办理了医疗保险、30 名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67 名员工办理了工伤保险并正常缴费无欠款。参与社区医保 20 人，参与新农保的员工 25 人，参与新农合的员工 151 人。公司正在逐步为未缴或未全部缴纳社保的员工补交社保。公司为外地员工提供免费住宿，但仅为 2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存在不规范之处。针对以上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签订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股份公司需要为其员工补缴社保或住房公积金，或者股份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在无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

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一旦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对公司未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责，虽然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但公司仍存在被相关机关处罚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逐步规范员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如果股份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在无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

#### （十一）公司替关联方提供担保尚未解除的风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有如下替关联方提供担保尚未解除：公司为鸿宇通信两笔合计 1,0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 5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闫航飞将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该笔借款借予公司使用用于原材料采购；公司为鸿宇提供担保的同时，鸿宇也为公司提供担保。虽然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由于关联方鸿宇通信经营周转出现严重困难，到期不能偿还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而承担担保责任发生的损失，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上述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但若关联方未来经营周转出现严重困难，无法偿还到期银行借款，公司存在承担连带偿债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为实际控制人闫航飞提供的担保借款已实际借予公司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于公司为关联方鸿宇通信提供的担保行为，经过分析关联方鸿宇通信不存在明显丧失清偿能力的情形，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公司由于关联方鸿宇通信到期不能偿还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而承担担保责任发生的损失，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的上述损失予以全额补偿；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和措施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在上述关联方担保履行完毕之后，公司将规避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

#### （十二）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通信设备制造业的产业链下游为运营商客户和设备商客户。由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在国内电信产业链中处于核心和优势地位，其固定资产的投资额度决定了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需求量，营运模式的变化直接对设备和服务的需求产生影响，在一定程度上也间接影响着服务提供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经营情况。义博通信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领域的大型国有企业，前五大客户较为集中。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10 月前五大客户中实现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达 81.85%、94.03%、90.60%。一方面，公司与国内大型通信运营商的长期合作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但另一方面，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适应和应对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投资模式、营运模式等重大变化，公司的业绩将受到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目前正在努力降低对单独运营商的依赖，积极开发和拓展广电、电力等行业客户，降低客户集中度，减少由于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投资建设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邵明明 闫宇连 邵明明 邵明明  
魏恩伟 闫锐峰 闫华光

全体监事签字：

邵建林 夏森森 郝晓伍 董光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邵明明 闫宇连 魏恩伟 邵明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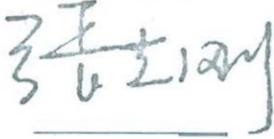
义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4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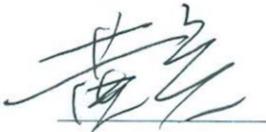
张志刚

项目负责人：



南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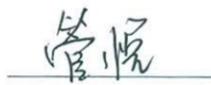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黄亮



谢宇



管悦



隋彤彤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4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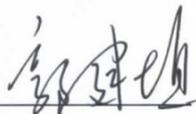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梅向荣

经办律师签字：



郭建恒



付成武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2016年5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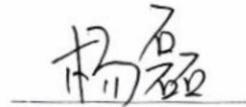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5月4日

##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经办评估师签字：\_\_\_\_\_



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5月4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